

# 桃園市桃園區 地區災害防救計畫

(113~114 年版)

桃園區公所

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 目錄

<b>第一章 總則</b> .....	<b>1</b>
第一節 計畫概述.....	1
一、依據.....	1
二、目的.....	1
三、構成及內容.....	1
四、與其他計畫間之關係.....	1
五、實施步驟.....	1
第二節 行政區域概況.....	2
一、地理位置.....	2
二、本區地形.....	4
三、地質與土壤.....	7
四、氣候與雨量.....	9
五、土地利用與人口概述.....	10
六、產業發展.....	14
七、交通建設.....	15
第三節 災害潛勢分析.....	17
一、地震災害.....	19
二、積淹水災害.....	28
三、坡地災害.....	62
第四節 災害防救體系.....	68
一、本公所行政組織架構.....	68
二、災害防救會報.....	68
三、災害防救辦公室.....	69
四、桃園區災害應變中心.....	69
第五節 計畫之訂定實施程序.....	73
第六節 計畫檢討之期程與時機.....	73
<b>第二章 減災計畫</b> .....	<b>74</b>
第一節 國土保全減災措施(M-1).....	74
一、土地利用管理(M-1-1).....	74
二、建築使用管理與都市更新(M-1-2).....	74
三、減災工程的推動(M-1-3).....	75
四、都市防災空間規劃與整備(M-1-4).....	75
第二節 災害潛勢區域、保全對象調查與資料庫建立(M-2).....	75
一、轄內各類型災害之易致災區資料調查與更新(M-2-1).....	75
二、轄內保全對象調查與更新(M-2-2).....	77

第三節	災害防救資源調查與資料庫建立(M-3).....	77
	一、重要災害防救設施、據點資料調查與更新(M-3-1).....	77
	二、各類災害防救人力資源的調查與更新(M-3-2).....	78
	三、各類災害防救機具、物資的調查與更新(M-3-3).....	78
	四、災害防救資源資料庫之建立與更新(M-3-4).....	79
第四節	善用各種觀測、監測與預警等災害防救科技(M-4).....	79
	一、規劃設置各種災害觀測、監測與預警系統(M-4-1).....	79
	二、掌握、熟悉與善用即有災害觀測、監測與預警系統(M-4-2).....	79
第五節	提升各類災害防救設施、設備及建築物之抗災能力(M-5).....	80
	一、定期檢查與提升災害防救設施之安全性(M-5-1).....	80
第六節	辦理各項災害教育訓練與推動全民防災觀念(M-6).....	80
	一、全民防災災害防救意識提昇及知識推廣.....	80
	二、災害防救業務人員培訓(M-6-2).....	83
	三、民間企業、志工團體、NGO 機構防災訓練(M-6-3).....	84
第七節	促進社區防災及災害防救志願組織合作(M-7).....	84
	一、整合社區志工團體資源(M-7-1).....	84
	二、建立民間企業、志願組織之災害防救能量整合機制(M-7-2).....	85
第八節	訂定災害防救相互支援協定(M-8).....	85
	一、與鄰近公所簽訂互相支援協定(M-8-1).....	85
	二、與志工團體、民間企業、NGO 訂定相互支援協定(M-8-2).....	85
第九節	弱勢族群援助事項(M-9).....	86
	一、弱勢族群清冊更新與建立(M-9-1).....	86
	二、弱勢族群災害潛勢分析(M-9-2).....	86
	三、修訂弱勢族群災時緊急疏散與收容安置機制(M-9-3).....	86

### **第三章 整備計畫 .....87**

第一節	健全災害防救緊急應變組織體系(P-1).....	87
	一、檢討修訂災害應變中心任務編組、分工與運作機制(P-1-1).....	87
	二、災害應變中心及備援應變中心之軟硬設施整備(P-1-2).....	88
	三、災害應變中心運作之確保(P-1-3).....	89
第二節	辦理災害防救之演練、演習(P-2).....	89
	一、災害防救實兵演練(P-2-1).....	89
	二、災害防救兵棋推演(P-2-2).....	90
	三、多元推動防災宣導與教育訓練(P-2-3).....	90
第三節	強化災情蒐集、通報與應變之機制與需用設備(P-3).....	91
	一、建立多元化災情蒐集通報管道(P-3-1).....	91
	二、建立透明化之災情資訊發布機制(P-3-2).....	91
	三、配合災害防範機制建立災情查通報與應變之機制(P-3-3).....	91
第四節	強化儲備及檢查災害防救物資、需用器材及設施(P-4).....	93

一、	建立災害潛勢評估為基礎的物資儲備機制(P-4-1)	93
二、	災害搶救設備整備(P-4-2)	94
三、	建立災害防救物資、需用器材及設施緊急運送計畫(P-4-3)	95
第五節	避難收容處所的規劃與整備(P-5)	95
一、	因應不同災害特性規劃安全、妥適之避難收容處所 (P-5-1)	95
二、	檢討修訂避難收容處所開設之標準作業程序(P-5-2)	96
三、	建立多樣化彈性之避難收容機制(P-5-3)	96
四、	強化弱勢族群避難收容需求之整備(P-5-4)	97
第六節	改善妨礙災害應變措施之設施、物件(P-6)	97
一、	改善妨礙災害應變措施能力之整備(P-6-1)	97
第七節	災害防救經費(P-7)	97
一、	健全災害防救計畫與預算制度(會計室) (P-7-1)	97
<b>第四章</b>	<b>應變計畫</b>	<b>99</b>
第一節	災害應變機制啟動(E-1)	99
一、	災害應變中心之設立(E-1-1)	99
二、	緊急應變小組之設立(災害應變中心各任務編組)(E-1-2)	99
第二節	災害警報之發布、傳遞、應變戒備(E-2)	100
一、	建立多元的災害情報資訊之發布、傳遞機制(E-2-1)	100
第三節	建立高災害潛勢區的預防性疏散撤離機制(E-3)	100
一、	掌握轄內高災害潛勢區、保全對象與對應之災害警戒值(E-3-1)	100
二、	建立轄內高災害潛勢區的預防性疏散撤離機制(E-3-2)	100
第四節	即時災情蒐集及災害損失查報(E-4)	101
一、	詳實記錄災害緊急應變期間之處置措施，以利於災後檢討其妥適性及規劃未來應變策略	101
二、	災情之公布	101
第五節	災時緊急通訊之確保(E-5)	102
一、	通訊設施之整備及充實(作業組)	102
第六節	劃設、管制災害警戒區域以避免危害(E-6)	102
一、	災害警戒區域劃設	102
二、	災害警戒區域管制(警政組)	102
第七節	受災老弱等弱勢族群應優先照護(E-7)	102
一、	災時強化特定族群照顧	102
二、	受災區學生之優先照護	103
第八節	積極防止二次災害發生(E-8)	103
一、	災害後疫災防止	103
二、	災後廢棄物清理	104
三、	災害後危險物品設施災害防止	104

<b>第五章</b>	<b>復原計畫 .....</b>	<b>105</b>
第一節	災情勘查與緊急處理(R-1).....	105
	一、災情勘查與彙整(R-1-1).....	105
	二、災後緊急復原(R-1-2).....	105
第二節	災民慰助及補助措施(R-2).....	106
	一、災民慰助(R-2-1).....	106
	二、災民救助(R-2-2).....	107
第三節	災民生活安置(R-3).....	107
	一、災害受損建築物調查及處理(R-3-1).....	107
	二、受災民眾生活安置(R-3-2).....	108
第四節	災後環境復原(R-4).....	108
	一、災後環境清理(R-4-1).....	108
	二、災後消毒防疫及監測(R-4-2).....	109
第五節	災後復原重建基本方向(R-5).....	109
	一、協助復原重建計畫之訂定(R-5-1).....	109
<b>第六章</b>	<b>計畫經費與執行評估 .....</b>	<b>110</b>
第一節	短中長期災害防救工作及經費規劃.....	110
第二節	執行成效評估機制.....	125

## 表目錄

表 1 桃園測站資訊.....	9
表 2 桃園區 111 年各月份天氣觀測資料報表(測站：桃園).....	9
表 3 桃園區土地使用比率表.....	12
表 4 桃園區各里 112 年 1 月底人口統計表.....	12
表 5 桃園區近 5 年男女人口數.....	14
表 6 桃園區工商服務產業別及家數.....	15
表 7 桃園區可能面臨之災害類別.....	17
表 8 桃園市各設定地震事件災損評估結果.....	19
表 9 地震震度分級表.....	21
表 10 地震震度階級對照最大地動加速度值 (PGA) 與速度值 (PGV) 範圍表.....	22
表 11 桃園區建物損害評估表.....	22
表 12 桃園區老舊建物損害評估表.....	22
表 13 桃園區人員傷亡評估表.....	23
表 14 桃園區各時段傷亡和統計表.....	23
表 15 避難人員之避難原因.....	24
表 16 桃園區各里需避難人數統計表.....	25
表 17 民生物資和設備需求數量估算依據.....	27
表 18 水災災害規模設定與整備目標.....	28
表 19 中央氣象局雨量分級標準.....	28
表 20 桃園區近年歷史災害點位清冊.....	29
表 21 桃園市 111 年 3 月底總人口數統計表.....	31
表 22 桃園區各情境下水災潛勢影響人數統計.....	32
表 23 桃園區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200 毫米淹水潛勢預計收容人數.....	33
表 24 桃園區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350 毫米淹水潛勢預計收容人數.....	38
表 25 桃園區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500 毫米淹水潛勢預計收容人數.....	44
表 26 桃園區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650 毫米淹水潛勢預計收容人數.....	51
表 27 104-111 年之災點紀錄.....	58
表 28 桃園區水災救災資源需求推估數量表.....	61
表 29 桃園市轄內土石流潛勢溪流影響之村里一覽表.....	62
表 30 桃園區坡地災害潛勢.....	63
表 31 桃園市近年各類重大災害.....	67
表 32 桃園區災害應變中心任務編組.....	70
表 33 桃園區直轄市定古蹟及歷史建築名冊.....	81
表 34 桃園區短中長期災害防救工作及經費規劃彙整表(單位：元).....	110
表 35 桃園市桃園區避難收容處所清冊.....	117
表 36 桃園市桃園區各里疏散撤離集結點一覽表.....	121

## 圖目錄

圖 1 桃園區行政區域圖.....	3
圖 2 桃園區地形圖.....	5
圖 3 桃園區河川流域分布圖.....	6
圖 4 桃園區地質分布圖.....	8
圖 5 桃園區 111 年各月份平均溫度.....	10
圖 6 桃園區 111 年各月份累積降雨量.....	10
圖 7 桃園區歷年人口成長圖.....	14
圖 8 桃園區主要道路分布圖.....	16
圖 9 桃園區各類災害全覽圖.....	18
圖 10 湖口斷層事件之桃園區地震災損評估圖.....	20
圖 11 桃園區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200 毫米淹水潛勢圖.....	34
圖 12 桃園區各類防救災據點淹水潛勢圖(200mm/24H).....	35
圖 13 桃園區社福機構與護理之家淹水潛勢圖(200mm/24H).....	36
圖 14 桃園區絕對避難弱勢淹水潛勢圖(200mm/24H).....	37
圖 15 桃園區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350 毫米淹水潛勢圖.....	40
圖 16 桃園區各類防救災據點淹水潛勢圖(350mm/24H).....	41
圖 17 桃園區社福機構與護理之家淹水潛勢圖(350mm/24H).....	42
圖 18 桃園區絕對避難弱勢淹水潛勢圖(350mm/24H).....	43
圖 19 桃園區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500 毫米淹水潛勢圖.....	47
圖 20 桃園區各類防救災據點淹水潛勢圖(500mm/24H).....	48
圖 21 桃園區社福機構與護理之家淹水潛勢圖(500mm/24H).....	49
圖 22 桃園區絕對避難弱勢淹水潛勢圖(500mm/24H).....	50
圖 23 桃園區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650 毫米淹水潛勢圖.....	54
圖 24 桃園區各類防救災據點淹水潛勢圖(650mm/24H).....	55
圖 25 桃園區社福機構與護理之家淹水潛勢圖(650mm/24H).....	56
圖 26 桃園區絕對避難弱勢淹水潛勢圖(650mm/24H).....	57
圖 27 桃園區災點紀錄圖.....	60
圖 28 桃園區坡地災害潛勢圖.....	63
圖 29 桃園區防救災據點之坡地災害潛勢圖.....	64
圖 30 桃園區社福機構之坡地災害潛勢圖.....	65
圖 31 桃園區絕對避難弱勢之坡地災害潛勢圖.....	66

#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節 計畫概述

### 一、依據

- 1.災害防救法
- 2.災害防救法施行細則
- 3.桃園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

### 二、目的

為健全災害防救體系，強化災害之預防、災害發生時之緊急應變及災後之復原重建措施，由桃園區公所（以下簡稱本公所）擬訂本計畫，提供各相關機關（單位）執行災害防救事務之依據，以提升民眾災害防救意識、減輕災害損失、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 三、構成及內容

本計畫包括總則、減災、災前整備、災害緊急應變、災後復原重建及附錄等項目，除總則外，其餘乃基於不同類型災害，亦即風災、水災、震災、旱災、火災、爆炸案件、化學災害及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災害，在災前預防、整備、災時應變、災後重建等各階段災害防救工作的共通性對策與措施，以供各災害防救業務相關機關（單位）、公共事業遵循或參考使用，健全推動落實災害防救體系，俾能減少災害發生與民眾生命財產損失，進而建立低災害風險並邁向永續發展之城鄉與家園。

### 四、與其他計畫間之關係

本災害防救地區計畫，性質上屬於災害防救基本計畫、相關災害防救地區計畫及本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之下位計畫。

### 五、實施步驟

針對各災害防救業務權責機關(單位)所主管之災害,律定各相關機關(構)平時應執行災害預防、災時緊急應變措施與災後復原重建機制,以因應災害防救任務需求。

## 第二節 行政區域概況

### 一、地理位置

本區位於桃園市北隅，西北與蘆竹區為界，東北鄰接龜山區，東南與新北市之鶯歌區接壤，西南毗中壢區，南連八德區。本區中心位置為光興里縣府路，極東為忠義里虎頭山公園，極西為龍山里龍山街，極南為中德里中路北街，極北為汴洲里經國路春日路交接處。

本區人口數為 467,631 人，戶數為 188,434 戶（112 年 6 月底桃園區戶政事務所統計資料），土地面積為 34.8046 平方公里，約佔桃園市土地總面積 1,220.9540 平方公里之 2.85%，在全市 13 區中位居第 12，面積僅大於八德區。

桃園區共計 82 里，分為市中區、埔子區、中路區、大樹林區及會稽區等五大區，各分區面積為市中區 2.2079 平方公里，埔子區面積 9.4656 平方公里，中路區面積 10.3203 平方公里，大樹林區面積 3.8954 平方公里，會稽區面積 9.9704 平方公里。桃園區 82 里中，以會稽區的汴洲里面積最大 2.273 平方公里，佔桃園區面積 6.53%，次為中路區的中德里 2.05 平方公里，佔總面積 5.89%，而以市中區的長美里 0.035 平方公里及市中區的民生里 0.052 平方公里為最小，分別各僅佔桃園區總面積 0.10% 及 0.15%。本區行政區域圖如圖 1 所示。

# 桃園區行政區域圖



圖 1 桃園區行政區域圖<sup>1</sup>

<sup>1</sup> 資料來源: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資料日期:2022.12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資料日期：2023.05

## 二、本區地形

本區面積為 34.8046 平方公里，桃園、林口台地、大漢河流域、雪山北稜山地，人工開闢的埤塘眾多為最具特色的地理景觀。桃園地區地形高度由東南側向西北方向降低，主要以台地為主，由北而南有桃園台地、中壢台地、平鎮台地、伯公崗台地，及湖口台地等地，為台灣西部一連串第四紀台地之一部分。由於大漢溪流經桃園市，將桃園市劃分為東南及西南兩區。東南區為標高 300 公尺至 2,000 公尺以上之山地，屬於雪山山脈山系，山勢陡峭、河谷狹窄；西北地區地勢較為平緩，大多為丘陵與沖積台地。而桃園區所處之桃園台地為石門古複合沖積扇之一部分，大部分為平地，地勢平坦，標高在 0-1 公尺之間，東北隅少數丘陵地，地名虎頭山。流經桃園區的主要河川有兩條，一為南崁溪，流經本區東部；另一為茄苳溪，南崁溪支流，流經本區西隅，穿過國道二號與國道一號後流入蘆竹區，於溪州向西匯入南崁溪，在大園區竹圍漁港流入台灣海峽。本區地形圖請參閱圖 2，本區河川流域分布圖請參閱圖 3 所示。

# 桃園區地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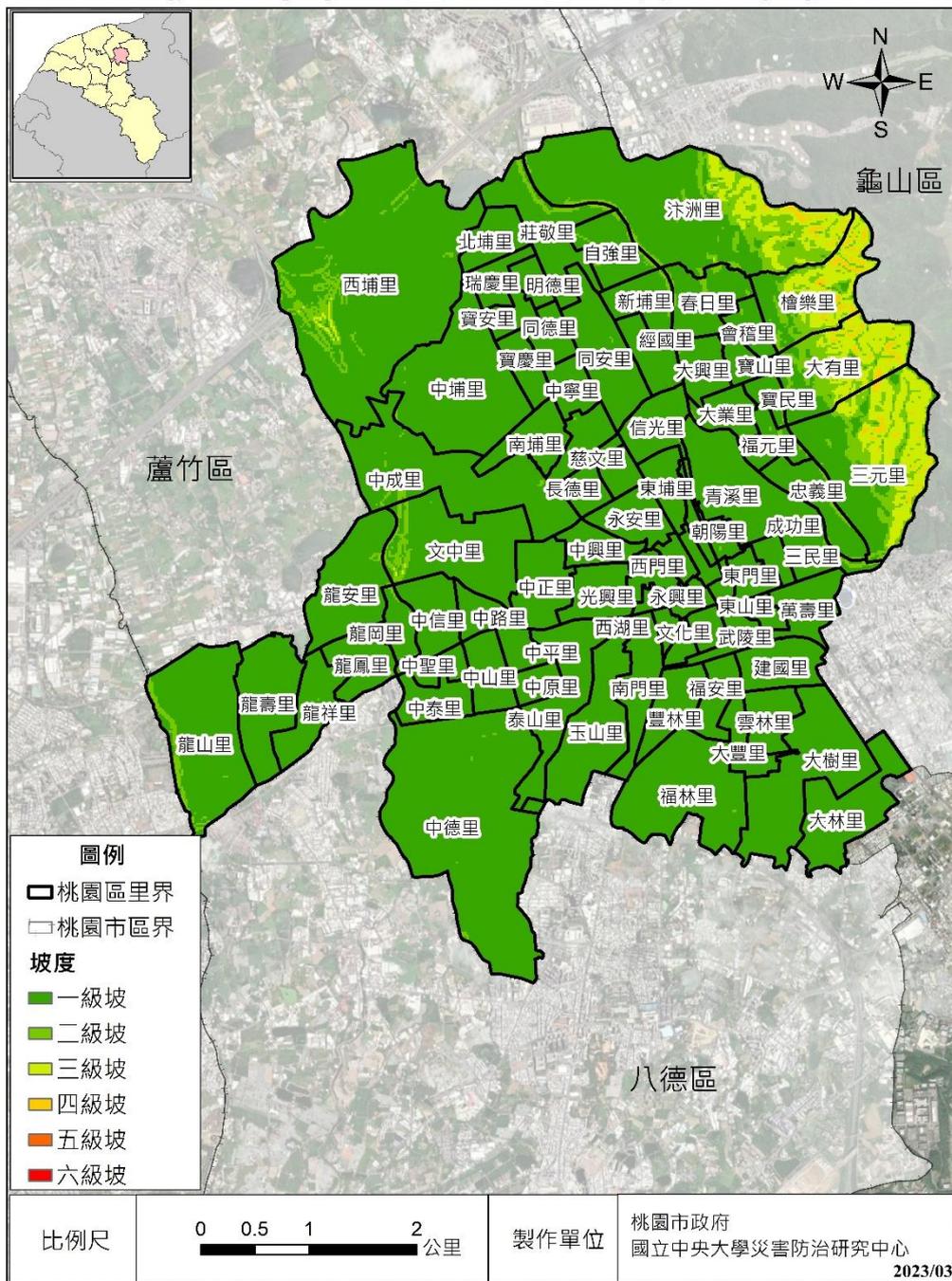


圖 2 桃園區地形圖<sup>2</sup>

<sup>2</sup> 資料來源:內政部 20 公尺網格數值地形模型資料，資料日期:2022.06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資料日期：2023.03

# 桃園區河川流域分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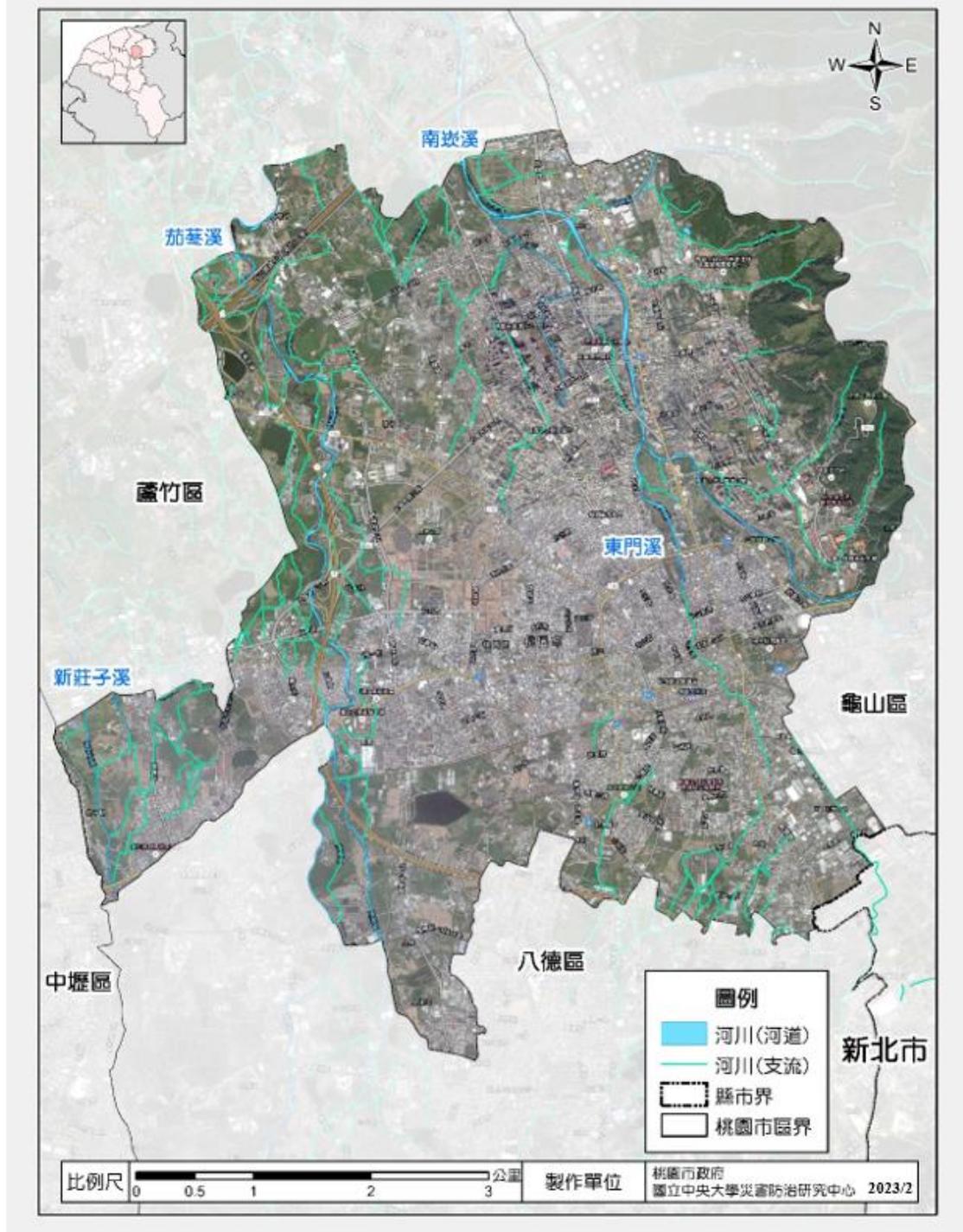


圖 3 桃園區河川流域分布圖<sup>3</sup>

<sup>3</sup> 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 資料日期:2008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 資料日期: 2023.02

### 三、地質與土壤

桃園岩層包括古第三紀的變質岩、中新世與上新世之固結岩層，大多以第四紀更新世固結或未固結岩層，以及全新世之未固結堆積物為主，地質狀況相當簡單。市境除桃園區有古第三紀的變質東南隅之山區以及市境東北新莊斷層經過的地區有第三紀中新世岩層出現，構造較為複雜外，其餘地區地層構造都甚為單純，主要以第四紀固結或未固結岩層，以及全新世之固結堆積物覆蓋全區。

桃園區全區主要位於桃園台地上，部分鄰里鄰近林口台地，位於南崁溪流域上，本區雖然沒有鄰里位於山子腳地塊，但因該區特殊地質特徵，產生許多特有的區域產業，桃園區的地質分為桃園台地、林口台地與龜崙山脈等三個地質分區。本區地質分布請參閱圖 4 所示。

# 桃園區地質分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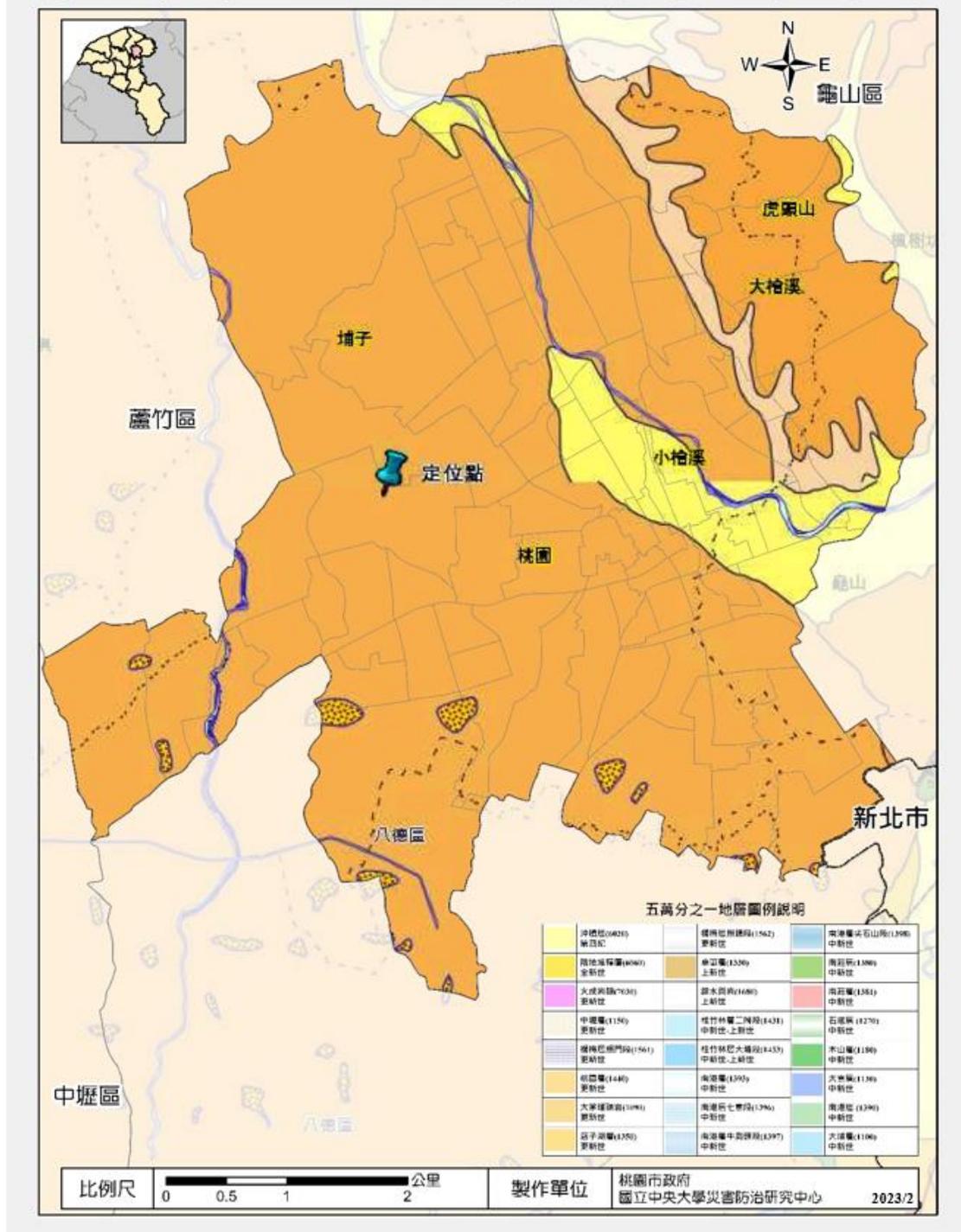


圖 4 桃園區地質分布圖<sup>4</sup>

<sup>4</sup>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資料日期：2023.02

#### 四、氣候與雨量

全年降雨量日數達 164 天，全年降雨量約 2,600 毫米，本區屬副熱帶季風氣候區，在地勢上為臨海的平原，地面上無起伏山丘做屏障，年雨量充沛，濕度甚高，年平均溫度為 23°C；最熱月為 10 月，平均溫度為 30°C，最冷月為 2 月，平均溫度為 15°C，全年平均溼度約為 78%，通常夏季大，冬季較小。本區氣候受到東北季風與西南季風影響最大，西南季風始於 5 月至 9 月，風力較弱，天氣較晴朗，但午後多雷陣雨，7 月至 9 月常有颱風。冬季東北季風較強，始於 10 月下旬，至翌年 3 月，風力強，氣溫低，最冷月平均溫度約在 15°C，夏季亦不會過於炎熱。

表 1 桃園測站資訊<sup>5</sup>

項目	內容
經度(E)	121.3231
緯度(N)	24.9924
海拔高度(公尺)	105
地址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二段 144 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校園內)

表 2 桃園區 111 年各月份天氣觀測資料報表(測站：桃園)<sup>6</sup>

月份	氣溫(°C)	最高氣溫(°C)	最低氣溫(°C)	降水量(mm)	降水日數(日)	日最大降水量(mm)	相對溼度(%)
1	16.3	25.3	10	101.5	17	35	84
2	15.4	27.6	8.5	301.5	17	46.5	89
3	20.1	29.9	9.8	224.5	13	85.5	77
4	21.9	32.9	11	111	10	45.5	74
5	22.7	33.9	13.5	607.5	20	172.5	86
6	27.3	35.3	18.1	243.5	12	81	77
7	29.8	38.4	-6.6	104.5	8	52.5	67
8	30.3	38.4	24.9	74.5	10	32.5	70
9	27.2	34.8	21	293.5	12	73.5	73
10	23.8	34	17.7	320.5	19	156	78
11	23.3	30.8	16.7	113	6	63	81
12	16	24.9	7.9	106.5	20	20	80

<sup>5</sup> 資料來源: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資料日期:2023.02

<sup>6</sup> 資料來源: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資料日期:2023.02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彙整，資料日期：2023.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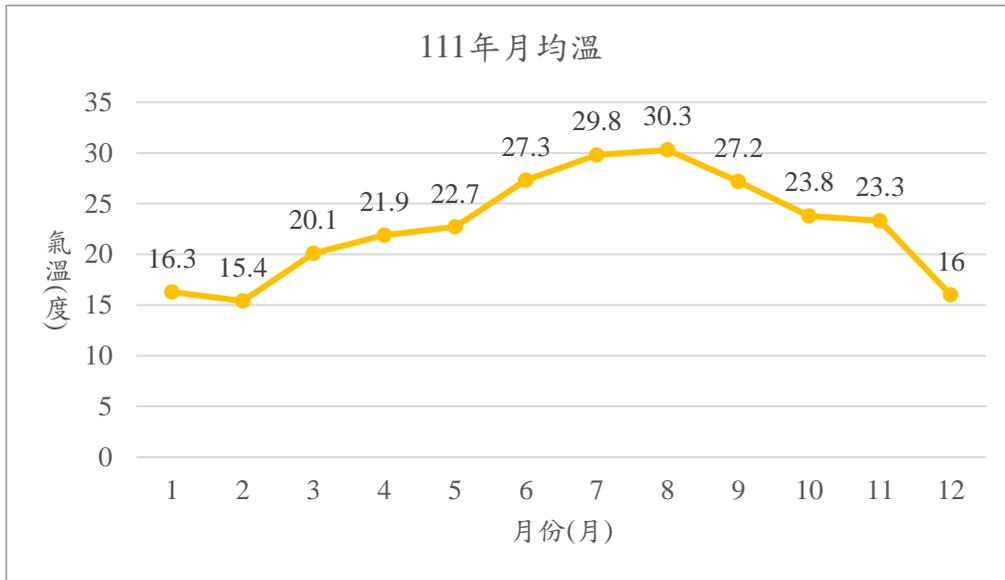


圖 5 桃園區 111 年各月份平均溫度<sup>7</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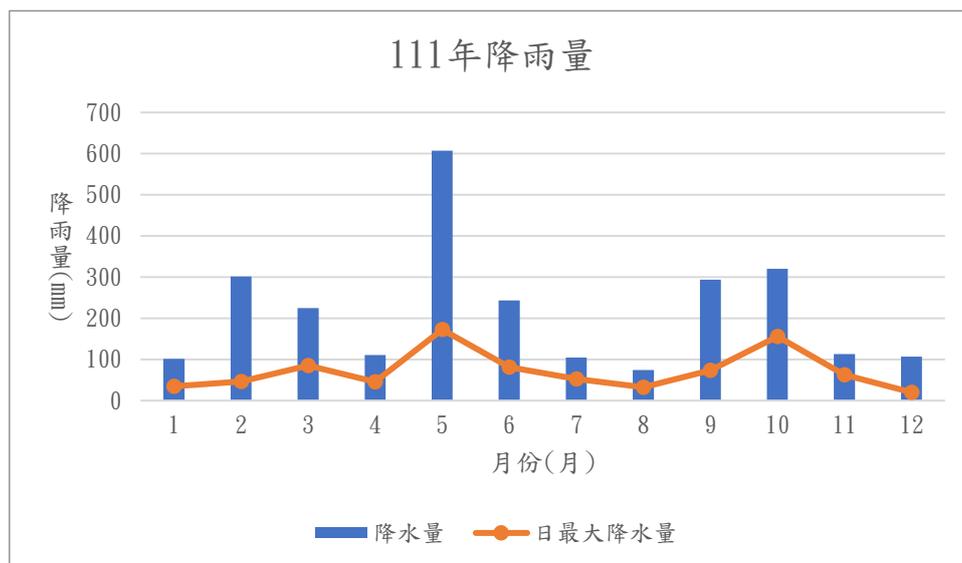


圖 6 桃園區 111 年各月份累積降雨量<sup>8</sup>

## 五、土地利用與人口概述

### (一) 土地利用

根據桃園市政府主計處統計資料顯示(請參閱表 3 所示)，民國 111 年底桃園區已登記土地面積 3389.086246 公頃。

<sup>7</sup>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資料日期：2023.02

<sup>8</sup>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資料日期：2023.02

全區共含蓋五個都市計畫範圍，分別為桃園市都市計畫、南崁地區都市計畫、縱貫公路桃園內壢間都市計畫、八德（大湳地區）都市計畫、龜山都市計畫，林口特定區計畫。

#### A. 桃園市都市計畫

都市計畫區全位於桃園區轄區範圍，北側與「南崁地區都市計畫」相鄰、南側與「八德(大湳地區)都市計畫」及「鶯歌(鳳鳴地區)都市計畫」相鄰、東側與「龜山都市計畫」相鄰、西側與「縱貫公路桃園內壢間都市計畫」相鄰。計畫範圍北至慈文路，南至八德區及新北市鶯歌區界，東以虎頭山及龜山區為界，西至桃園大圳第一支線，計畫面積為 1,122.61 公頃，現行計畫之計畫人口為 200,000 人。

#### B. 南崁地區都市計畫

「南崁地區都市計畫」原名為「南崁新市鎮都市計畫」，於民國 64 年 10 月 3 日公告發布實施，計畫區位於南崁地區都市計畫北側，北至南崁溪水系坑子溪，西以富華路二段為界，南至桃園市都市計畫，東邊緊鄰林口特定區都市計畫，計畫面積為 2,843.12 公頃，現行計畫人口為 280,000 人。

#### C. 縱貫公路桃園內壢間都市計畫

本計畫區位於桃園市桃園區、八德區及蘆竹區，範圍東至桃園都市計畫區界線，南至石門灌溉渠圳，西至中壢平鎮都市擴大修訂計畫區界線，北至省一號幹道北面約 2 公里平行線，計畫面積為 1,381.31 公頃，現行計畫之計畫人口為 120,000 人。

#### D. 八德（大湳地區）都市計畫

八德（大湳地區）都市計畫於民國 65 年 5 月 31 日發布實施，本計畫範圍以大成國小附近為中心，北至桃園區區界，南至大潤發賣場與非都市土地接壤，東西則以介壽路為中心兩旁約 500 公尺至 1,000 公尺為範圍，計畫面積為 405.61 公頃，計畫人口為 80,000 人，居住淨密度約為每公頃 423 人。

#### E. 龜山都市計畫

於 62 年發布實施後，迄今辦理過 2 次通盤檢討，1 次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前計畫範圍東至茶葉專用區，南至丘陵地，西至桃園區及龜山工業區，北至林口特定區南界，行政轄區包括陸光村、龜山村、山德村與山福村全部及大同村、新路村、中興村、山頂村、嶺頂村、楓樹村與精忠村部分地區，計畫範圍面積 444.8882 公頃，計畫人口為 50,000 人，居住密度約每公頃 282 人。

#### F. 林口特定區計畫

計畫範圍跨越 新北市與桃園市，行政轄區在新北市包括五股區、泰山區、新莊區、八里區之部分及林口區全部。在桃園市包括桃園區、蘆竹區、龜山區等部分。共涵蓋 8 個行政轄區，計畫面積 18,619.16 公頃，計畫人口為 23 萬 5,000 人，居住密度每公頃約 350 人。

表 3 桃園區土地使用比率表

非都市土地(單位：公頃)						
甲種建築用地	乙種建築用地	丙種建築用地	丁種建築用地	農牧用地	林業用地	養殖用地
6.5762	3.4260	—	2.8382	79.1819	—	—
非都市土地						
鹽業用地	礦業用地	窯業用地	交通用地	水利用地	遊憩用地	古蹟保存用地
—	—	—	40.8050	28.7226	—	—
非都市土地						都市土地及其他
生態保護用地	國土保安用地	殯葬用地	特定目的事業用地	暫未編定用地	其他用地	
—	—	1.2983	3.9086	—	—	3222.3293

## (二) 人口概述

本區總人口數為 467,631 人(統計至 112 年 6 月底)，各里人口數如表 4 所示。自民國 107 年以來，本區人口增加 16,462 人。統計 112 年 6 月底人口數較 107 年 12 月底增加 45.4%，人口成長圖如圖 7 所示。

表 4 桃園區各里 112 年 6 月底人口統計表<sup>9</sup>

項次	里別	鄰數	戶數	總人口數	男人口數	女人口數
1	三元里	17	2005	4829	2347	2482
2	三民里	24	2038	5236	2506	2730
3	大有里	18	3391	8220	3887	4333
4	大林里	28	3318	9147	4443	4704
5	大業里	16	2472	6315	3026	3289
6	大樹里	21	1673	4833	2343	2490
7	大興里	24	2685	6287	3050	3237
8	大豐里	25	2177	5788	2804	2984
9	中山里	32	3198	8320	3936	4384
10	中平里	27	2309	5538	2679	2859
11	中正里	28	4097	9042	4291	4751
12	中成里	20	3321	7694	3782	3912
13	中和里	14	658	1459	719	740
14	中信里	30	2802	6844	3317	3527
15	中原里	20	2100	5537	2633	2904
16	中埔里	12	1551	3972	1950	2022
17	中泰里	15	1885	4958	2377	2581
18	中聖里	20	2778	6690	3054	3636
19	中路里	22	1916	4617	2203	2414
20	中寧里	25	3405	8180	3826	4354
21	中德里	33	2861	7890	3919	3971
22	中興里	35	2732	7162	3518	3644
23	文中里	22	3169	7087	3418	3669
24	文化里	8	696	1258	547	711
25	文昌里	10	375	882	455	427
26	文明里	13	787	1746	819	927

<sup>9</sup> 資料來源:桃園區戶政事務所，資料日期:2023.06

項次	里別	鄰數	戶數	總人口數	男人口數	女人口數
27	北門里	14	866	1947	926	1021
28	北埔里	17	2278	5889	2776	3113
29	民生里	14	964	1957	914	1043
30	永安里	26	2166	5444	2715	2729
31	永興里	15	983	2086	1052	1034
32	玉山里	26	2164	5624	2761	2863
33	光興里	37	2077	5521	2655	2866
34	同安里	31	5234	12923	6159	6764
35	同德里	19	3005	7916	3802	4114
36	成功里	25	1849	4664	2238	2426
37	自強里	35	3675	8986	4341	4645
38	西門里	12	963	2051	993	1058
39	西埔里	15	1255	3591	1799	1792
40	西湖里	11	656	1637	784	853
41	汴洲里	35	3981	8686	4218	4468
42	忠義里	16	1724	4303	2039	2264
43	明德里	11	1447	3870	1833	2037
44	東山里	19	1048	2209	1092	1117
45	東門里	18	1611	3498	1677	1821
46	東埔里	29	2153	5452	2600	2852
47	武陵里	12	1014	1879	853	1026
48	長安里	20	1581	4297	2104	2193
49	長美里	10	546	1170	592	578
50	長德里	22	2329	6041	2897	3144
51	青溪里	33	2405	6064	2986	3078
52	信光里	30	3337	8672	4213	4459
53	南門里	33	2750	6845	3275	3570
54	南埔里	16	2570	6675	3117	3558
55	南華里	12	672	1584	766	818
56	建國里	26	2423	5898	2890	3008
57	春日里	26	2894	7289	3553	3736
58	泰山里	20	1725	4235	2084	2151
59	莊敬里	24	4461	10857	5115	5742
60	朝陽里	15	966	2247	1110	1137
61	雲林里	26	2775	7307	3442	3865
62	慈文里	32	3070	8215	3901	4314
63	新埔里	23	2277	5794	2760	3034
64	會稽里	11	1883	4584	2163	2421
65	瑞慶里	20	2886	7502	3572	3930
66	經國里	14	2560	6309	2993	3316
67	萬壽里	8	442	1047	516	531
68	福元里	15	2369	6104	2822	3282
69	福安里	28	2031	5013	2355	2658
70	福林里	30	2638	7610	3676	3934
71	龍山里	27	1498	3945	2009	1936
72	龍安里	22	2729	6874	3314	3560

項次	里別	鄰數	戶數	總人口數	男人口數	女人口數
73	龍岡里	27	2720	6889	3291	3598
74	龍祥里	24	2428	6168	2967	3201
75	龍壽里	24	3231	8223	3923	4300
76	龍鳳里	33	5780	11487	6043	5444
77	檜樂里	17	2950	7476	3580	3896
78	豐林里	37	2865	7295	3527	3768
79	寶山里	16	2018	4935	2354	2581
80	寶民里	10	2099	5279	2525	2754
81	寶安里	31	3928	10122	4719	5403
82	寶慶里	20	3086	7915	3693	4222
合計		1778	188434	467631	224923	242708

資料來源：桃園區戶政事務所

表 5 桃園區近 5 年男女人口數<sup>10</sup>

年份	107 年 12 月	108 年 12 月	109 年 12 月	110 年 12 月	111 年 12 月	112 年 6 月
總計	447,302	452,824	457,245	458,847	462,338	467,631
男	216,999	219,247	221,049	221,459	222,499	224,923
女	230,303	233,577	236,196	237,388	239,839	242,708

桃園區近5年人口成長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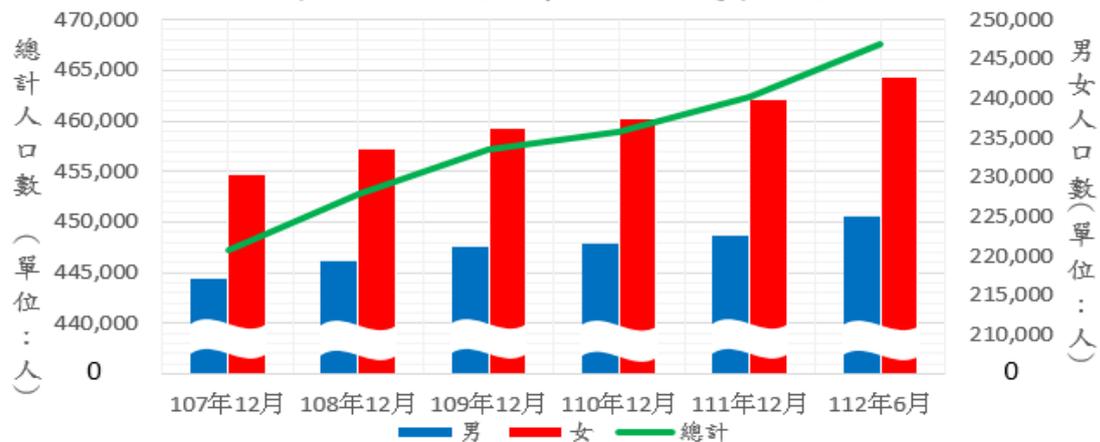


圖 7 桃園區歷年人口成長圖<sup>11</sup>

## 六、產業發展

桃園是全臺第一工業科技大城，擁有 32 個報編工業區，具有多樣且完整的產業聚落。過去在電子、工具機、紡織等領域建立深厚基礎，接著深耕汽車零件、資通訊、物流、電動車、雲端等領域，串連既有產業資源，結合桃園在地域、資源上的優勢，進而朝向智慧化、綠色化的產業趨勢發展。依據桃園市政

<sup>10</sup> 資料來源：桃園區戶政事務所，資料日期：2023.06

<sup>11</sup> 資料來源：桃園區戶政事務所，資料日期：2023.06

府 111 年統計年報，桃園區 111 年底耕地面積 581.28 公頃。稻米種植面積達 174 公頃，均為種植蓬萊米，產量 671 公噸。桃園區之工業以電子、機械器材製造修配業及金屬製品製造業為主，次為塑膠製品製造及雜項工業製品製造業。全桃園區登記之工廠家數共有 978 家，其中最多為機械設備製造業共計 236 家，金屬製品製造業 192 家，電子電腦等製造業共計 118 家，大都屬於中小規模型工業。

表 6 桃園區工商服務產業別及家數<sup>12</sup>

產業	家數	產業	家數	產業	家數	產業	家數
食品製造業	69	紙漿、紙及紙製品製造業	11	塑膠製品製造業	75	機械設備製造業	236
飲料製造業	7	印刷及資料儲存媒體複製業	22	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8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23
菸草製造業	-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	基本金屬製造業	15	其他運輸工具製造業	4
紡織業	56	化學材料製造業	4	金屬製品製造業	192	家具製造業	11
成衣及服飾品製造業	15	化學製品製造業	31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67	其他製造業	26
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製造業	5	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業	5	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51		
木竹製品製造業	9	橡膠製品製造業	4	電力設備製造業	32	總計	978

## 七、交通建設

桃園區交通甚為便利，公路部分包含國道、縣道、鄉道及替代道路，鐵路設有桃園車站及林口支線，桃園車站屬台灣重要車站之一，每日進出站人數名列全國第二。國道部分，本區設有兩處交流道，為國道 1 號桃園交流道及國道 2 號南桃園交流道。

主要省道為台 1 線、台 1 甲線及台 4 線，台 1 線為聯絡桃園區及八德區、中壢區，每日通勤車輛眾多，另名縱貫線，經過本區路段為中山路、三民路、長壽路，其中台 1 線三民路段與台四線共線；台 1 甲線為聯絡桃園區主要道路，經過本區路段為復興路、萬壽路；台 4 線為通往台灣桃園國際機場、八德區、大溪區、蘆竹區南崁、水尾等地之聯絡道路，經過本區路段為介壽路、三民路、春日路。另外，本區主要縣道為 110，主要聯絡蘆竹區大竹、大園區及台北市三峽區等地，經過本區路段為永安路、桃鶯路段。

桃園區便利的交通路網中也包含許多鄉道及替代道路，桃 51 線為聯絡蘆竹區新庄廟，經過本區路段為龍壽街；桃 53 線為聯絡可連接進入八德區，經過本區路段為國際路；桃 15 線為聯絡蘆竹區水尾，經過本區路段為富國路，每日行經車輛以工業運輸車輛為最多。替代道路部分，文中路為前往中壢區替代

<sup>12</sup>資料來源：桃園市政府主計處網站(統計年報)，發布日期：2023.09.23

道路，中正路為前往蘆竹區南崁替代道路，同安街為前往蘆竹區水尾替代道路，成功路為前往桃園區中央警察大學、林口工四工業區之替代產業道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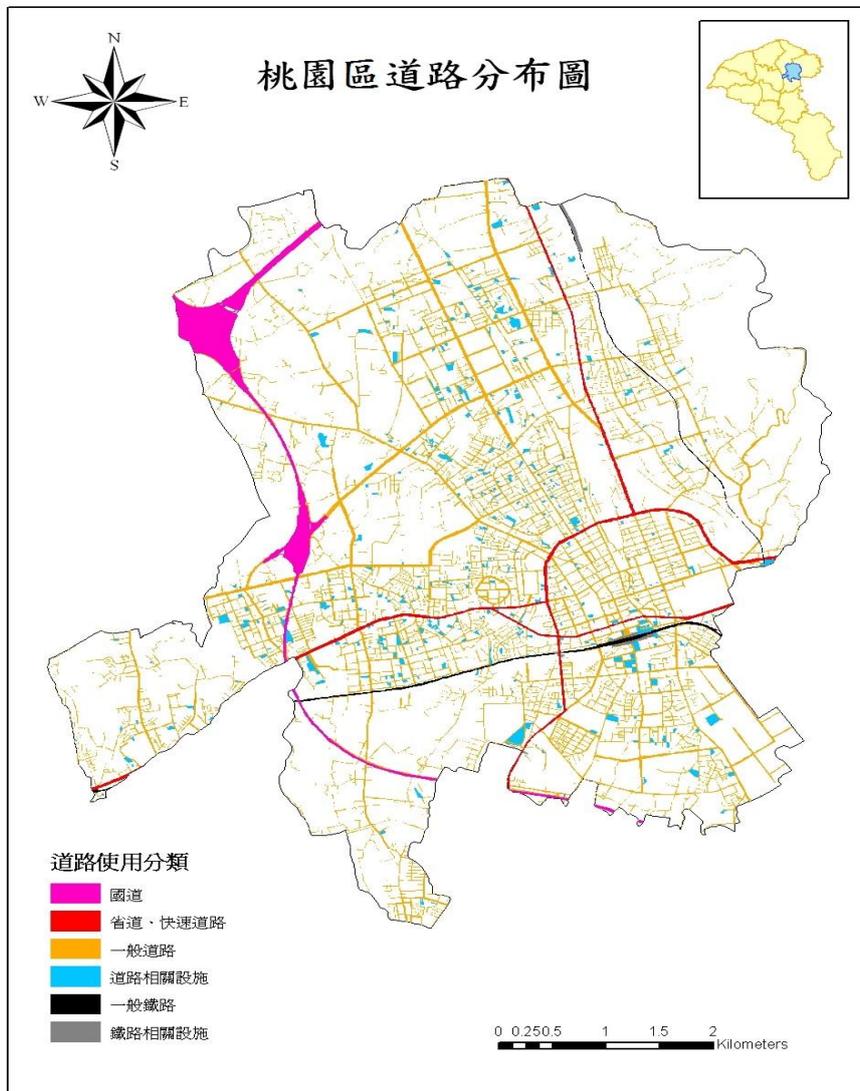


圖 8 桃園區主要道路分布圖<sup>13</sup>

<sup>13</sup>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資料日期：2023.02

### 第三節 災害潛勢分析

本市主要災害類型分為地震(含土壤液化)、海嘯、水災、坡地(含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災害)、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災害，轄內可能面臨之災害類別如表 7 所示，本區災害全覽圖如圖 9 所示，各災害類別敘述如下：

●：主要災害潛勢

本區位於水利署公告之第三代淹水潛勢區域，且本市雨水下水道承受最大降雨量為 50 毫米，每逢強降雨或颱風，均會傳出數起積淹水災情。

轄內有岩屑崩滑潛勢及土石流潛勢溪流等災害潛勢。本區東北處山地邊坡有些許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其定義依據「地質敏感區劃定變更及廢止辦法」第 6 條「曾經發生土石崩塌或有山崩或地滑發生條件之地區，及其周圍受山崩或地滑影響範圍，並經中央主管機關劃定者為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

○：次要災害潛勢

本區鄰近山腳斷層(第二類-正移斷層)，且轄內人數眾多，如鄰近斷層發生錯動發生大規模地震災害，可能造成重大經濟與傷亡損失。

本市為工業大鎮，現有工業園區包括經濟部工業區(7 處)、桃園市政府開發工業園區(4 處)、報編未開發工業區(4 處)、民營企業報編工業園區(15 處)及都市計畫工業區(2 處)，共 32 處工業區，工業區為設立工廠所使用之土地，故大多數工廠均在此設廠，本區轄內有 1 處龜山工業區<sup>14</sup>，且根據本府主計處 108 年統計年報(五、工商建設)結果，現有登記工廠共有 932 家，如儲放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的工廠因地震、颱風或其他人為疏失，造成火災、爆炸、洩漏災害，可能導致人員傷亡、財產損失及環境嚴重污染。

✕：無相關災害潛勢

根據中央氣象局訂定之「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海嘯資訊發布作業要點」，將本市海峽沿海地區列為區級 III「無海嘯紀錄，但可能受影響者」。而本行政區未位於海峽沿海地區，故無相關海嘯災害潛勢。

表 7 桃園區可能面臨之災害類別<sup>15</sup>

地震(含土壤液化)	海嘯	水災	坡地	毒化
○	✕	●	●	○

<sup>14</sup>資料來源：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產業園區現況介紹，2020.09

<sup>15</sup>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彙整，資料日期：2023.02

# 桃園區各類災害全覽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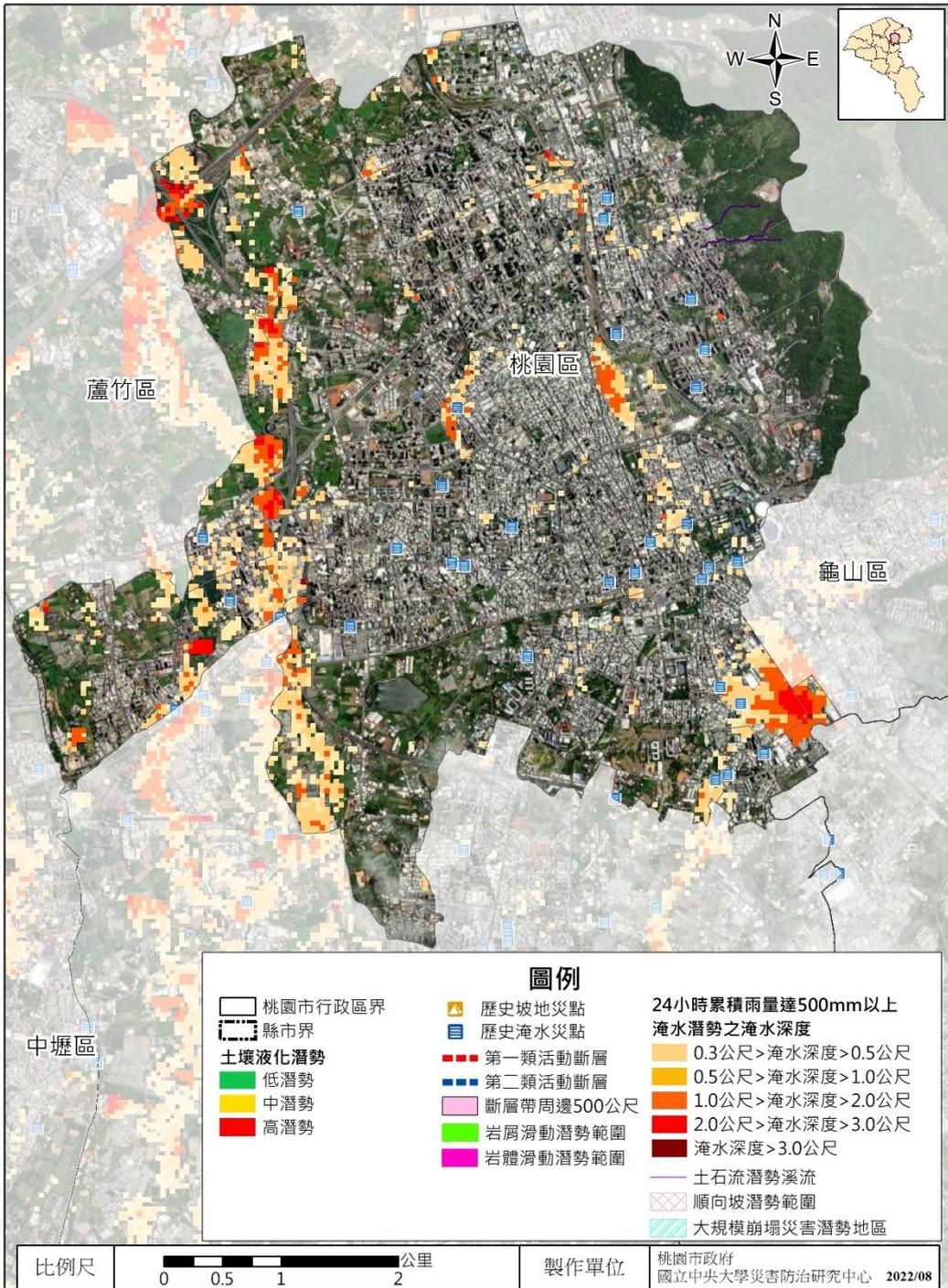


圖 9 桃園區各類災害全覽圖<sup>16</sup>

<sup>16</sup>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彙整，資料日期：2022.08

## 一、地震災害

臺灣位於地震活躍的環太平洋火山帶，屬於我國主要天然災害之一，地震災害可區分為直接性危害及間接性危害，「直接性危害」分為主要危害及次要危害，主要危害為地震所造成之強烈地表振動，可能造成建築物、橋梁或其它構造物之損毀倒塌，次要危害為地震所引致之地表破裂、山崩等；「間接性危害」為因主要危害所引致之危害，包含因設施毀壞所造成的地震火災、爆炸、有毒物質外洩或因水壩破壞所造成之水災等，均易造成本市重大生命財產損失。

考量臺灣地區的地體構造環境，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將臺灣地區的活動斷層定義為：更新世晚期(距今約十萬年)以來曾經活動過，未來很可能會再度活動的斷層。依據其公布之臺灣北部活動斷層資料可得知，本市鄰近有湖口斷層(第二類-逆移斷層)、山腳斷層(第二類-正移斷層)分布，其簡述如下：

### ▲：湖口斷層<sup>17</sup>

湖口斷層，為逆移斷層，呈東北東走向，由新竹縣湖口向東延伸至桃園市平鎮區，長約 21 公里。

### △：山腳斷層<sup>18</sup>

山腳斷層，為正移斷層，呈北北東走向，可以分為 2 段：南段自新北市樹林向北延伸至臺北市北投區，長約 13 公里；北段由北投向北延伸至新北市金山，長約 21 公里。

### (一)災害規模設定

由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公布之活動斷層資料可以得知，桃園市鄰近有山腳(第二類-正移斷層)、湖口(第二類-逆移斷層)、新竹(第二類-逆移兼具右移斷層)、新城斷層(第一類-逆移斷層)分布，如其錯動引發地震，將可能在桃園市造成重大生命財產損失，本文以上述斷層作為地震災害分析之依據，利用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所開發之地震衝擊資訊平台(TERIA)，評估上述斷層可能發生的最大地震規模對本市的影響程度，並設定震源深度均為極淺層地震(深度：10.0 km)，分別進行損失模擬，提出各災害想定下本市災害損失分析。

表 8 桃園市各設定地震事件災損評估結果<sup>19</sup>

項目 情境	建物全倒 (完全損害)	建物半倒 (嚴重損害)	人員傷亡 (日間)	人員傷亡 (夜間)	避難人數 (日間)	避難人數 (夜間)
湖口 6.6	1,826	12,123	3,303	3,345	36,237	40,701
山腳 6.9	1,727	10,753	3,412	3,640	37,761	40,320
新竹 6.8	255	2,554	693	772	7,542	8,315
新城 6.8	789	5,809	1,555	1,707	16,776	18,405

<sup>17</sup>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https://is.gd/06XOKI>，2019/07/16。

<sup>18</sup>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https://is.gd/uqo5fp>，2019/07/16。

<sup>19</sup>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資料日期：2023.02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彙整，資料日期：2023.02

綜合地震災損評估結果可以得知，湖口斷層及山腳斷層之最大地震規模對本市影響較為顯著，其中建物受損的部分以湖口斷層事件影響數量較多，考量本市近年來人口持續成長，且湖口斷層與山腳斷層事件的人員傷亡數量差異較小，故以建物受損數量作為本計畫地震災害模擬情境。本區地震災損評估請參閱圖 10 所示。

## 桃園區地震災損評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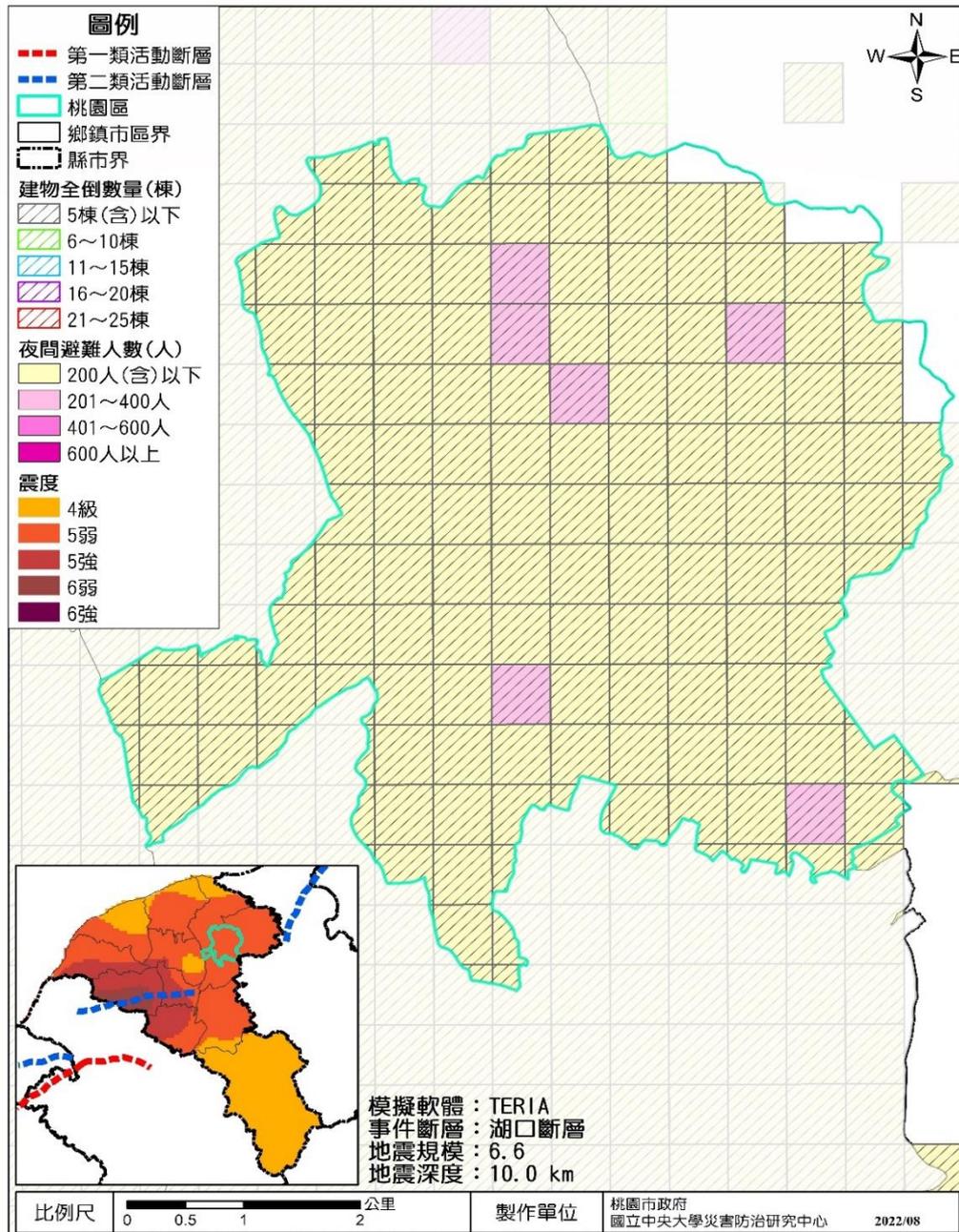


圖 10 湖口斷層事件之桃園區地震災損評估圖<sup>20</sup>

<sup>20</sup>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資料日期：2022.08

## (二)震度分級

中央氣象局因地震儀器布建愈來愈精密，導致舊制震度分級偶爾會出現小規模地震但震度很高的情形，因地震在一瞬間發生了很大的加速度，但這只是瞬間，這類型的地震通常不會造成災害。因此為強化地震震度與災害影響的關聯性，提升地震救災應變效能，修正地震震度分級，並自 109 年 1 月 1 日實施，新制地震分級說明如下：

- A.將震度 5 級、6 級分別細分為 5 弱及 5 強、6 弱及 6 強。  
 B.修改 5 級(含)以上地震震度分級之演算程序，主要以地震動速度大小值，取代原以地震動加速度大小值，計算對應之地震震度。

表 9 地震震度分級表<sup>21</sup>

震度分級		人的感受	屋內情形 <sup>22</sup>	屋外情形
0 級	無感	人無感覺。		
1 級	微震	人靜止或位於高樓層時可感覺微小搖晃。		
2 級	輕震	大多數的人可感到搖晃，睡眠中的人有部分會醒來。	電燈等懸掛物有小搖晃。	靜止的汽車輕輕搖晃，類似卡車經過，但歷時很短。
3 級	弱震	幾乎所有的人都感覺搖晃，有的人會有恐懼感。	房屋震動，碗盤門窗發出聲音，懸掛物搖擺。	靜止的汽車明顯搖動，電線略有搖晃。
4 級	中震	有相當程度的恐懼感，部分的人會尋求躲避的地方，睡眠中的人幾乎都會驚醒。	房屋搖動甚烈，少數未固定物品可能傾倒掉落，少數傢俱移動，可能有輕微災害。	電線明顯搖晃，少數建築物牆磚可能剝落，小範圍山區可能發生落石，極少數地區電力或自來水可能中斷。
5 弱	強震	大多數人會感到驚嚇恐慌，難以走動。	部分未固定物品傾倒掉落，少數傢俱可能移動或翻倒，少數門窗可能變形，部分牆壁產生裂痕。	部分建築物牆磚剝落，部分山區可能發生落石，少數地區電力、自來水、瓦斯或通訊可能中斷。
5 強	強震	幾乎所有的人會感到驚嚇恐慌，難以走動。	大量未固定物品傾倒掉落，傢俱移動或翻倒，部分門窗變形，部分牆壁產生裂痕，極少數耐震較差房屋可能損壞或崩塌。	部分建築物牆磚剝落，部分山區發生落石，鬆軟土層可能出現噴沙噴泥現象，部分地區電力、自來水、瓦斯或通訊中斷，少數耐震較差磚牆可能損壞或崩塌。
6 弱	烈震	搖晃劇烈以致站立困難。	大量傢俱大幅移動或翻倒，門窗扭曲變形，部分耐震能力較差房屋可能損壞或倒塌。	部分地面出現裂痕，部分山區可能發生山崩，鬆軟土層出現噴沙噴泥現象，部分地區電力、自來水、瓦斯或通訊中斷。
6 強	烈震	搖晃劇烈以致無法站穩。	大量傢俱大幅移動或翻倒，門窗扭曲變形，部分耐震能力較差房屋可能損壞或倒塌，耐震能力較強房屋亦可能受損。	部分地面出現裂痕，山區可能發生山崩，鬆軟土層出現噴沙噴泥現象，可能大範圍地區電力、自來水、瓦斯或通訊中斷。
7 級	劇震	搖晃劇烈以致無法依意志行動。	幾乎所有傢俱都大幅移動或翻倒，部分耐震較強建築物可能損壞或倒塌。	山崩地裂，地形地貌可能改變，多處鬆軟土層出現噴沙噴泥現象，大範圍地區電力、自來水、瓦斯或通訊中斷，鐵軌彎曲。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資料日期：2022.08

<sup>21</sup>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彙整，資料日期：2022.08

<sup>22</sup> 屋內情形係以低樓層為例。

表 10 地震震度階級對照最大地動加速度值 (PGA) 與速度值 (PGV) 範圍表<sup>23</sup>

震度	0 級	1 級	2 級	3 級	4 級
PGA (cm/sec <sup>2</sup> )	<0.8	0.8-2.5	2.5-8.0	8.0-25	25-80
震度	5 弱	5 強	6 弱	6 強	7 級
PCV (cm/sec)	15-30	30-50	50-80	80-140	>140

資料來源：交通部中央氣象局 (109 年 1 月 1 日公告)

### (三) 建物損害評估

綜合情境假設模擬地震作用下之地動和土層破壞所導致的損害狀態數量，並搭配暴露度分析資料，將行政區域之建築物棟數與損害狀態機率相乘，可得到該政區域內各種損害狀態的建築物棟數。

TERIA 之分析結果將建物損害情形區分為四個等級，分別為輕微損害、中度損害、嚴重損害以及完全損害。建物損害程度可分為全倒及半倒。半倒棟數對應於建築物嚴重損害下之棟數；全倒棟數為對應於建築物完全損害下之棟數，其中建物又屋齡分為兩類，分別為一般建物及老舊建物，詳細資料請參閱表 11 及表 12 所示。

表 11 桃園區建物損害評估表<sup>24</sup>

行政區	建物 總棟數	完全損害		嚴重損害		中度損害		輕微損害	
		數量	機率	數量	機率	數量	機率	數量	機率
桃園區	68,105	184	0.27%	1,447	2.12%	6,508	9.56%	15,784	23.18%

註：依完全損害與嚴重損害之總和排序。

表 12 桃園區老舊建物損害評估表<sup>25</sup>

行政區	建物 總棟數	完全損害		嚴重損害		中度損害		輕微損害	
		數量	機率	數量	機率	數量	機率	數量	機率
桃園區	68,105	40	0.06%	250	0.37%	950	1.39%	2,026	2.97%

註：依完全損害與嚴重損害之總和排序。

### (四) 人員傷亡評估

人員傷亡程度概分為四類：輕微受傷（輕傷）僅需基本治療，不需住院；中度受傷（中傷）需較多的醫療手續且需住院，但無生命危險；嚴重受傷（重傷）若無適當且迅速的醫療將有立即的生命危險；死亡為立即死亡。其中傷亡數量為嚴重受傷（重傷）與死亡之數量總和（傷亡和）。

<sup>23</sup> 震度 4 級（含）以下依 PGA 決定，震度 5 級（含）以上依 PGV 決定。

<sup>24</sup> 資料來源：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資料日期：2023.02

<sup>25</sup> 資料來源：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資料日期：2023.02

地震發生後之人員傷亡評估，依照人會在不同時段在不同建築物內，分布型態分為四種：日間、夜間、上班通勤、下班通勤時段四種時刻計算。日間時段為 08:00~17:00、夜間時段為 22:00~08:00、上午通勤時段為 07:00~09:00 與下午通勤時段為 17:00~19:00。

表 13 為桃園市於湖口斷層事件中(震源深度 10km，規模 6.6)各區人員傷亡評估表，總人口數係使用各區戶政事務所公告 112 年 1 月底總人口數(桃園區為 463,746 人)，藉此推估各時段之總人口數。

表 13 桃園區人員傷亡評估表<sup>26</sup>

行政區	時段	總人口數	死亡人數	機率	重傷人數	機率	中傷人數	機率	輕傷人數	機率
桃園區	夜間時段	454,474	61	0.01%	87	0.02%	179	0.04%	405	0.09%
	上班通勤	357,307	47	0.01%	68	0.02%	139	0.04%	315	0.09%
	日間時段	389,475	52	0.01%	74	0.02%	153	0.04%	345	0.09%
	下班通勤	347,311	46	0.01%	66	0.02%	136	0.04%	309	0.09%

註：「機率」為顯示較少的小數位數，故推估人數會與實際計算結果有些許誤差。

表 14 桃園區各時段傷亡和統計表<sup>27</sup>

行政區	夜間時段	上班通勤	日間時段	下班通勤	總計
桃園區	732	569	624	557	2,482

<sup>26</sup> 資料來源: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資料日期：2023.02

<sup>27</sup> 資料來源: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資料日期：2023.02

### (五)避難人數評估

大規模地震之後，第一時間民眾通常會離開建物到空曠處避難，或因住宅損毀不堪居住，另一方面可能擔心餘震隨時會再發生，因而有緊急避難或收容之需求，本計畫透過 TERIA 模擬推估可能之避難收容人數。各區避難收容人數可能因住宅倒塌、火災、心理不安、維生管線受損等因素而有所差異，而上述原因又需要視災情程度、地域特性、地區防救災能量不同而區分，請參閱表 15 所示。

震後避難人數評估，同人員傷亡評估之分布型態分為四種：日間、夜間、上班通勤、下班通勤四種時段計算。

表 15 避難人員之避難原因<sup>28</sup>

據點	原因
臨時避難	1. 住宅倒塌（依受損程度）。 2. 震後火災（依地域性、時間性）。 3. 維生管線受損（依地域性）。 4. 心理不安因素（依震度）。
臨時收容	1. 住宅倒塌（依受損程度）。 2. 震後火災（依地域性、時間性）。 3. 維生管線機能尚未恢復（依防救災能量）。
中長期收容	1. 住宅倒塌（依受損程度）。 2. 震後火災（依地域性）。

<sup>28</sup> 資料來源: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資料日期：2023.02

表 16 桃園區各里需避難人數統計表<sup>29</sup>

項次	村里	夜間時段	上班通勤時段	日間時段	下班通勤時段
1	莊敬里	358	291	283	268
2	同安里	291	253	301	240
3	同德里	284	240	264	224
4	會稽里	272	219	205	201
5	中原里	251	202	190	186
6	明德里	248	210	231	196
7	大林里	242	216	275	206
8	中寧里	235	194	197	180
9	青溪里	233	185	166	169
10	新埔里	226	195	227	184
11	南門里	222	184	191	171
12	泰山里	205	182	227	173
13	中山里	187	152	147	140
14	大樹里	177	212	429	220
15	慈文里	175	137	114	124
16	寶慶里	171	141	142	130
17	瑞慶里	167	133	120	121
18	中和里	164	133	128	123
19	寶山里	162	132	130	122
20	東門里	160	142	176	135
21	信光里	159	125	109	114
22	中路里	155	125	119	115
23	龍鳳里	148	117	101	106
24	龍壽里	146	121	125	112
25	豐林里	146	115	103	105
26	中信里	145	118	116	109
27	中埔里	139	112	105	103
28	福元里	138	111	105	102
29	長德里	132	107	101	98
30	汴洲里	128	138	244	139
31	永安里	128	105	104	97
32	武陵里	126	129	213	129

<sup>29</sup>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彙整，資料日期：2023.02

資料來源：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資料日期：2023.02

項次	村里	夜間時段	上班通勤時段	日間時段	下班通勤時段
33	三元里	121	115	166	112
34	中泰里	121	100	104	93
35	南埔里	119	93	79	84
36	三民里	115	95	98	88
37	光興里	114	91	85	84
38	大興里	113	97	110	91
39	西門里	112	98	116	92
40	文中里	108	87	80	79
41	玉山里	93	77	80	72
42	福林里	92	75	72	69
43	雲林里	92	73	65	66
44	西埔里	78	70	89	67
45	文化里	74	112	277	122
46	建國里	69	55	49	50
47	春日里	62	49	44	45
48	萬壽里	60	48	46	45
49	大有里	56	48	57	45
50	中正里	53	42	40	39
51	龍祥里	48	40	42	37
52	龍山里	47	38	36	35
53	中德里	44	38	43	35
54	中成里	40	33	33	31
55	龍安里	37	33	40	31
總計		7,988	6,783	7,539	6,354

(六)應變能量需求評估

參考由銘傳大學建築學系教授王价巨編輯、桃園市政府於民國 101 年發行之防災公園規劃操作手冊之內容，結合防災易起來網頁之關鍵資源物流配送之部分項目數據(如盥洗設施等)，作為民生物資和設備需求數量估算之依據，請參閱表 17 所示，並結合模擬結果得湖口斷層事件可能所需之救災資源需求推估數量。

表 17 民生物資和設備需求數量估算依據<sup>30</sup>

類別	評估細項	單位	說明
收容設備	帳棚	頂	每 4 人一頂
	睡袋	副	1 人 1 副
用水設備	生活用水	公升/日	每人每日 20 公升
	飲用水	公升/日	每人每日 4 公升
	緊急消防用水	立方公尺	40 立方公尺
糧食資源	一星期之內		
	糧食	公斤	每人每日 400~900 克(以 650 克計算)
	熱量	大卡	2100 大卡/人/日
	一星期過後		
	每三日食米	公斤	收容人數×1 歲以上佔總人口比率(約 0.98)×2×0.4 公斤
	每三日食鹽	公克	收容人數×1 歲以上佔總人口比率(約 0.98)×2×10 公克
	每三日食用油	公克	收容人數×1 歲以上佔總人口比率(約 0.98)×2×45 公克
	每三日奶粉	公克	收容人數×1 歲以下人口比率(約 0.02)×0.5×2×150 公克
每三日嬰兒副食品	公克	收容人數×1 歲以下人口比率(約 0.02)×0.5×90 克	
衛生設備	臨時廁所	座	每 100 人設立一座
	盥洗設施	座	每 18 人設立一座
	汗水處理水量	公升	每人每日 1.2 公升
	垃圾產生量	公斤	每人每日 200 克
緊急救護	水肥車	台	每 6 座臨時廁所需配置一台
	人數	人	收容人數×2%
生活用品	沐浴肥皂	公克	每人每月 250 克
	洗衣肥皂	公克	每人每月 200 克
	衛生紙	卷	每人每日 1 卷
	女性生理用品	個	10 歲~50 歲女性比例(約 0.3)，每人每日 5 個
	幼兒用紙尿布	片	3 歲以下孩童，每人每日 6 片
	鍋子	個	每 4 人一個
	奶瓶	個	收容人數×0.02
	垃圾桶	個	每 16 人一個

<sup>30</sup>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彙整，資料日期：2023.02

## 二、積淹水災害

本計畫以水利署第三代淹水潛勢 24 小時內累積雨量達 200、350、500、650 毫米淹水潛勢作為水災災害規模設定之依據，並以桃園市 111 年 3 月最新門牌資料套疊淹水潛勢，評估受影響之門牌戶數，並將其乘以 (人口/戶數) 人得到影響人數。需避難人數以及收容人數參考由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建置的減災動資料評估系統。關於減災動資料評估系統的避難人數與收容人數的推估方式，均採「依潛勢人口」，係依據政府列冊之淹水保全或潛勢範圍推估而得。其估算結果分為兩種，分別為最小值和最大值，在考量保守並排除其他因素(如:災民垂直避難可能性、民眾防災意識程度等)的情況下採最小值，以作為市府與公所未來研判災情及應變規劃之參考。表 18 為本計畫擬定之水災災害規模設定與整備目標，作為本區防災整備之參考目標與短中長期之工作目標。降雨分級方式，依據交通部中央氣象局 109 年 3 月 1 日實施之「豪(大)雨雨量分級定義修正」，請參閱表 19 所示。

表 18 水災災害規模設定與整備目標<sup>31</sup>

目標情境	因應之災害規模	整備目標
短期 (2 年)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200mm 情境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350mm 情境	區公所自身防救災能量(物資、人力、開口合約、處所、志工)之整備，應足以因應。
中期 (5 年)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500mm 情境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650mm 情境	區公所與市府之能量整備，加上國軍、預先規劃之轄內民間志工團體、互相支援協定之能量，應需足以因應。
最大可能災害情境 (PML)	200 年重現期降雨量情境	長期應以此情境為整備目標，一方面以減災手段降低災損，另一方面強化災害應變能量。在此情境下，市府資源短期可能無法整備到位，需中央政府與其他縣市政府支援，應規劃妥善外援指揮引導機制。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表 19 中央氣象局雨量分級標準<sup>32</sup>

雨量分級	雨量警戒標準		
大雨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80 毫米以上	1 小時累積雨量達 40 毫米以上
豪雨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200 毫米以上	3 小時累積雨量達 100 毫米以上
大豪雨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350 毫米以上	3 小時累積雨量達 200 毫米以上
超大豪雨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500 毫米以上	

### (一)歷史災點

依「河川管理辦法」定義「汛期」為每年 5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臺灣每年 5、6 月為梅雨季，7、8、9 月為颱風季，10、11 月因受到東北季風的影響多為地形雨，本區轄內有 5 處易淹水點，每到汛期來時均會出現災情，為因應每年汛期之災前整備作為，與桃園市政府水務局於每月定期召開之積淹水會議中提案討論每月轄內積淹水災點，並配合市府列管與追蹤，逐步改善全區易淹水點，轄內近

<sup>31</sup>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彙整，資料日期：2023.02

<sup>32</sup> 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資料日期:2023.02

年來歷史災害如表 20 所示。

表 20 桃園區近年歷史災害點位清冊

年度	災害事件	災害地點	災情描述
111 年	0705 強降雨	桃園區永佳街 234 巷 1 號	道路積淹水
111 年	0705 強降雨	桃園區經國路莊敬路	地區積淹水
111 年	0705 強降雨	桃園區龍安街 39 號到國強一街十字路口	道路積淹水
111 年	0705 強降雨	桃園區龍山里龍壽街	地區積淹水
110 年	0810 強降雨	桃園區中正路復興路口	道路積淹水
110 年	0810 強降雨	桃園區三民公園停車場	地區積淹水
110 年	0810 強降雨	桃園區龍壽里 3 鄰龍壽街 74 之 6 號	道路積淹水
110 年	0810 強降雨	桃園區國際路一段 141 巷 45 弄	地區積淹水
110 年	0810 強降雨	桃園區大同路 112 號	道路積淹水
110 年	0810 強降雨	桃園區成功路與三聖路	地區積淹水
110 年	0810 強降雨	桃園區成功路二段 144 號	道路積淹水
110 年	0810 強降雨	桃園區春日路與雙峰路交叉口	地區積淹水
110 年	0810 強降雨	桃園區復興路與民族路口	道路積淹水
110 年	0810 強降雨	桃園區桃鶯路及大誠路口	地區積淹水
110 年	0807 強降雨	桃園區漢中路 119 巷 26 弄 32 號	道路積淹水
110 年	0807 強降雨	桃園區國強一街國豐二街口	地區積淹水
110 年	0807 強降雨	桃園區龍安街、國強一街	道路積淹水
110 年	0724 強降雨	桃園區三民公園停車場	地區積淹水
110 年	0713 強降雨	桃園區大仁路 50 巷	道路積淹水
110 年	07-13 強降雨	桃園區泰山街中山路	地區積淹水
110 年	0607 強降雨	桃園區龍鳳三街 65 巷 42 號	道路積淹水
110 年	0607 強降雨	桃園區泰山街、中山路口	地區積淹水
110 年	0607 強降雨	桃園區龍安街、國強一街	道路積淹水
110 年	0604 強降雨	桃園區大仁路 50 巷	地區積淹水
108 年	0702 強降雨	桃園區興邦路及興邦路 43 巷	道路積淹水
108 年	0702 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桃鶯路 411 號	地區積淹水
108 年	0702 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春日路 1000 巷 8 弄 44 號	道路積淹水
108 年	0702 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一街新埔三街	地區積淹水
108 年	0702 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福德一路	道路積淹水
108 年	0702 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文中路 717 號	地區積淹水
108 年	0702 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龍安街單號路段(國強一街至文中路)	道路積淹水
108 年	0702 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國鼎二街	道路積淹水
108 年	0702 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泰山街口	道路積淹水
108 年	0702 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樹仁三街 192 號	地區積淹水
108 年	0702 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民生路 150 號附近店家	房屋地下室積水
108 年	0702 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向善街 55 巷 35 弄	道路積淹水
108 年	0702 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林森地下道淹水	地下道積水
108 年	0702 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桃鶯路 343 號	地區積淹水
108 年	0702 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復興路與重慶街口	道路積淹水
108 年	0702 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桃園區民族路與復興路口	道路積淹水
108 年	0702 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萬壽路三段	房屋積淹水
108 年	0528 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南門市場	地區積淹水
108 年	0528 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樹仁二街	道路積淹水
108 年	0528 強降雨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	地區積淹水
108 年	0528 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三元街	道路積淹水
108 年	0520 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忠義里 15 鄰成功路三段 7 號	道路積淹水
108 年	0520 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大業里	房屋積淹水
108 年	0520 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	道路積淹水
108 年	0517 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桃園火車站	地下道積水

年度	災害事件	災害地點	災情描述
108年	0517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	地區積淹水
108年	0517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青田街永美街60巷	道路積淹水
107年	1023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永安里16鄰永康街91號	道路積淹水
107年	1023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朝陽里	地區積淹水
107年	1023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中泰里	道路積淹水
107年	1023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中路里9鄰延壽街129號	地下道積水
106年	1627強降雨	桃園縣桃園市桃15富國路	道路積淹水
106年	0616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國際路一段414巷	地區積淹水
106年	0614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塩庫街	道路積淹水
106年	0603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復興路	道路積淹水
106年	0603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永安路	道路積淹水
106年	0603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永安路及慈文路口	道路積淹水
106年	0603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漢中路119巷26弄34號	房屋積淹水
106年	0602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漢中路119巷26弄40號	地區積淹水
106年	0602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桃鶯路	道路積淹水
106年	0602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中山路與守法路口	道路積淹水
106年	0602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富國路200號	道路積淹水
106年	0602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民有五街70號	房屋積淹水
106年	0602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省道土改館及泰山路	道路積淹水
106年	0602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南通路-溪水過高，封鎖便橋	地區積淹水
106年	0602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富國路與莊敬路	道路積淹水
106年	0602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忠義路二段118巷	道路積淹水
106年	0602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中山路1310號到1312號	道路積淹水
106年	0602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春日路成功路	道路積淹水
106年	0602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長興路四段60巷弄	道路積淹水
106年	0602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天祥七街	道路積淹水
106年	0602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復興路和民族路的交叉路口	地區積淹水
106年	0525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溫州街	道路積淹水
106年	0324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中成里	地區積淹水
106年	0307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武陵里1鄰成功路1號	房屋積淹水
106年	0307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武陵里12鄰中正路24號	地區積淹水
106年	0303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長德里17鄰愛二街87號	房屋積淹水
106年	0303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文中里9鄰文中路95巷1號	道路積淹水
106年	0303強降雨	桃園市桃園區力行路	房屋積淹水

## (二)災害潛勢評估

### A.影響人口

利用 24 小時累積降雨量 200、350、500 和 650 毫米之潛勢套疊 111 年 8 月底門牌數，並統計影響戶數，進而計算可能影響人數。可能影響人數計算方式為影響戶數乘以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111 年 3 月底之總人口數/戶數。

關於減災動資料評估系統的避難人數與收容人數的推估方式，均採「依潛勢人口」，係依據政府列冊之淹水保全或潛勢範圍推估而得。其估算結果分為兩種，分別為最小值和最大值，在考量保守並排除其他因素(如:災民垂直避難可能性、民眾防災意識程度等)的情況下，採最小值，以作為市府與公所未來研判災情及應變規劃之參考。

表 21 桃園市 111 年 3 月底總人口數統計表<sup>33</sup>

行政區	戶數(戶)	人口數(人)
桃園市	862,932	2,266,913
桃園區	182,427	458,823
中壢區	164,401	421,476
大溪區	34,459	94,486
楊梅區	64,600	176,704
蘆竹區	61,828	166,386
大園區	32,911	87,241
龜山區	69,038	167,612
八德區	78,143	209,447
龍潭區	44,994	124,251
平鎮區	82,439	227,496
新屋區	17,598	49,127
觀音區	26,183	71,147
復興區	3,911	12,717

<sup>33</sup> 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資料日期：2022.04

a.各情境下水災潛勢影響

利用 24 小時累積降雨量 200、350、500 和 650 毫米之潛勢套疊 111 年 8 月底門牌數，並統計影響戶數，進而計算可能影響人數及需避難人數，統計結果如表 22 所示。

利用 24 小時累積降雨量 200 毫米之潛勢套疊門牌統計影響戶數，本區總影響戶數為 1,009 戶，可能影響人數為 2,538 人，需避難人數為 42 人，需收容人數為 27 人。

利用 24 小時累積降雨量 350 毫米之潛勢套疊門牌統計影響戶數，本區總影響戶數為 2,266 戶，可能影響人數為 5,699 人，需避難人數為 149 人，需收容人數為 89 人。

利用 24 小時累積降雨量 500 毫米之潛勢套疊門牌統計影響戶數，本區總影響戶數為 8,978 戶，可能影響人數為 22,581 人，需避難人數為 575 人，需收容人數為 336 人。

利用 24 小時累積降雨量 650 毫米之潛勢套疊門牌統計影響戶數，本區總影響戶數為 22,505 戶，可能影響人數為 56,602 人，需避難人數為 1,456 人，需收容人數為 845 人。

表 22 桃園區各情境下水災潛勢影響人數統計<sup>34</sup>

累積雨量/降雨延時	影響戶數	可能影響人數	需避難人數	需收容人數
200mm/24h	1,009	2,538	42	27
350mm/24h	2,265	5,700	149	89
500mm/24h	8,978	22,581	575	336
650mm/24h	22,505	56,602	1,456	845

<sup>34</sup>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彙整，資料日期：2023.02  
資料來源: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資料日期：2023.02

#### B.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200 毫米淹水潛勢

表 23 為利用地址門牌資料庫之座標位置模擬降雨量 200 毫米降雨情境時，可能造成影響之門牌數量與預計避難收容人口數。本區共有 15 個里遭受此淹水情境之影響，受影響門牌數量為 1,009 個，預計影響人數為 2,538 人；預計臨時避難人數為 42 人；預計需收容人數為 27 人，本區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200 毫米淹水潛勢影響範圍如圖 11 所示，本區有 1 處中路消防分隊位於此淹水情境，請參閱圖 12 所示；無位於此淹水情境之社福機構、護理之家，請參閱圖 13 所示；有 1 名東門里的獨居年長者居住地位於此淹水情境；另無居於此災害情境的獨居行動不便身障者，請參閱圖 14 所示。

表 23 桃園區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200 毫米淹水潛勢預計收容人數<sup>35</sup>

項次	村里	影響門牌數	影響人數	避難人數	需收容人數
1	會稽里	0	0	42	27
2	東門里	256	644	0	0
3	龍鳳里	224	563	0	0
4	龍安里	218	548	0	0
5	瑞慶里	97	244	0	0
6	中成里	79	199	0	0
7	慈文里	46	116	0	0
8	大林里	28	70	0	0
9	東山里	20	50	0	0
10	成功里	10	25	0	0
11	大樹里	8	20	0	0
12	長德里	8	20	0	0
13	檜樂里	7	18	0	0
14	龍岡里	5	13	0	0
15	北埔里	2	5	0	0
16	龍壽里	1	3	0	0
總計		1,009	2,538	42	27

<sup>35</sup>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彙整，資料日期：2023.02  
資料來源：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資料日期：2023.02

# 桃園區淹水潛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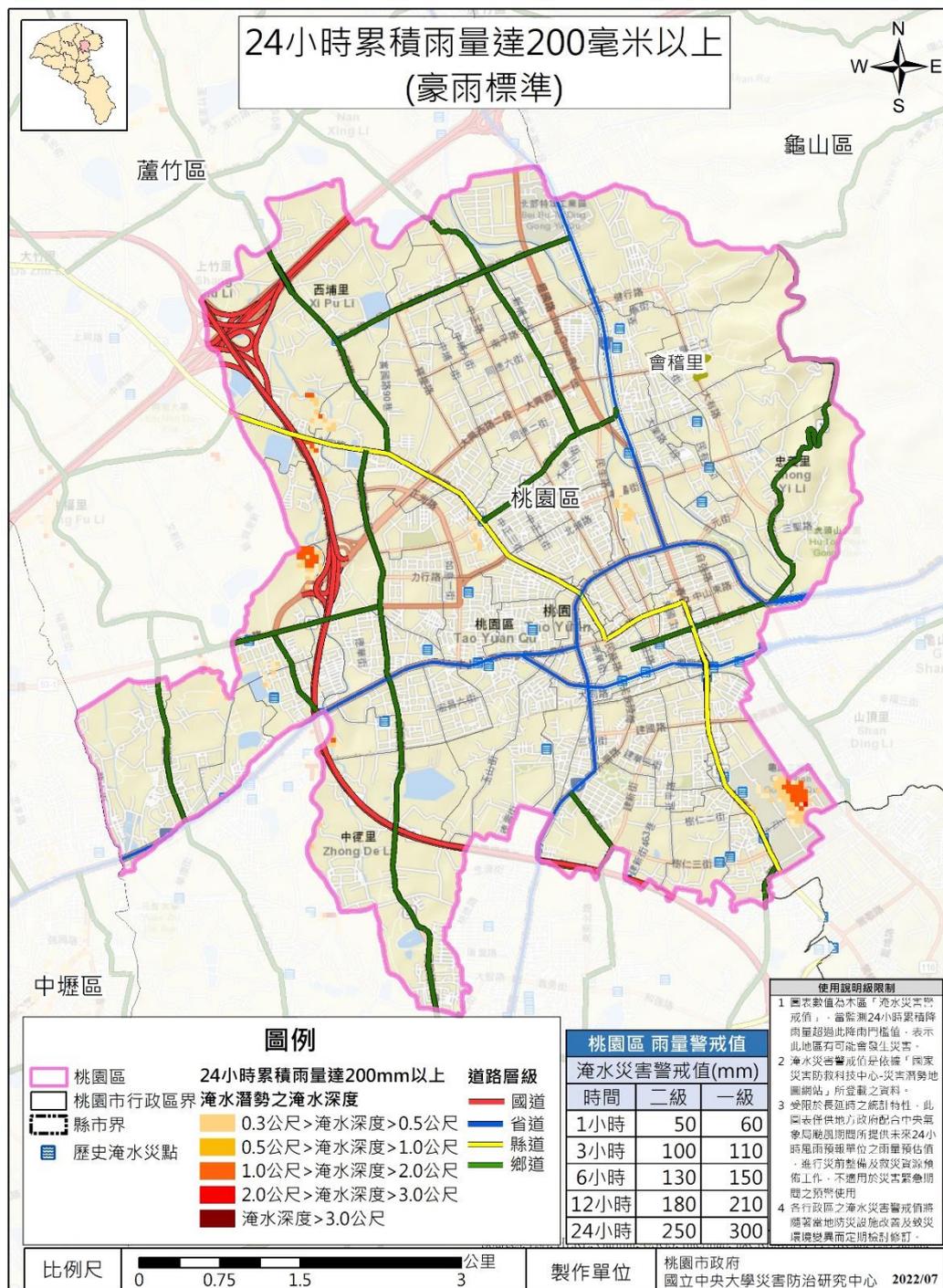


圖 11 桃園區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200 毫米淹水潛勢圖<sup>36</sup>

<sup>36</sup> 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資料日期，2022.03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資料日期：2022.07

# 桃園區各類防救災據點淹水潛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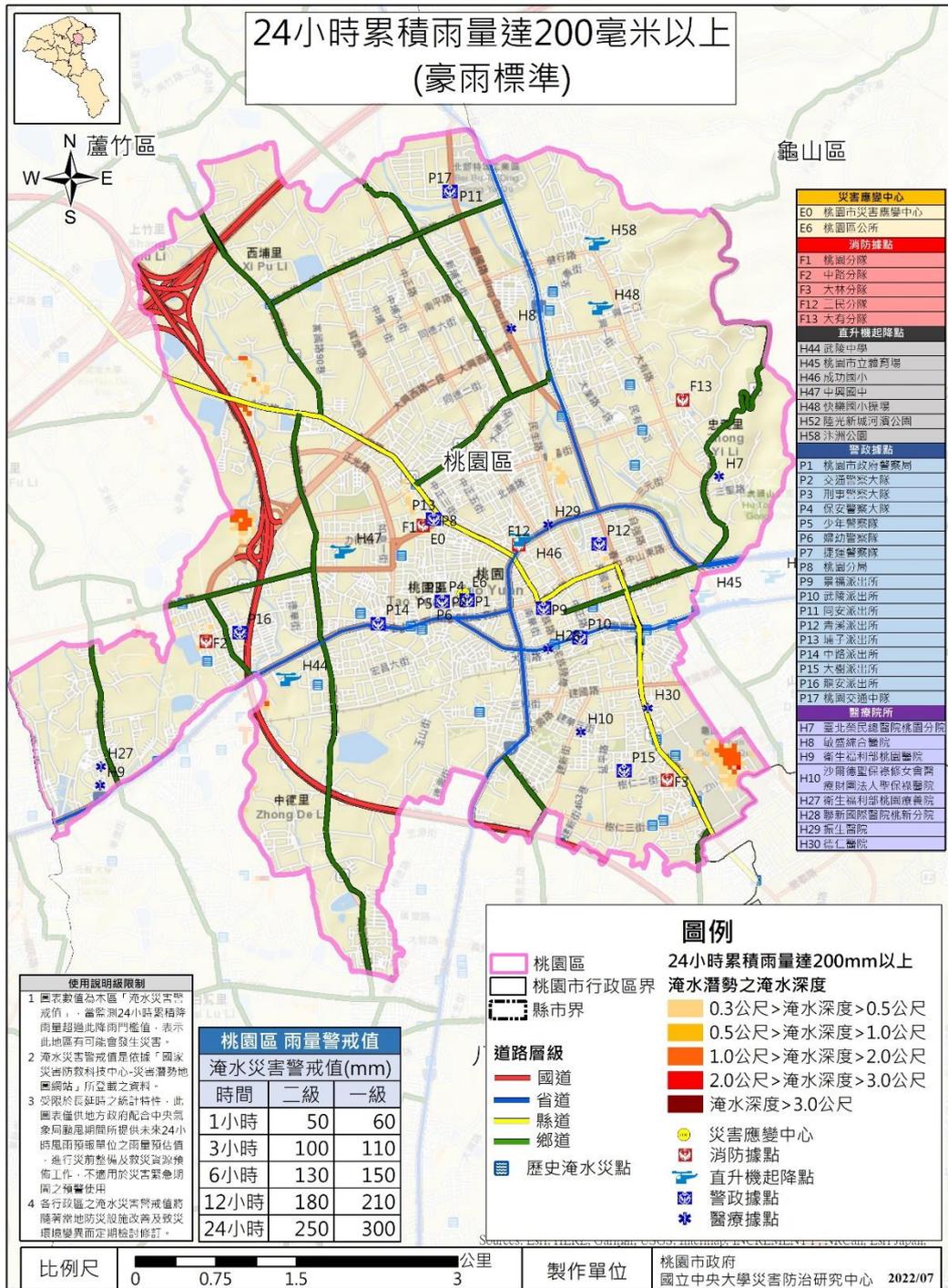


圖 12 桃園區各類防救災據點淹水潛勢圖(200mm/24H)<sup>37</sup>

<sup>37</sup> 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資料日期，2022.03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資料日期：2022.07

# 桃園區社福機構與護理之家淹水潛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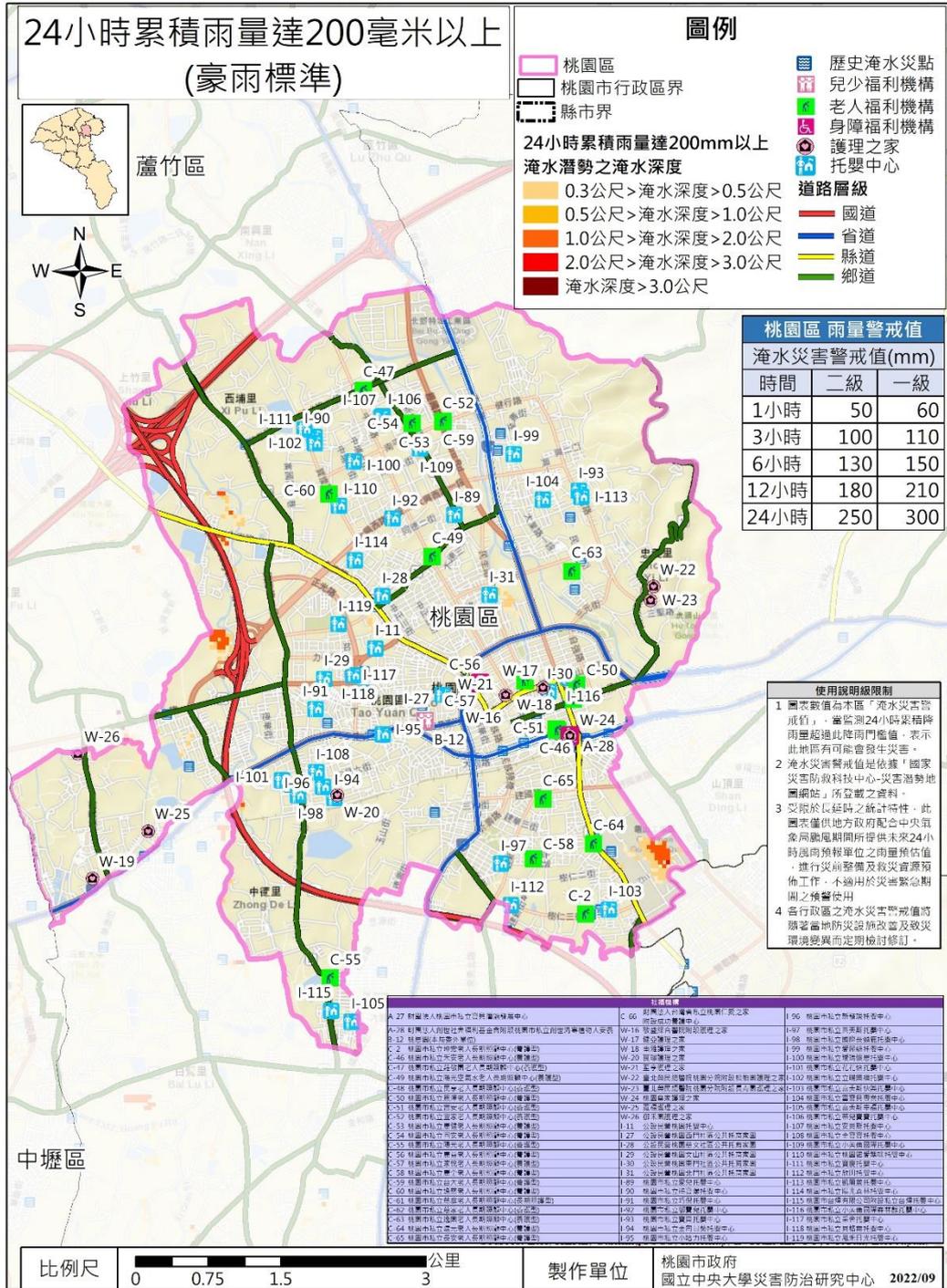


圖 13 桃園區社福機構與護理之家淹水潛勢圖(200mm/24H)<sup>38</sup>

<sup>38</sup> 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 資料日期, 2022.03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 資料日期: 2022.09

# 桃園區絕對避難弱勢淹水潛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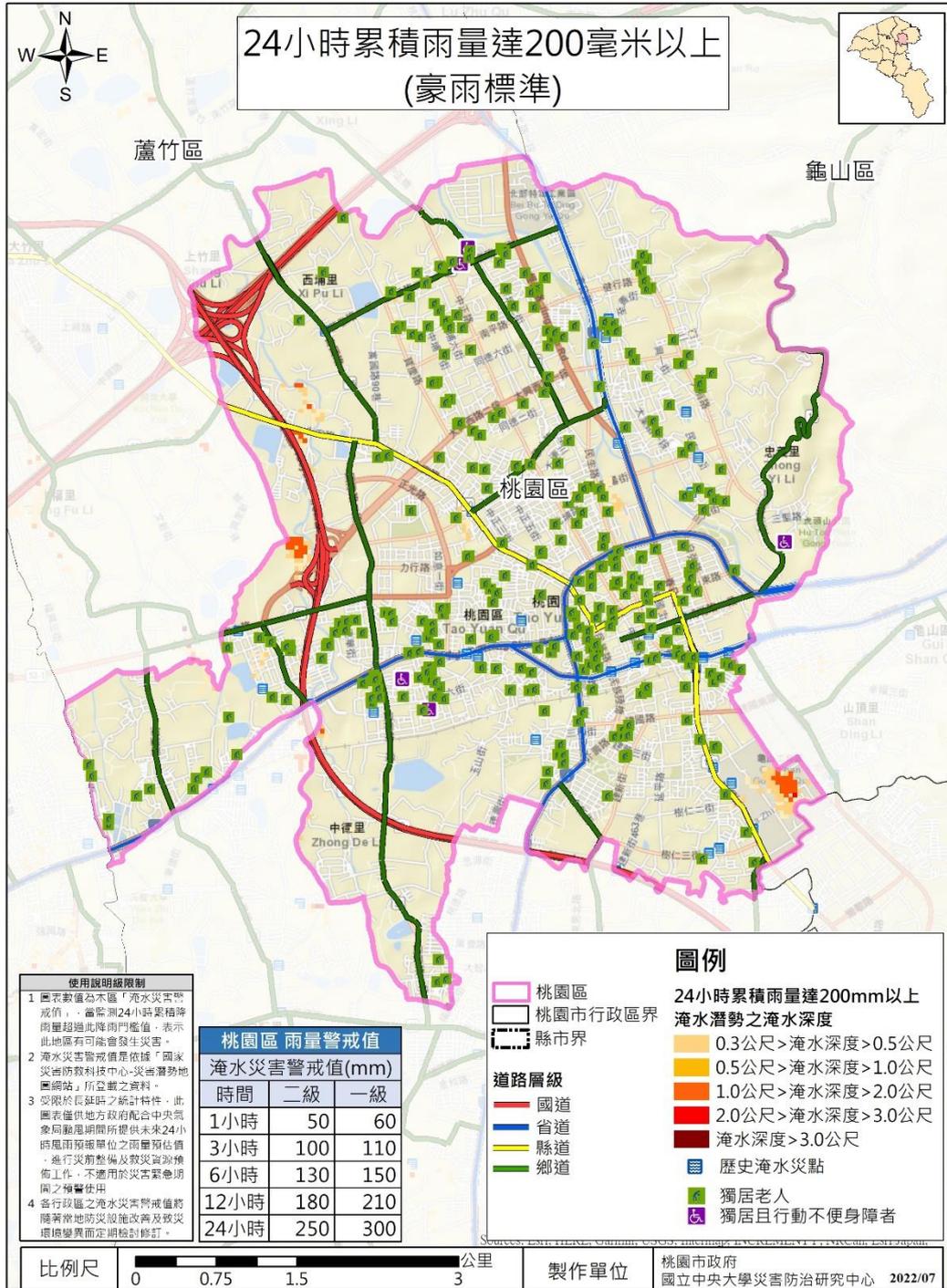


圖 14 桃園區絕對避難弱勢淹水潛勢圖(200mm/24H)<sup>39</sup>

<sup>39</sup> 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 資料日期, 2022.03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 資料日期: 2022.07

#### C.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350 毫米淹水潛勢

表 24 為利用地址門牌資料庫之座標位置模擬降雨量 350 毫米降雨情境時，可能造成影響之門牌數量與預計避難收容人口數。本區共有 34 個里受到影響，預計影響人數為 5,700 人；臨時避難人數為 149 人；需收容人數為 89 人，本區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350 毫米淹水潛勢影響範圍如圖 15 所示。本區有 1 處中路消防分隊位於此淹水情境，其災害潛勢套疊結果請參閱圖 16 所示；且無位於此淹水情境之社福機構或護理之家，請參閱圖 17 所示。另針對本區絕對避難弱勢(獨居年長者與獨居行動不便身障者)套疊分析結果，轄內本區無位於此淹水情境之獨居行動不便身障者；8 名獨居年長者位於此淹水情境，分別居於大樹里(2)、東門里(3)、朝陽里(2)、龍安里，共 4 里。其災害潛勢套疊結果請參閱圖 18 所示。

表 24 桃園區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350 毫米淹水潛勢預計收容人數<sup>40</sup>

項次	村里	影響門牌數	影響人數	避難人數	需收容人數
1	大林里	89	224	101	58
2	會稽里	15	38	42	27
3	大樹里	74	186	6	4
4	龍安里	463	1,164	0	0
5	東門里	390	981	0	0
6	龍鳳里	312	785	0	0
7	瑞慶里	126	317	0	0
8	慈文里	120	302	0	0
9	龍岡里	112	282	0	0
10	中成里	97	244	0	0
11	青溪里	87	219	0	0
12	東山里	86	216	0	0
13	北埔里	51	128	0	0
14	朝陽里	42	106	0	0
15	南門里	25	63	0	0
16	新埔里	21	53	0	0
17	福林里	20	50	0	0
18	大興里	19	48	0	0
19	萬壽里	14	35	0	0
20	中泰里	13	33	0	0
21	寶山里	13	33	0	0

<sup>40</sup> 資料來源: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資料日期：2023.02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彙整，資料日期：2023.02

項次	村里	影響門牌數	影響人數	避難人數	需收容人數
22	成功里	10	25	0	0
23	武陵里	9	23	0	0
24	豐林里	9	23	0	0
25	自強里	8	20	0	0
26	長德里	8	20	0	0
27	檜樂里	7	18	0	0
28	中德里	6	15	0	0
29	西埔里	5	13	0	0
30	春日里	4	10	0	0
31	龍壽里	4	10	0	0
32	龍山里	3	8	0	0
33	寶慶里	2	5	0	0
34	信光里	1	3	0	0
總計		2,265	5,700	149	89

# 桃園區淹水潛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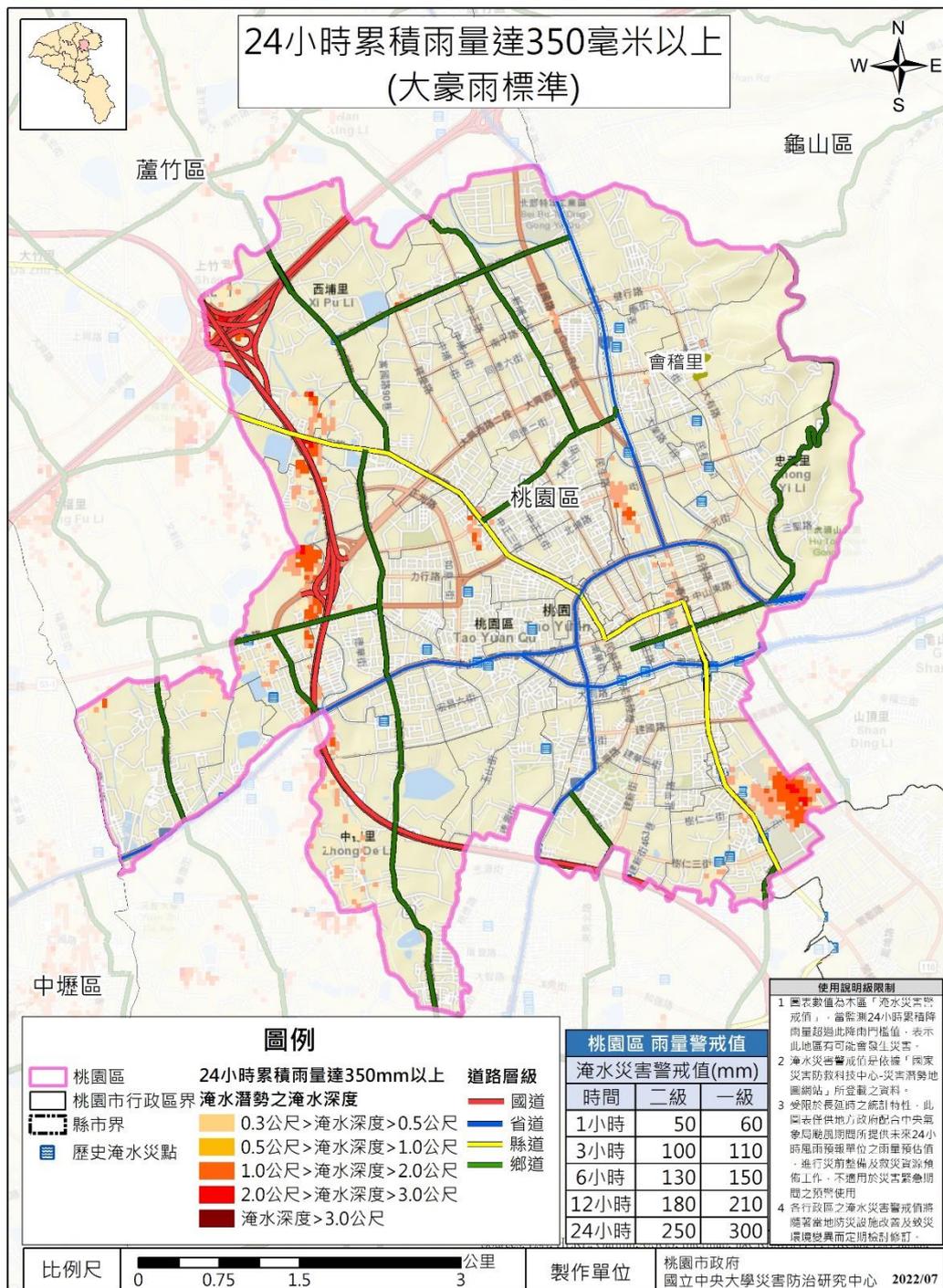


圖 15 桃園區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350 毫米淹水潛勢圖<sup>41</sup>

<sup>41</sup> 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資料日期，2022.03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資料日期：2022.07

# 桃園區各類防救災據點淹水潛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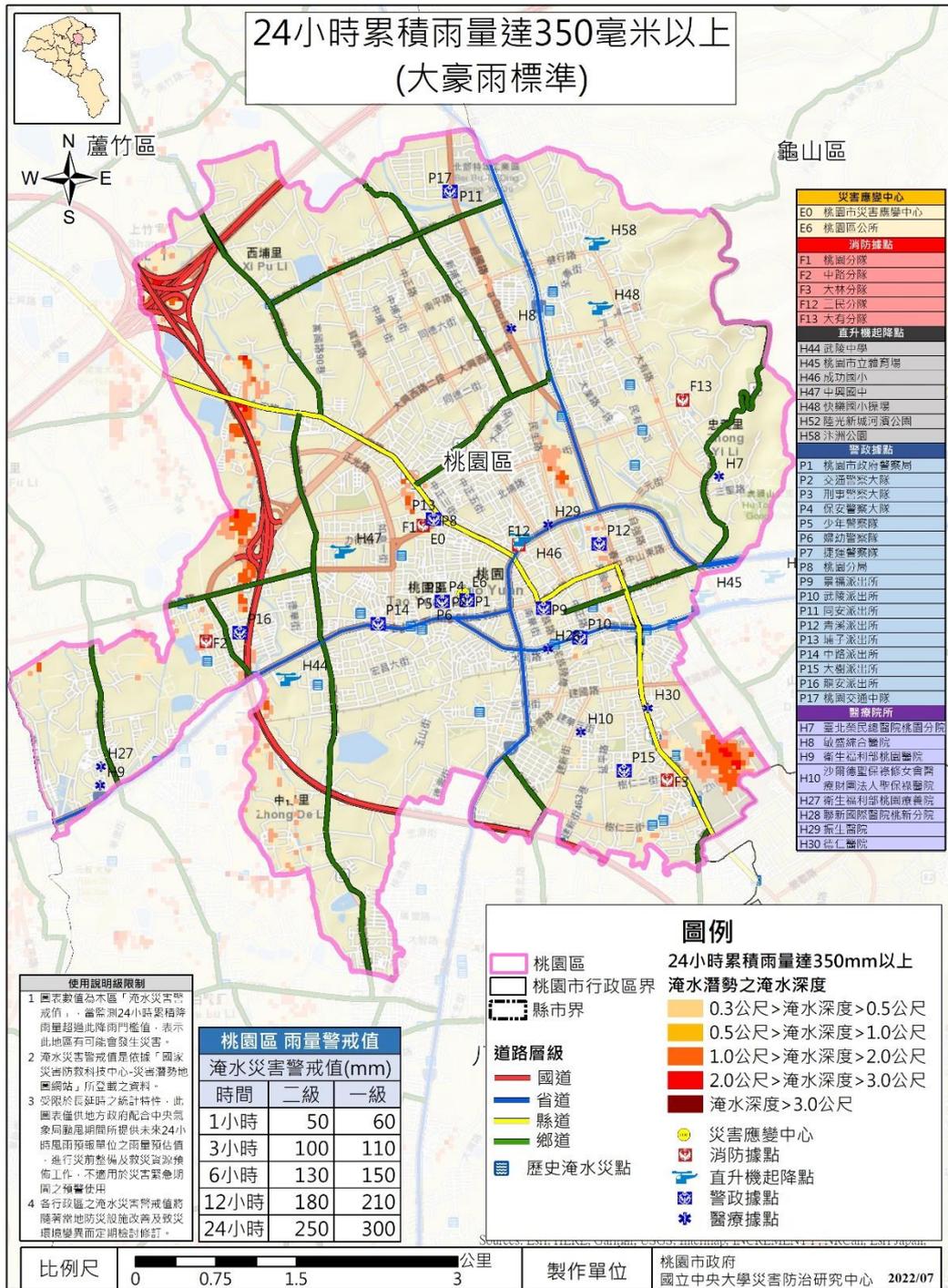


圖 16 桃園區各類防救災據點淹水潛勢圖(350mm/24H)<sup>42</sup>

<sup>42</sup> 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資料日期，2022.03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資料日期：2022.07

# 桃園區社福機構與護理之家淹水潛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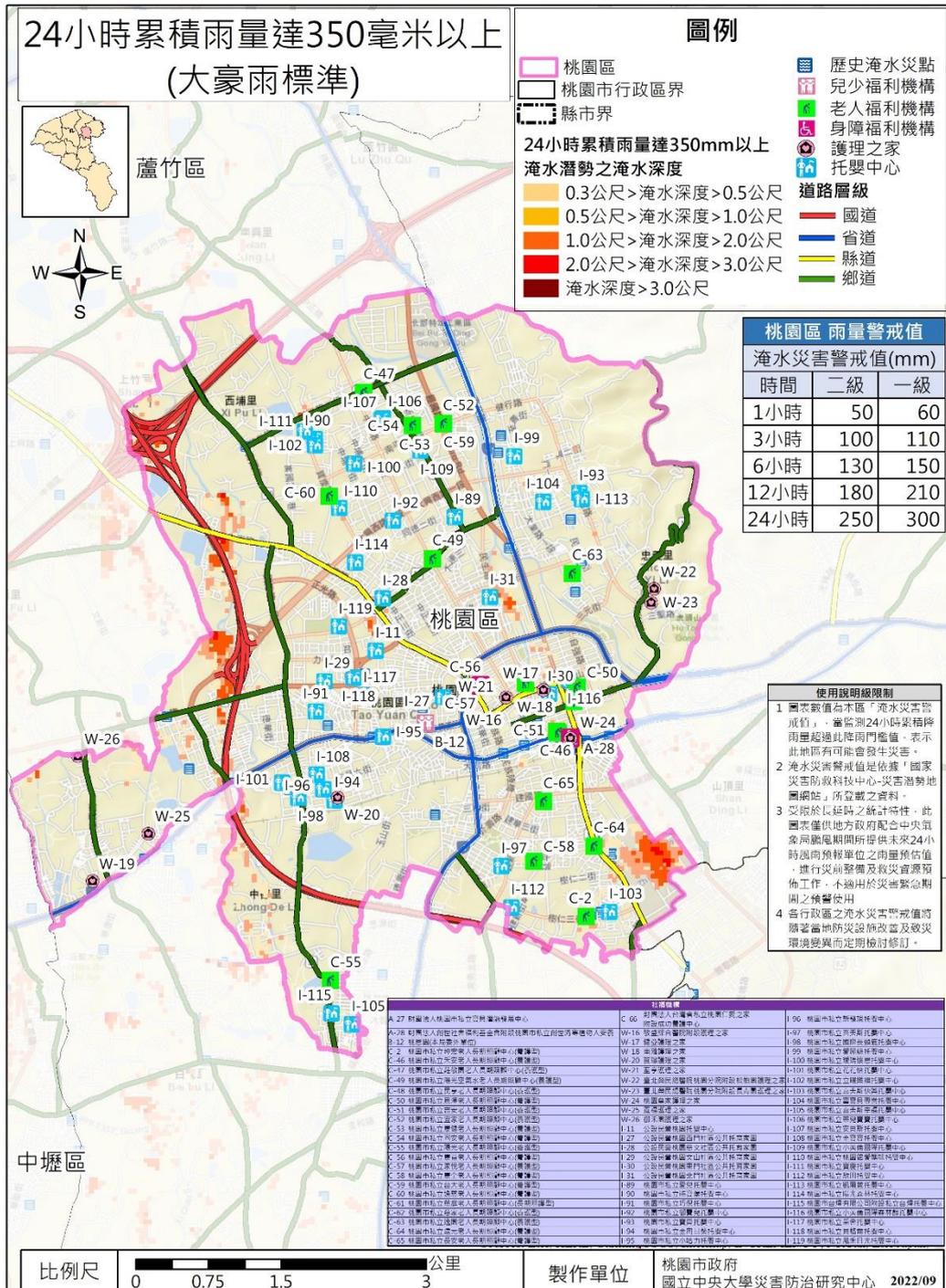


圖 17 桃園區社福機構與護理之家淹水潛勢圖(350mm/24H)<sup>43</sup>

<sup>43</sup> 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 資料日期, 2022.03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 資料日期: 2022.09

# 桃園區絕對避難弱勢淹水潛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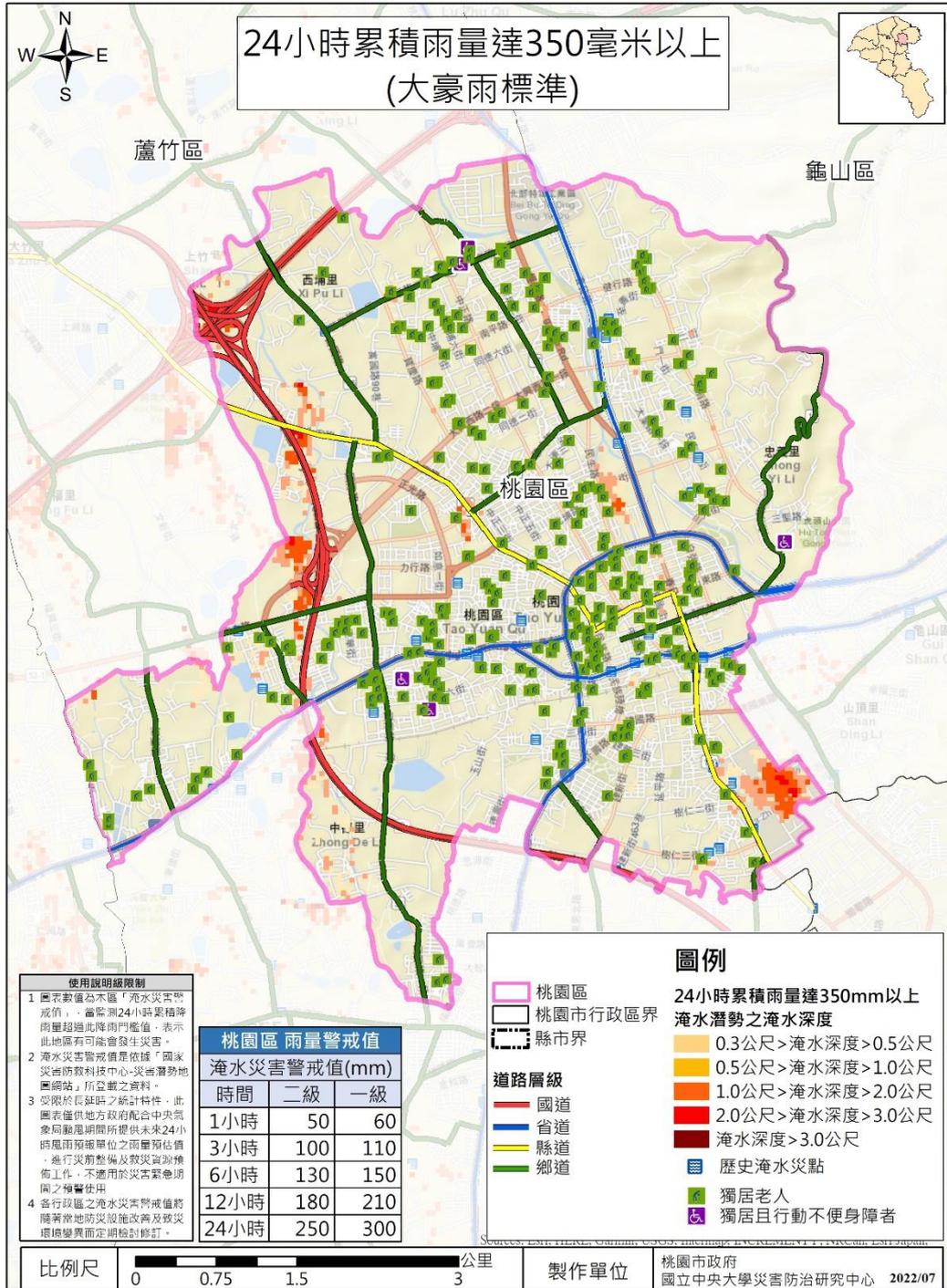


圖 18 桃園區絕對避難弱勢淹水潛勢圖(350mm/24H)<sup>44</sup>

<sup>44</sup> 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 資料日期, 2022.03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 資料日期: 2022.07

#### D.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500 毫米淹水潛勢

表 25 為利用地址門牌資料庫之座標位置模擬降雨量 500 毫米降雨情境時，可能造成影響之門牌數量與預計避難收容人口數。本區共有 57 個里遭受此淹水情境之影響，受影響門牌數量為 8,978 個，預計影響人數為 22,581 人；預計臨時避難人數為 575 人；預計需收容人數為 336 人，本區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500 毫米淹水潛勢影響範圍如圖 19 所示。本區無位於此淹水情境之防救災據點，而社福機構與護理之家則有桃園市私立坤宏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寬福護理之家、桃園市私立瓊瑪懷恩托嬰中心 3 家位於此淹水情境，其災害潛勢套疊結果請參閱圖 20、圖 21 所示。

另針對本區絕對避難弱勢(獨居年長者與獨居行動不便身障者)套疊分析結果，本區無位於此淹水情境之獨居行動不便身障者；獨居年長者有 19 位，分別位於大樹里(2)、北埔里、自強里、東門里(3)、青溪里、朝陽里(2)、新埔里、龍安里(2)、龍祥里(6)，共 9 里。其災害潛勢套疊結果請參閱圖 22 所示。

表 25 桃園區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500 毫米淹水潛勢預計收容人數<sup>45</sup>

項次	村里	影響門牌數	影響人數	避難人數	需收容人數
1	大樹里	376	946	182	105
2	大林里	386	971	162	94
3	龍祥里	452	1,137	153	89
4	會稽里	31	78	42	27
5	龍山里	24	60	36	21
6	龍岡里	1,294	3,255	0	0
7	龍鳳里	907	2,281	0	0
8	龍安里	843	2,120	0	0
9	慈文里	692	1,740	0	0
10	東門里	596	1,499	0	0
11	青溪里	269	677	0	0
12	新埔里	223	561	0	0
13	中成里	218	548	0	0
14	瑞慶里	217	546	0	0
15	成功里	191	480	0	0
16	東山里	152	382	0	0
17	豐林里	152	382	0	0
18	中埔里	122	307	0	0
19	光興里	117	294	0	0

<sup>45</sup> 資料來源: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資料日期：2023.02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彙整，資料日期：2023.02

項次	村里	影響門牌數	影響人數	避難人數	需收容人數
20	中信里	110	277	0	0
21	寶山里	102	257	0	0
22	自強里	97	244	0	0
23	西埔里	96	241	0	0
24	中寧里	90	226	0	0
25	北埔里	88	221	0	0
26	莊敬里	88	221	0	0
27	同安里	86	216	0	0
28	檜樂里	83	209	0	0
29	同德里	82	206	0	0
30	春日里	81	204	0	0
31	朝陽里	72	181	0	0
32	建國里	67	169	0	0
33	龍壽里	60	151	0	0
34	南門里	54	136	0	0
35	汴洲里	52	131	0	0
36	萬壽里	48	121	0	0
37	寶安里	39	98	0	0
38	信光里	34	86	0	0
39	明德里	32	80	0	0
40	大興里	29	73	0	0
41	西湖里	28	70	0	0
42	中德里	27	68	0	0
43	南埔里	24	60	0	0
44	福林里	23	58	0	0
45	長德里	22	55	0	0
46	文中里	18	45	0	0
47	雲林里	15	38	0	0
48	中泰里	13	33	0	0
49	中興里	13	33	0	0
50	武陵里	13	33	0	0
51	永安里	10	25	0	0
52	西門里	6	15	0	0
53	東埔里	4	10	0	0
54	文明里	3	8	0	0

項次	村里	影響門牌數	影響人數	避難人數	需收容人數
55	永興里	3	8	0	0
56	玉山里	2	5	0	0
57	寶慶里	2	5	0	0
總計		8,978	22,581	575	336

# 桃園區淹水潛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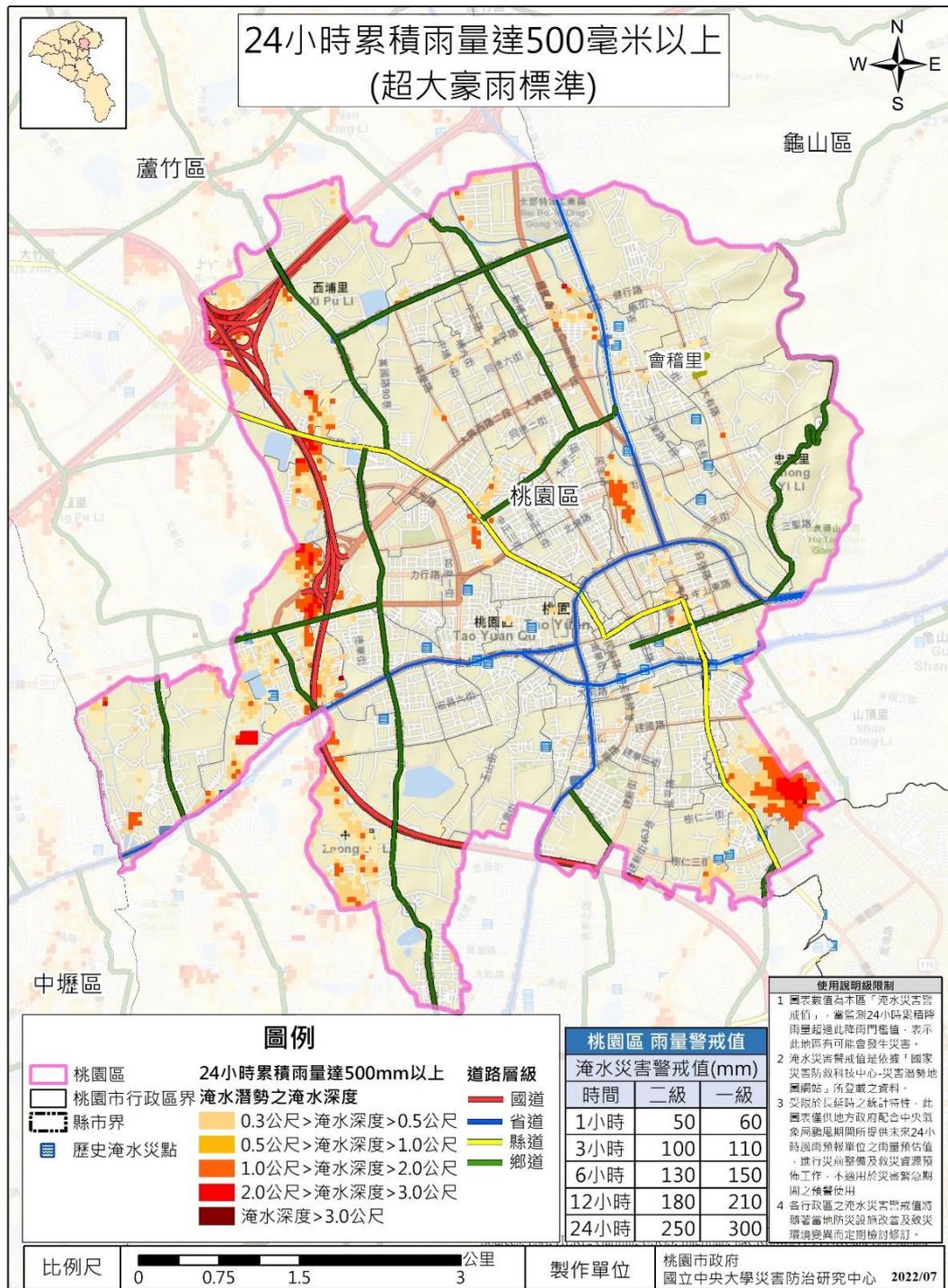


圖 19 桃園區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500 毫米淹水潛勢圖<sup>46</sup>

<sup>46</sup> 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 資料日期, 2022.03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 資料日期: 2022.07

# 桃園區各類防救災據點淹水潛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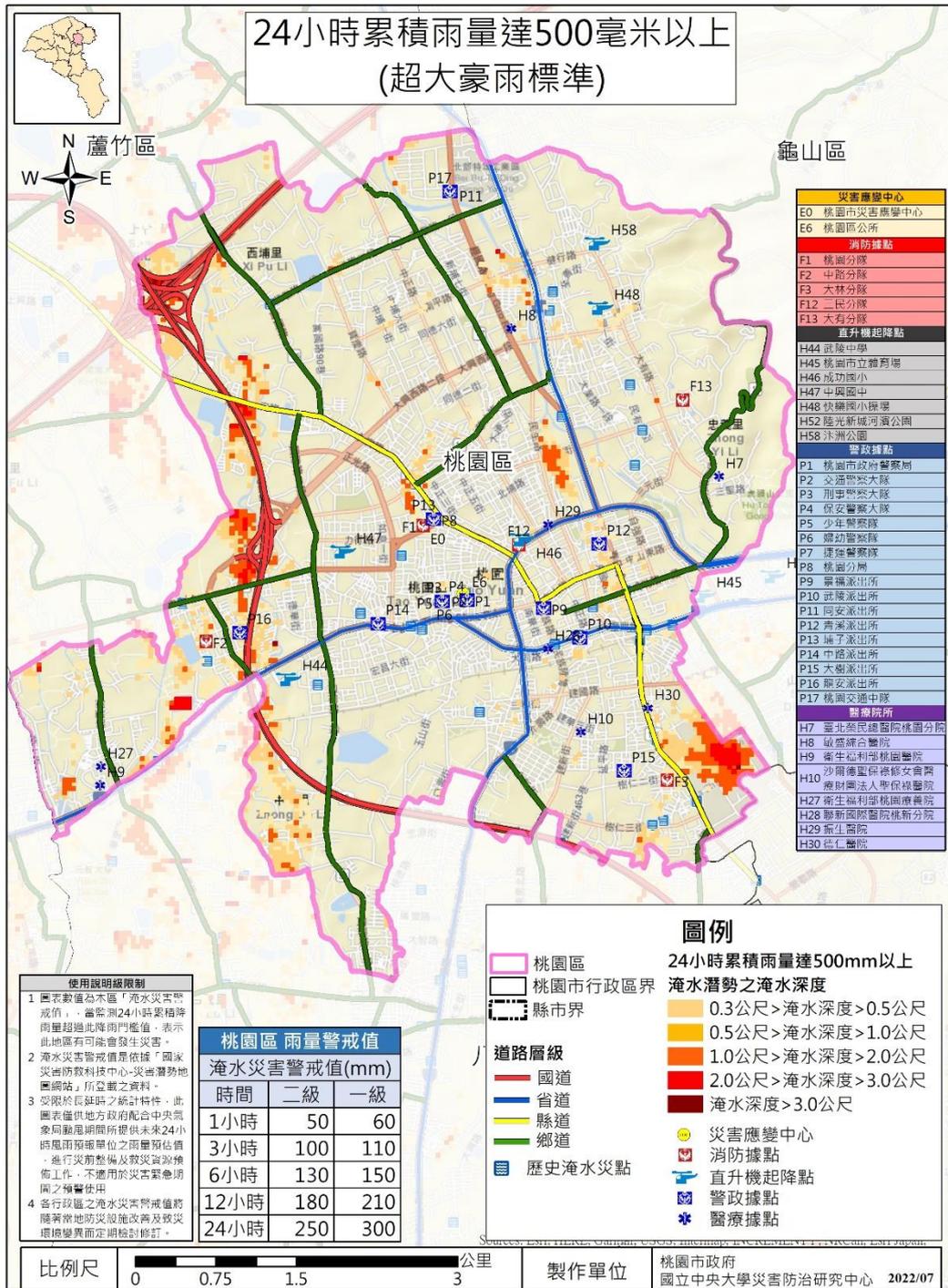


圖 20 桃園區各類防救災據點淹水潛勢圖(500mm/24H)<sup>47</sup>

<sup>47</sup> 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 資料日期, 2022.03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 資料日期: 2022.07

# 桃園區社福機構與護理之家淹水潛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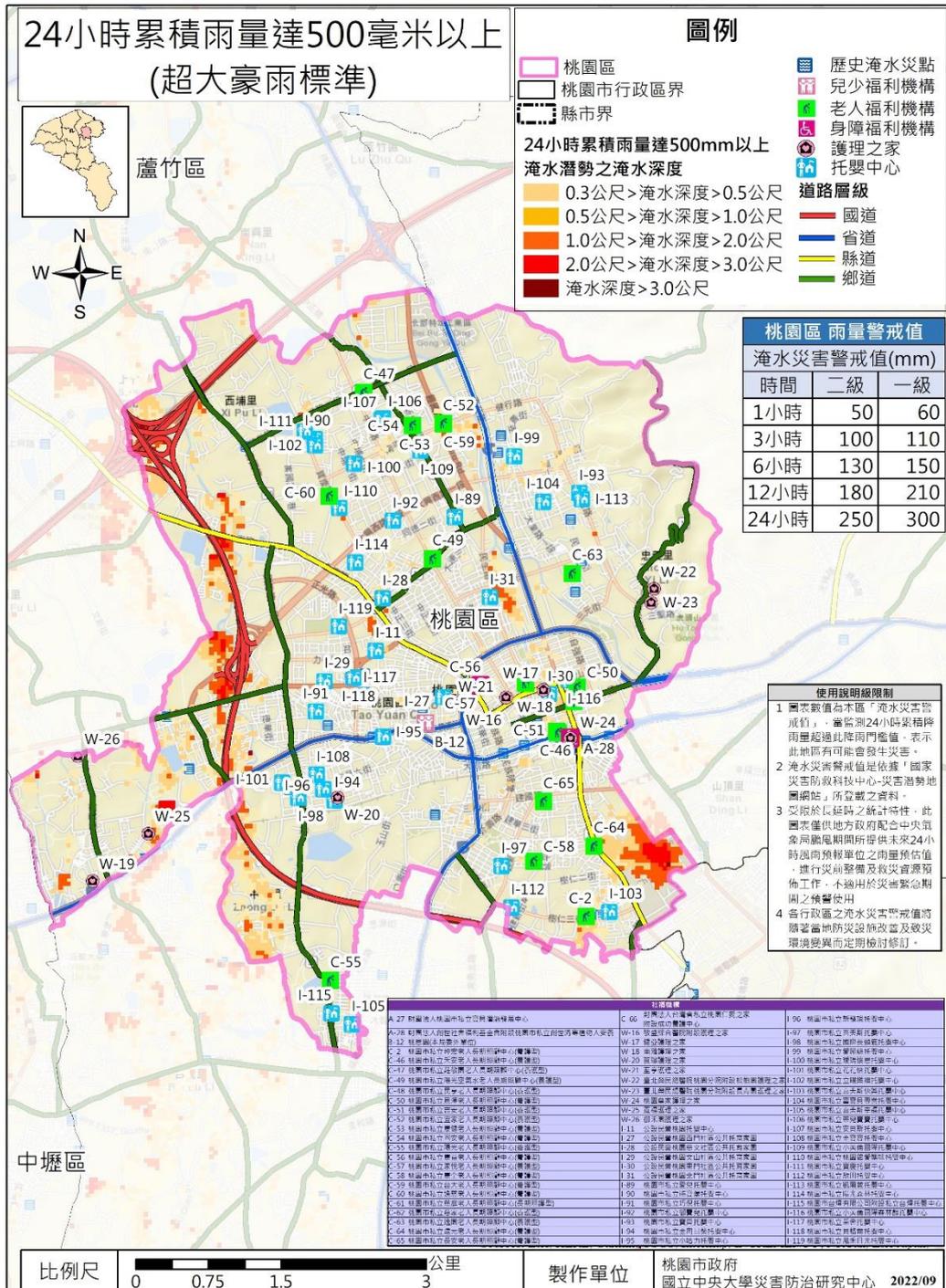


圖 21 桃園區社福機構與護理之家淹水潛勢圖(500mm/24H)<sup>48</sup>

<sup>48</sup> 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 資料日期, 2022.03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 資料日期: 2022.09

# 桃園區絕對避難弱勢淹水潛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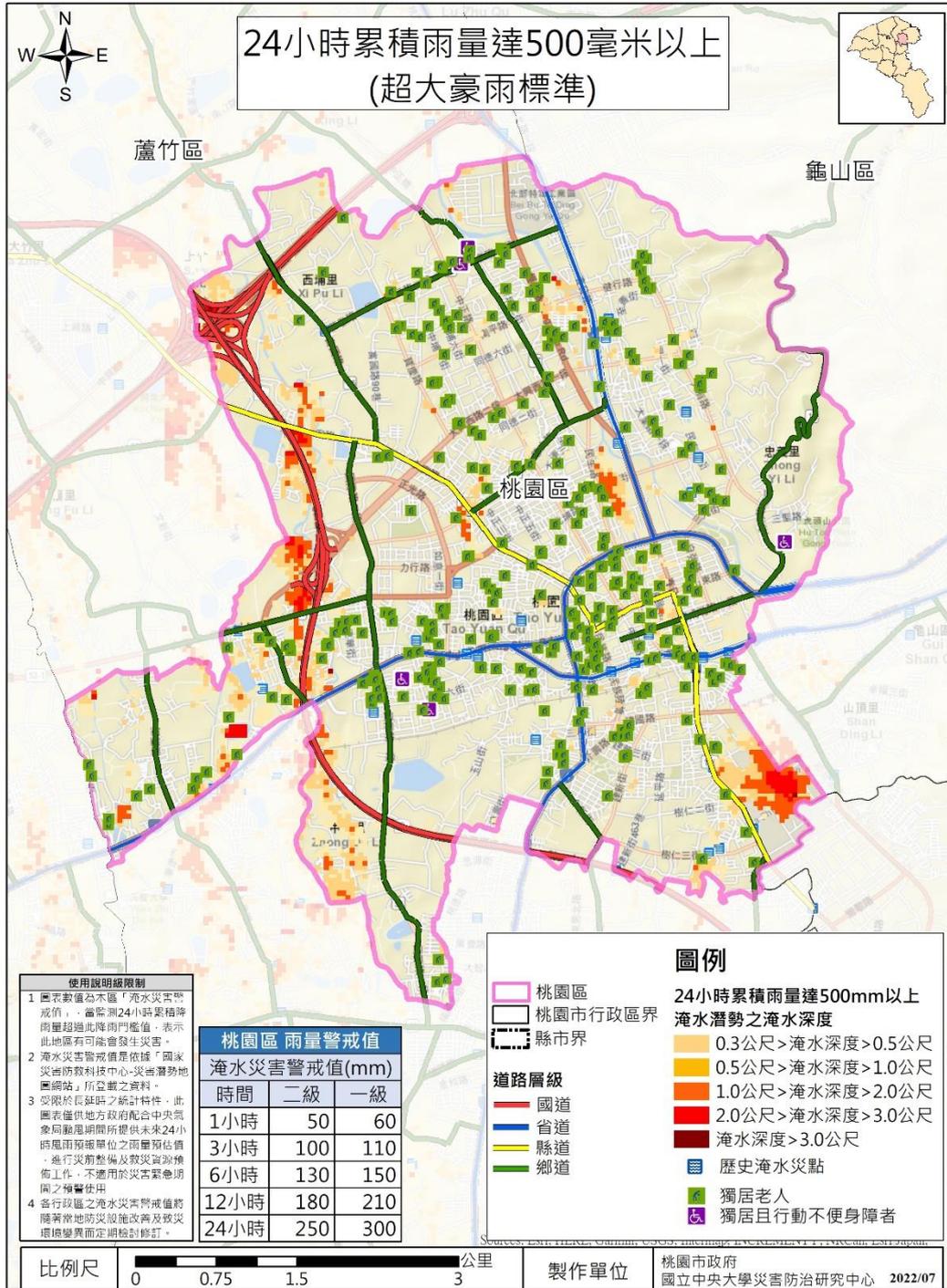


圖 22 桃園區絕對避難弱勢淹水潛勢圖(500mm/24H)<sup>49</sup>

<sup>49</sup> 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 資料日期, 2022.03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 資料日期: 2022.07

#### E.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650 毫米淹水潛勢

表 26 為利用地址門牌資料庫之座標位置模擬降雨量 650 毫米降雨情境時，可能造成影響之門牌數量與預計避難收容人口數。本區共有 66 個里遭受此淹水情境之影響，受影響門牌數量為 22,505 個，預計影響人數為 56,602 人；預計臨時避難人數為 1456 人；預計需收容人數為 845 人，本區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650 毫米淹水潛勢影響範圍如圖 23 所示。本區無位於此淹水情境之防救災據點，而社福機構與護理之家則有 9 家位於此淹水情境，為桃園市私立陽光空氣水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桃園市私立坤宏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寬福護理之家、健亞護理之家、南雅護理之家、桃園市私立愛麗絲托嬰中心、桃園市私立瓊瑪懷恩托嬰中心、桃園市私立喜美斯快樂托嬰中心及公設民營桃園西門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其災害潛勢套疊結果請參閱圖 24、圖 25 所示。

另針對本區絕對避難弱勢(獨居年長者與第七度重度身障者)套疊分析結果，本區無位於此淹水情境之獨居行動不便身障者；獨居年長者有 40 位，分別位於大樹里(3)、大興里、中寧里、中興里(2)、北埔里、永興里、自強里、西門里、東山里、東門里(3)、青溪里、朝陽里(2)、新埔里、會稽里(2)、萬壽里、龍山里(2)、龍安里(7)、龍岡里(2)、龍祥里(6)、龍鳳里，共 20 里，其災害潛勢套疊結果請參閱圖 26 所示。

表 26 桃園區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650 毫米淹水潛勢預計收容人數<sup>50</sup>

項次	村里	影響門牌數	影響人數	避難人數	需收容人數
1	大林里	773	1,944	534	309
2	大樹里	895	2,251	450	260
3	建國里	676	1,700	192	111
4	龍祥里	1,140	2,867	153	89
5	龍山里	92	231	85	49
6	會稽里	342	860	42	27
7	龍岡里	2,374	5,971	0	0
8	龍鳳里	2,145	5,395	0	0
9	龍安里	1,933	4,862	0	0
10	慈文里	1,040	2,616	0	0
11	自強里	1,013	2,548	0	0
12	新埔里	818	2,057	0	0
13	東門里	803	2,020	0	0
14	春日里	771	1,939	0	0

<sup>50</sup> 資料來源: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資料日期：2023.02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資料日期：2022.03

項次	村里	影響門牌數	影響人數	避難人數	需收容人數
15	中寧里	492	1,237	0	0
16	青溪里	398	1,001	0	0
17	東山里	395	993	0	0
18	成功里	383	963	0	0
19	中成里	380	956	0	0
20	同安里	373	938	0	0
21	豐林里	342	860	0	0
22	中興里	335	843	0	0
23	中信里	326	820	0	0
24	中正里	238	599	0	0
25	福元里	222	558	0	0
26	東埔里	217	546	0	0
27	瑞慶里	217	546	0	0
28	北埔里	212	533	0	0
29	光興里	190	478	0	0
30	信光里	167	420	0	0
31	莊敬里	156	392	0	0
32	大興里	144	362	0	0
33	西埔里	140	352	0	0
34	寶山里	140	352	0	0
35	汴洲里	138	347	0	0
36	龍壽里	138	347	0	0
37	中平里	130	327	0	0
38	中埔里	125	314	0	0
39	南門里	125	314	0	0
40	經國里	112	282	0	0
41	雲林里	100	252	0	0
42	朝陽里	99	249	0	0
43	檜樂里	94	236	0	0
44	同德里	93	234	0	0
45	寶慶里	93	234	0	0
46	萬壽里	92	231	0	0
47	中德里	76	191	0	0
48	永興里	73	184	0	0
49	長德里	68	171	0	0

項次	村里	影響門牌數	影響人數	避難人數	需收容人數
50	武陵里	64	161	0	0
51	民生里	61	153	0	0
52	西門里	58	146	0	0
53	福林里	58	146	0	0
54	文化里	52	131	0	0
55	西湖里	51	128	0	0
56	寶安里	47	118	0	0
57	文中里	46	116	0	0
58	南埔里	45	113	0	0
59	文明里	36	91	0	0
60	永安里	36	91	0	0
61	中泰里	34	86	0	0
62	明德里	32	80	0	0
63	大豐里	31	78	0	0
64	玉山里	13	33	0	0
65	泰山里	2	5	0	0
66	北門里	1	3	0	0
總計		22,505	56,602	1,456	845

# 桃園區淹水潛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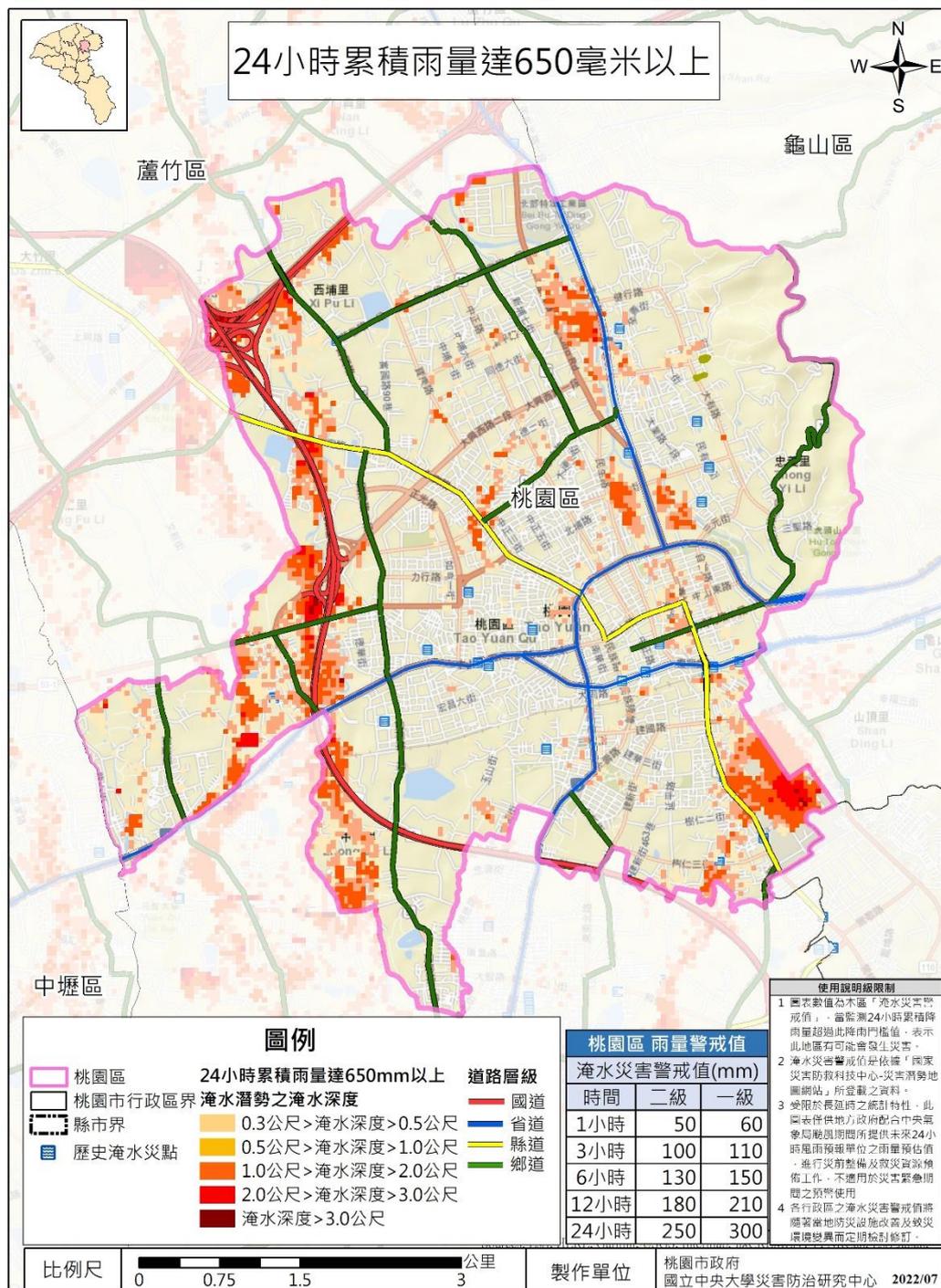


圖 23 桃園區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650 毫米淹水潛勢圖<sup>51</sup>

<sup>51</sup>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資料日期：2022.07  
資料來源: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資料日期：2023.03

# 桃園區各類防救災據點淹水潛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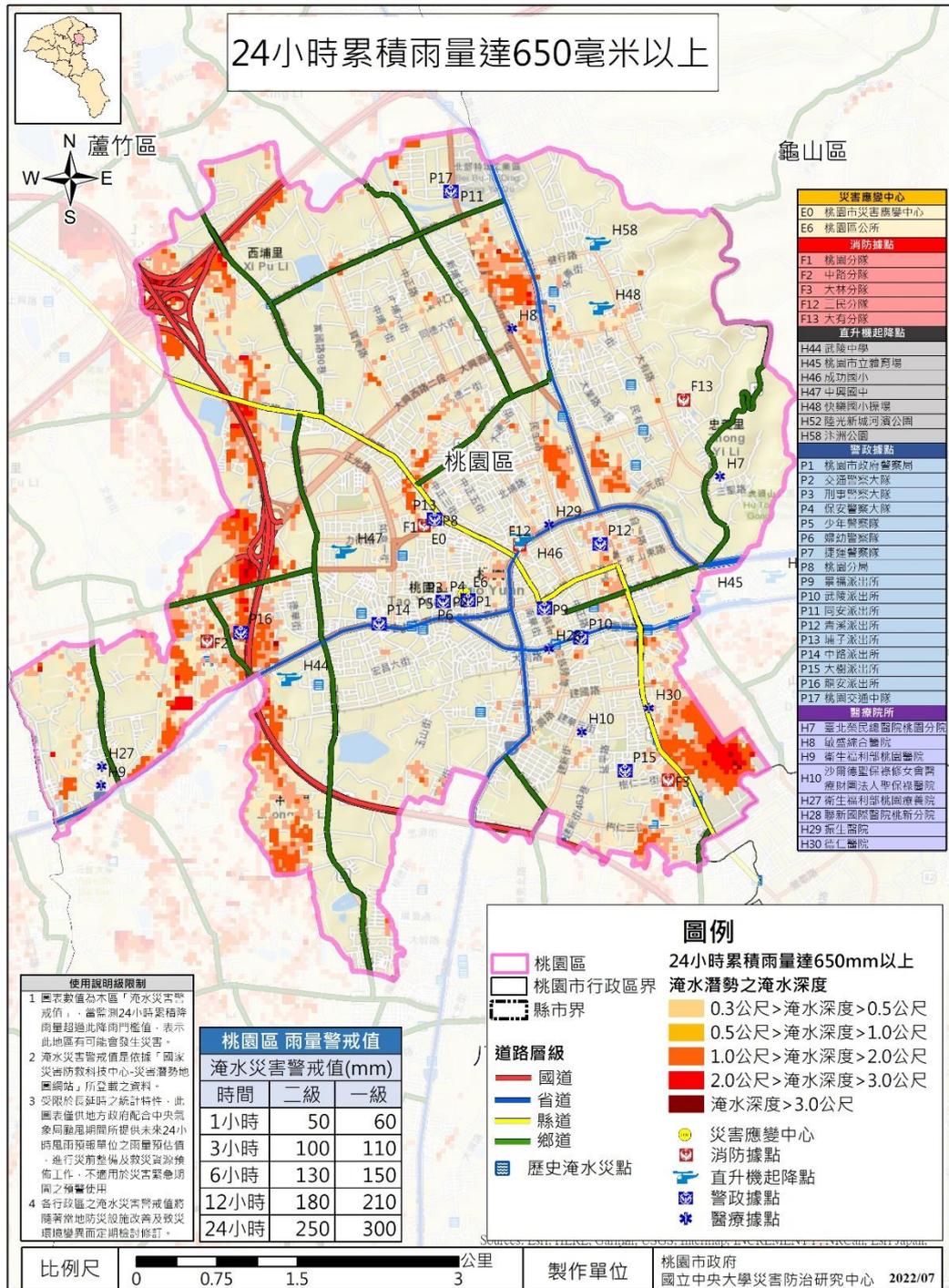


圖 24 桃園區各類防救災據點淹水潛勢圖(650mm/24H)<sup>52</sup>

<sup>52</sup>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彙整，資料日期：2022.07  
 資料來源：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資料日期：2022.03

# 桃園區社福機構與護理之家淹水潛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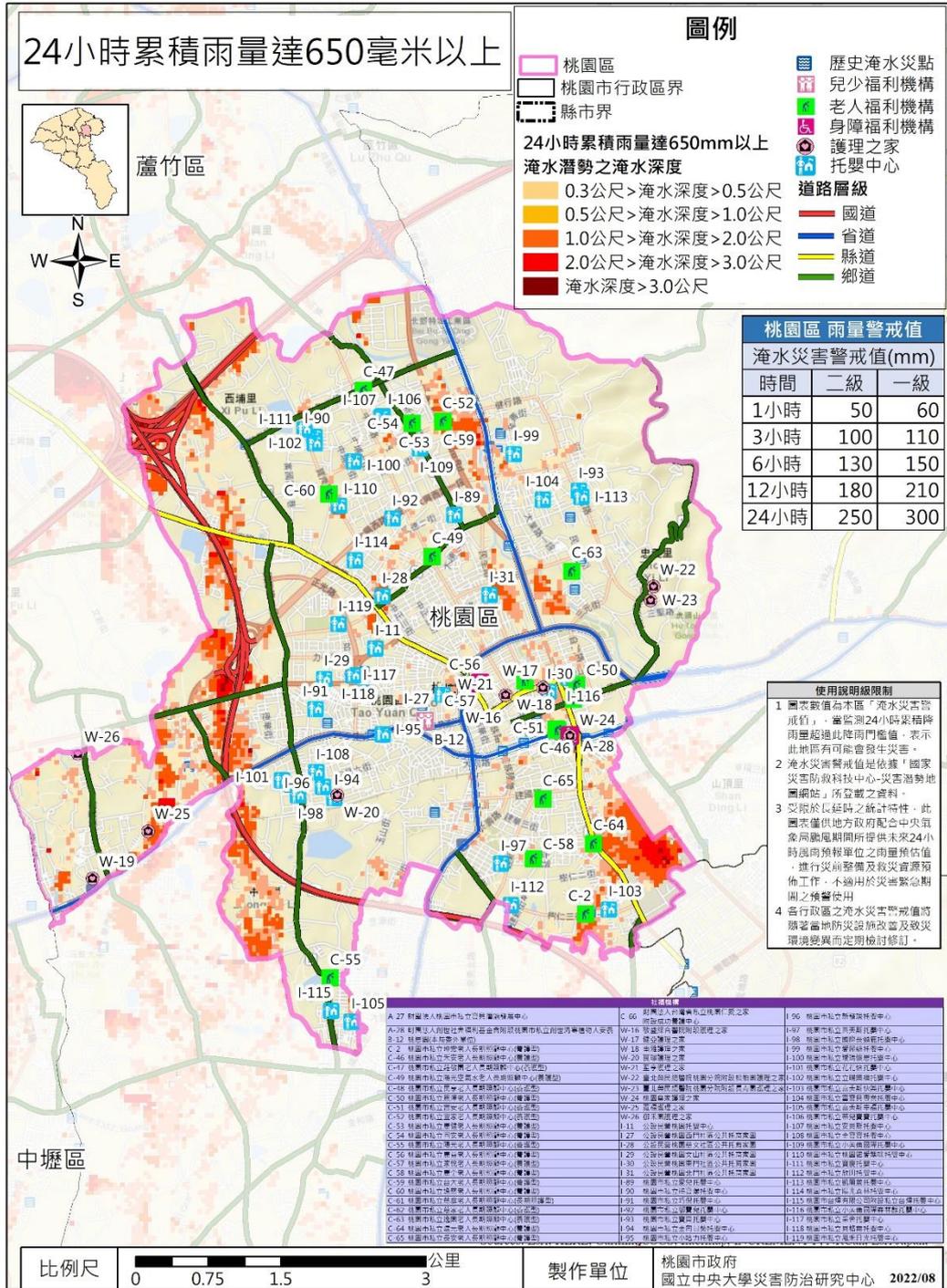


圖 25 桃園區社福機構與護理之家淹水潛勢圖(650mm/24H)<sup>53</sup>

<sup>53</sup> 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 資料日期, 2022.03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 資料日期: 2022.08

# 桃園區絕對避難弱勢淹水潛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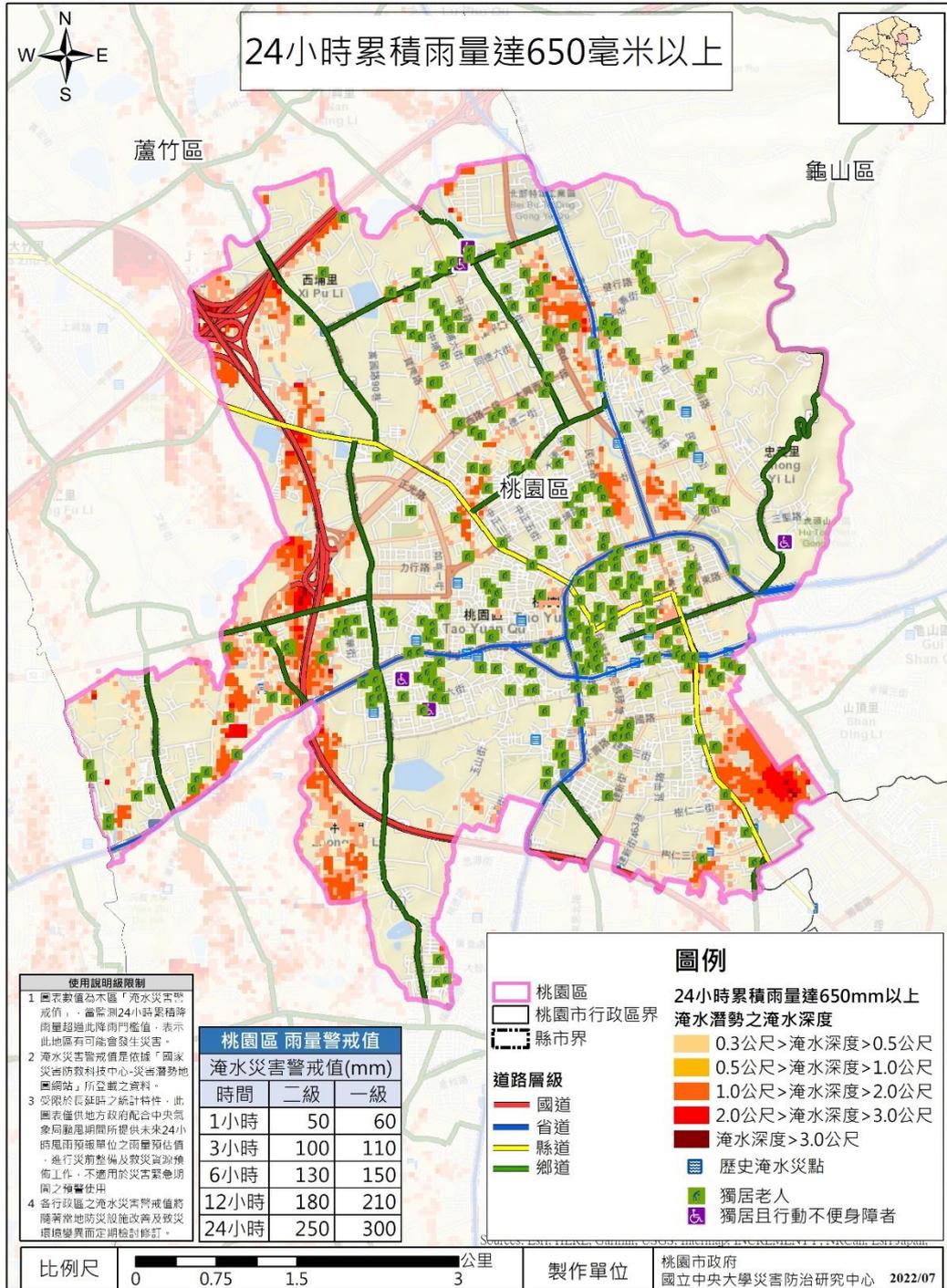


圖 26 桃園區絕對避難弱勢淹水潛勢圖(650mm/24H)<sup>54</sup>

<sup>54</sup> 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 資料日期, 2022.03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 資料日期: 2022.07

### A. 桃園區歷史災點統計

統計近七年(104 至 111 年)EMIC、桃園市 1999 等記錄之災害事件中淹水災點資料及各公所災情查報處置表之災害點位，彙整災點所在之里別以記錄其災點數量(見表 27 和圖 27)。桃園區共有 82 個里，其中共計 30 個里處有淹水災點紀錄，中正里出現的災點次數較多，有達 5 次的災點紀錄。另彙整重複紀錄之災點，將重複超過 2 次之點位進行統計，如表 27 所示，其中大正里中山路的周邊重複紀錄之災點達到 3 次，而大林里大原路和青溪里三民公園的重複紀錄之災點皆達 2 次。

表 27 104-111 年之災點紀錄<sup>55</sup>

行政區	里別	災點數量	災點年份	易致災地點
桃園區	中正里	5	106、108、110	中山路 3 次
	大林里	4	110、104、108	大原路 2 次
	大樹里	4	108、110	
	文化里	4	106、110	
	龍安里	4	108、110	
	光興里	3	108	
	萬壽里	3	108、110	
	大業里	2	108	
	玉山里	2	106、110	
	青溪里	2	110	三民公園 2 次
	春日里	2	108	
	泰山里	2	106、108	
	龍鳳里	2	104、110	
	三元里	1	110	
	大興里	1	110	
	中泰里	1	108	
	中路里	1	104	
	中德里	1	110	
	文明里	1	110	
	西埔里	1	106	
忠義里	1	106		
東山里	1	106		
武陵里	1	108		
建國里	1	106		
慈文里	1	106		

<sup>55</sup>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彙整，資料日期：2023.02

	福元里	1	106	
	福林里	1	106	
	龍祥里	1	110	
	龍壽里	1	110	
	寶山里	1	106	

# 桃園區災點紀錄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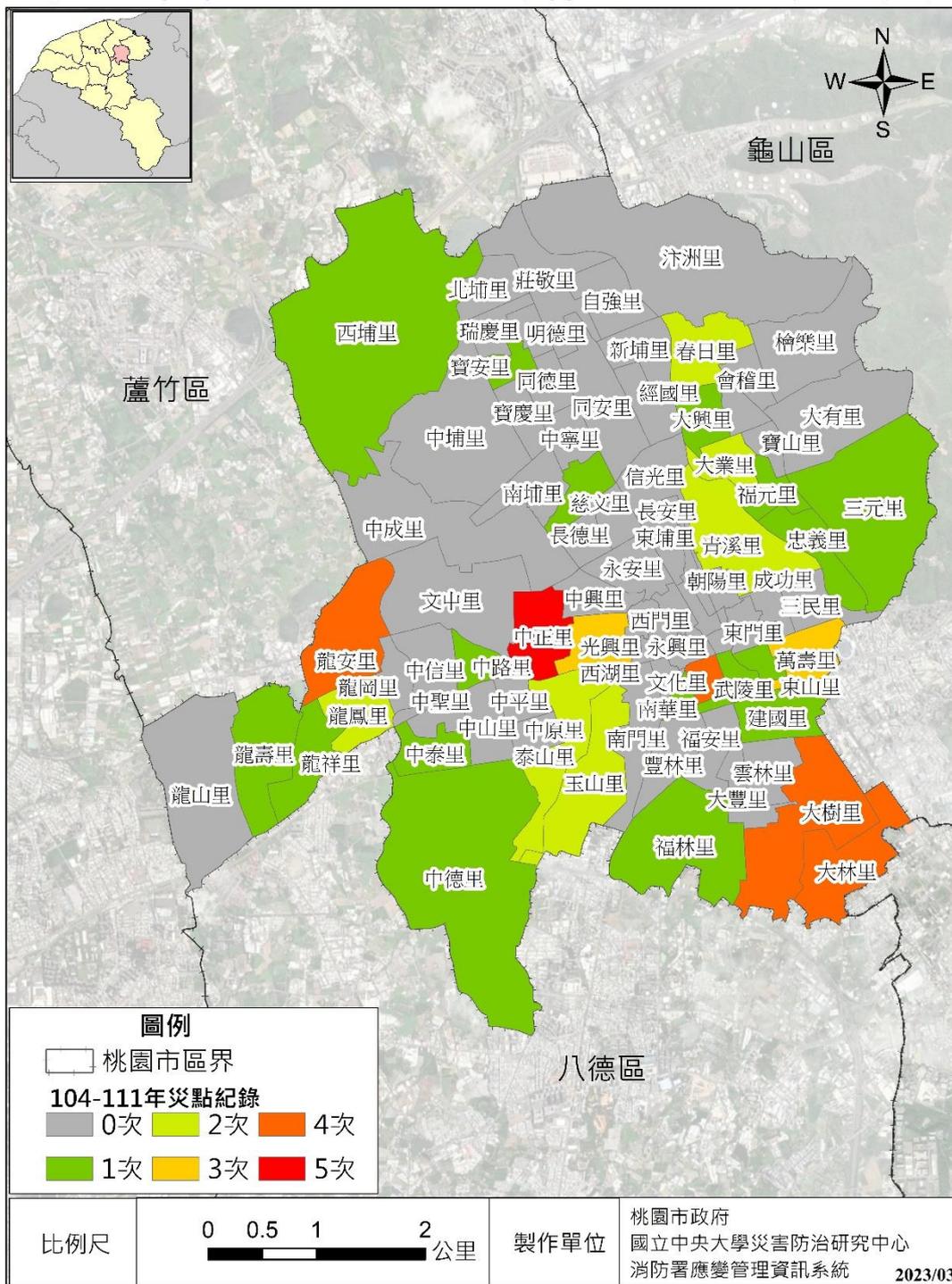


圖 27 桃園區災點紀錄圖<sup>56</sup>

## (三)應變能量需求評估

依據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建置之「減災動資料」，供本區作為水災災前物

<sup>56</sup>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彙整，資料日期：2023.03

資整備之參考。本計畫參考減災動資料之撤離與收容人數及物資估計系統，並以收容人數 50 人、天數達 3 天，作為民生物資和設備需求數量估算之依據，本區水災應變能量需求推估數量表請參閱表 28 所示。

表 28 桃園區水災救災資源需求推估數量表<sup>57</sup>

類別	評估細項	單位	推估數量	說明
災損評估	預計收容人數	人	50	▶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500 毫米淹水潛勢
日用品	奶瓶	瓶	1	▶依 1 歲以下人口比率
	幼兒用紙尿布	片	26	▶依 3 歲以下人口比率
	生理用品/衛生棉	片	246	▶依 12-50 歲女性人口比率
	衣物	套	100	▶2 套/人
	急救箱	套	1	▶1 套/收容所
	衛生紙	卷	50	▶1/3 卷/1 人日
	盥洗用品	套	50	▶1 套/人
	生活用水	公升	3000	▶20 公升/人/日
	口罩	150	150	▶1 片/人/日
	成人紙尿布	19	19	▶3 件/人/日
食品	便當	個	450	▶3 個/人/日(依每人每日應攝取熱量 2400 卡為基準)
	飲用水	公升	600	▶4 公升/人日
	嬰兒奶粉	罐	1	▶0.094 罐/人/日(1 罐 1600 公克;依 1 歲以下人口比率)
	粥	公克	245	▶90 公克/人/日(依 2 歲以下人口比率)
寢具	毛毯/棉被/睡袋等	個	50	▶1 個/人
	枕頭	個	50	▶1 個/人
衛生設備	盥洗設施	間	2	▶1 間/25 人
	臨時廁所	間	2	▶1 間/20 人
	無障礙流動廁所	間	1	▶5%間臨時廁所
	垃圾桶	桶	3	▶1 桶/16 人

<sup>57</sup> 資料來源: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資料日期：2023.02

### 三、坡地災害

由中央地質調查所及水保局提供之坡地災害潛勢圖資(含土石流、岩屑崩滑、岩體滑動、順向坡、落石等)顯示，大多位於本市復興區。本市土石流潛勢溪流影響之行政區村里清單請參閱表 29 所示。

本團隊將本區重要防救災據點(災害應變中心、消防據點、警政據點、緊急醫療院所、避難收容處所、防災公園)及社福機構(兒少福利機構、老人福利機構、身障福利機構、一般護理之家)點位套疊上述坡地災害潛勢圖，本區並無位於坡地災害潛勢範圍之重要據點或社福機構，相關災害潛勢分析請參閱圖 28 至圖 31 所示。

表 29 桃園市轄內土石流潛勢溪流影響之村里一覽表<sup>58</sup>

編號	行政區	影響村里
1	大溪區	美華里、復興里、新峰里、義和里、福安里
2	桃園區	會稽里、檜樂里
3	復興區	三民里、三光里、長興里、奎輝里、高義里、華陵里、義盛里、澤仁里、霞雲里、羅浮里
4	龜山區	文青里、兔坑里、迴龍里、龍華里、龍壽里

依據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NCDR)災害潛勢地圖網站針對坡地災害潛勢之說明：「發生在山坡地的災害統稱為坡地災害，而坡地災害泛指土壤、岩石等地質材料受重力作用，而發生向下運動所造成破壞的行為」，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將岩石之墜落及傾覆合稱為落石；岩石之滑動則稱為岩體滑動；所有岩屑、土材料之墜落、傾覆及滑動合稱為岩屑崩滑；針對岩石、岩屑及土之流動稱為土石流；依據「經濟部(104 年 12 月)，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劃定計畫區(L0011 桃園市)」定義「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為曾發生山崩與地滑區、順向坡及影響範圍綜整劃定為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

本計畫藉由 111 年 6 月 NCDR 提供之土石流、落石、岩體滑動、岩屑崩滑、順向坡等圖層，套疊桃園市 111 年 6 月最新門牌資料與重要防救災據點，以作為本區坡地災害相關災害防救對策研擬參考，本區主要坡地災害潛勢類別如表 30 所示。

由本區坡地災害潛勢圖顯示，轄內坡地災害潛勢(岩屑崩滑、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土石流潛勢溪流及影響範圍)均位於東北方郊區空曠處。轄內具有土石流潛勢溪流之里分別為檜樂里、大有里；位於土石流潛勢溪流影響範圍之地區分別為大有里、檜樂里，其中檜樂里有 62 戶門牌數量位於土石流潛勢溪流影響範圍。

<sup>58</sup>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彙整，資料日期：2023.02

表 30 桃園區坡地災害潛勢<sup>59</sup>

土石流	落石	順向坡	岩體滑動	岩屑崩滑	大規模崩塌	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	近3年歷史災害
○	✕	✕	✕	✕	✕	○	✕

(○：轄內有此災害潛勢；✕：轄內無此災害潛勢)

## 桃園區坡地災害潛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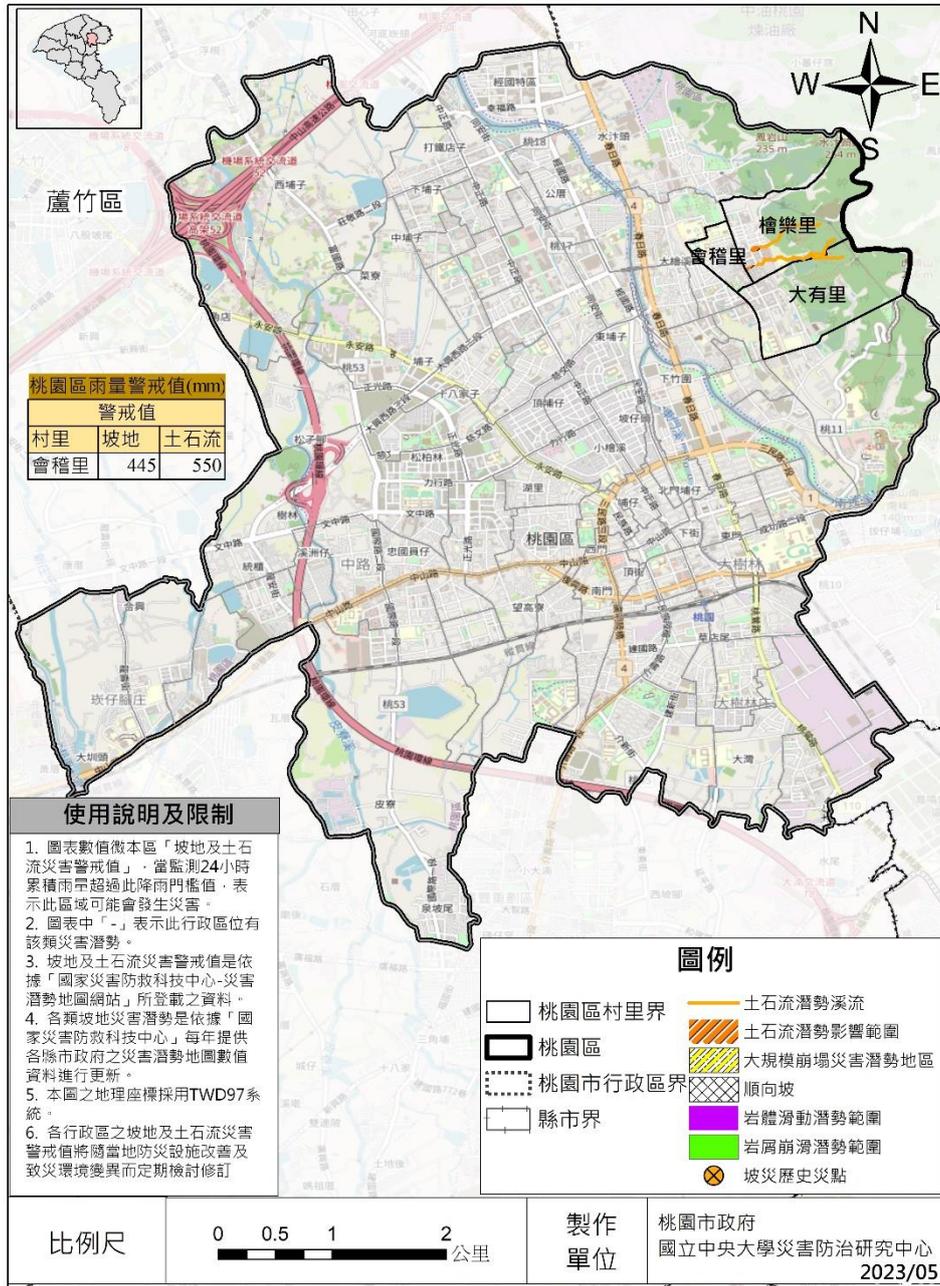


圖 28 桃園區坡地災害潛勢圖<sup>60</sup>

<sup>59</sup>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彙整，資料日期：2023.02

<sup>60</sup> 資料來源: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資料日期：2022.06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資料日期：2022.06

# 桃園區防救災坡地點災害潛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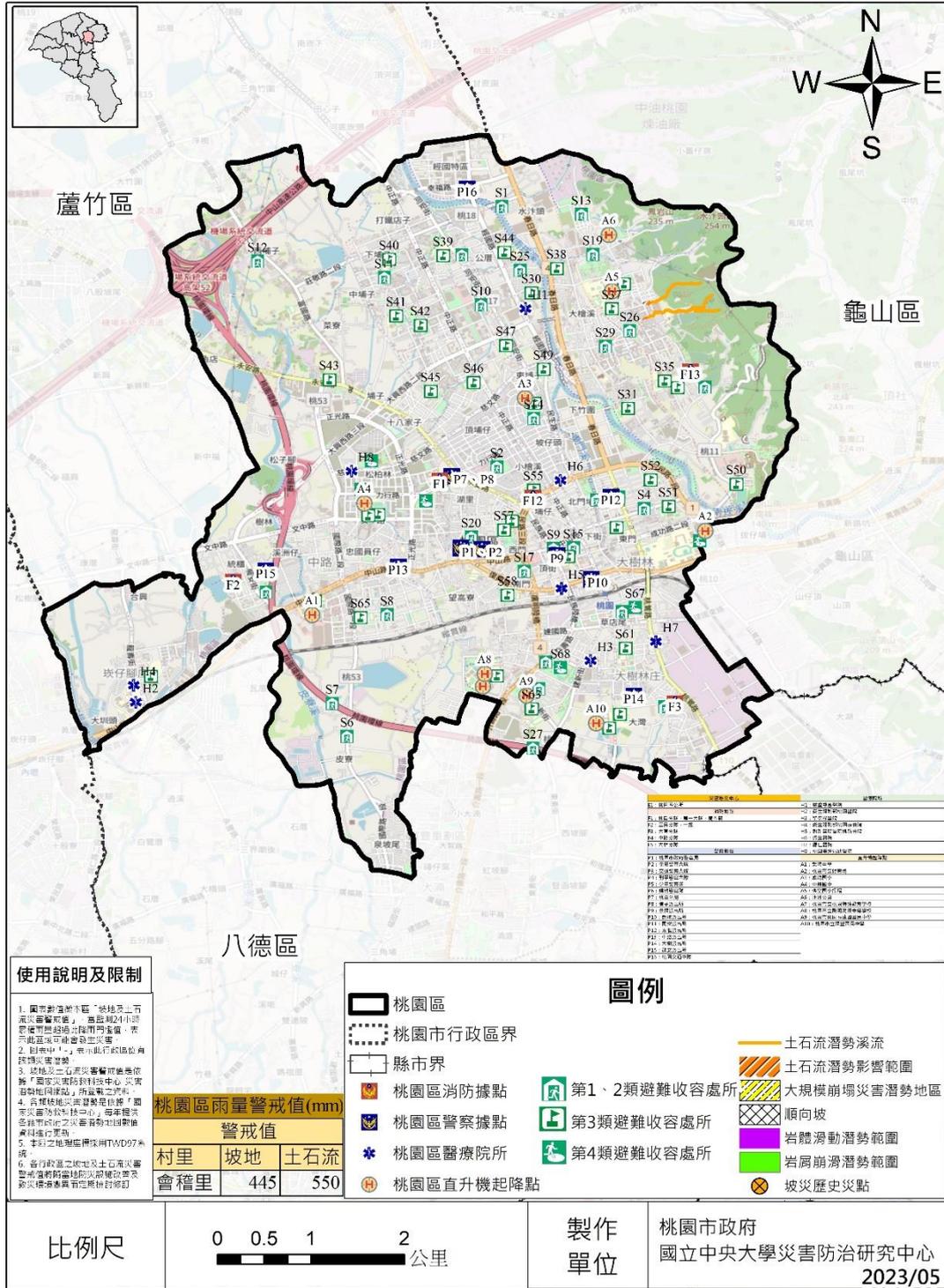


圖 29 桃園區防救災據點之坡地災害潛勢圖<sup>61</sup>

<sup>61</sup> 資料來源: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資料日期：2023.05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資料日期：2022.06

# 桃園區社福機構與護理之家坡地災害潛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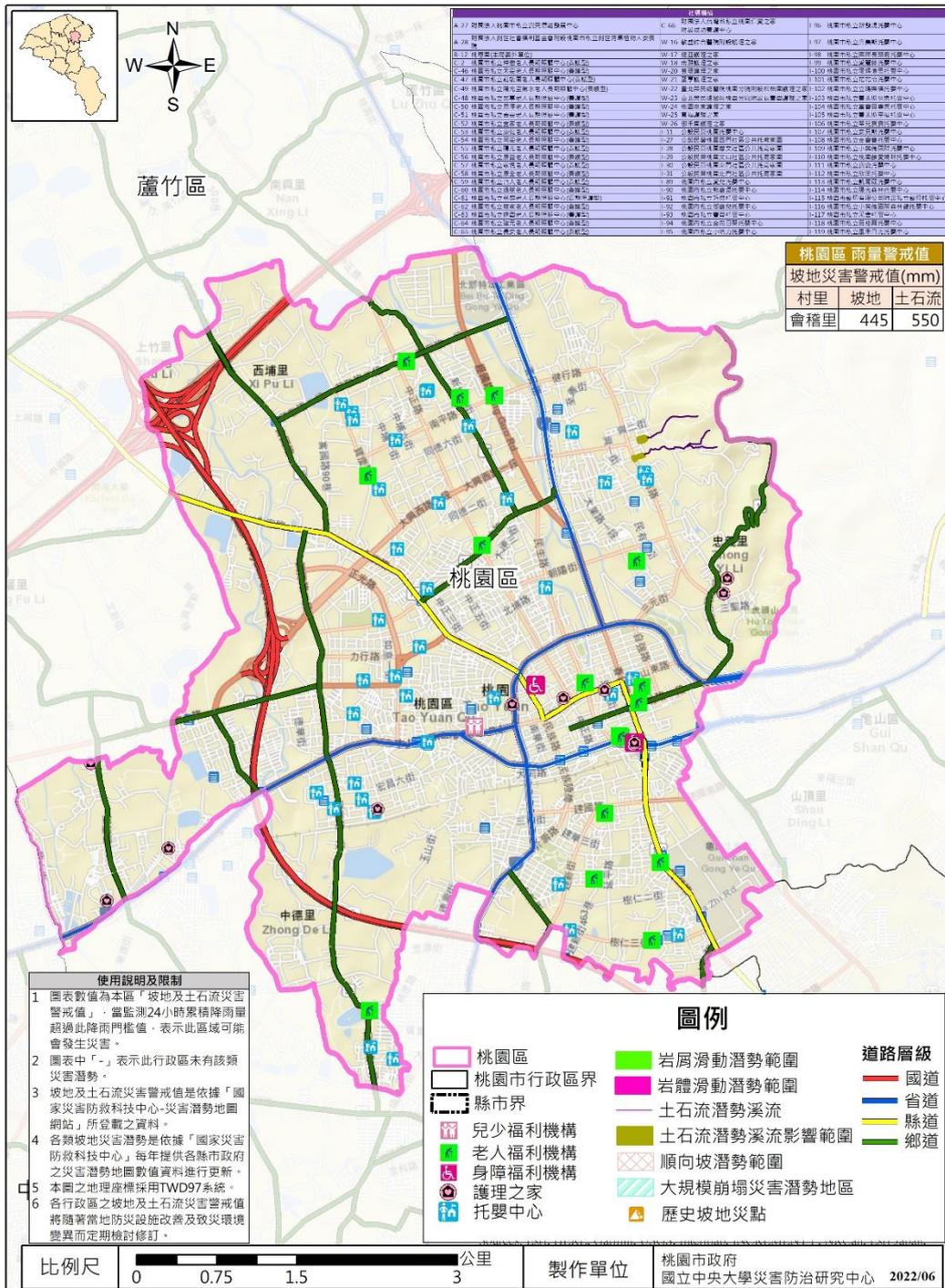


圖 30 桃園區社福機構之坡地災害潛勢圖<sup>62</sup>

<sup>62</sup> 資料來源: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資料日期：2022.06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資料日期：2022.06

# 桃園區避難弱勢坡地災害潛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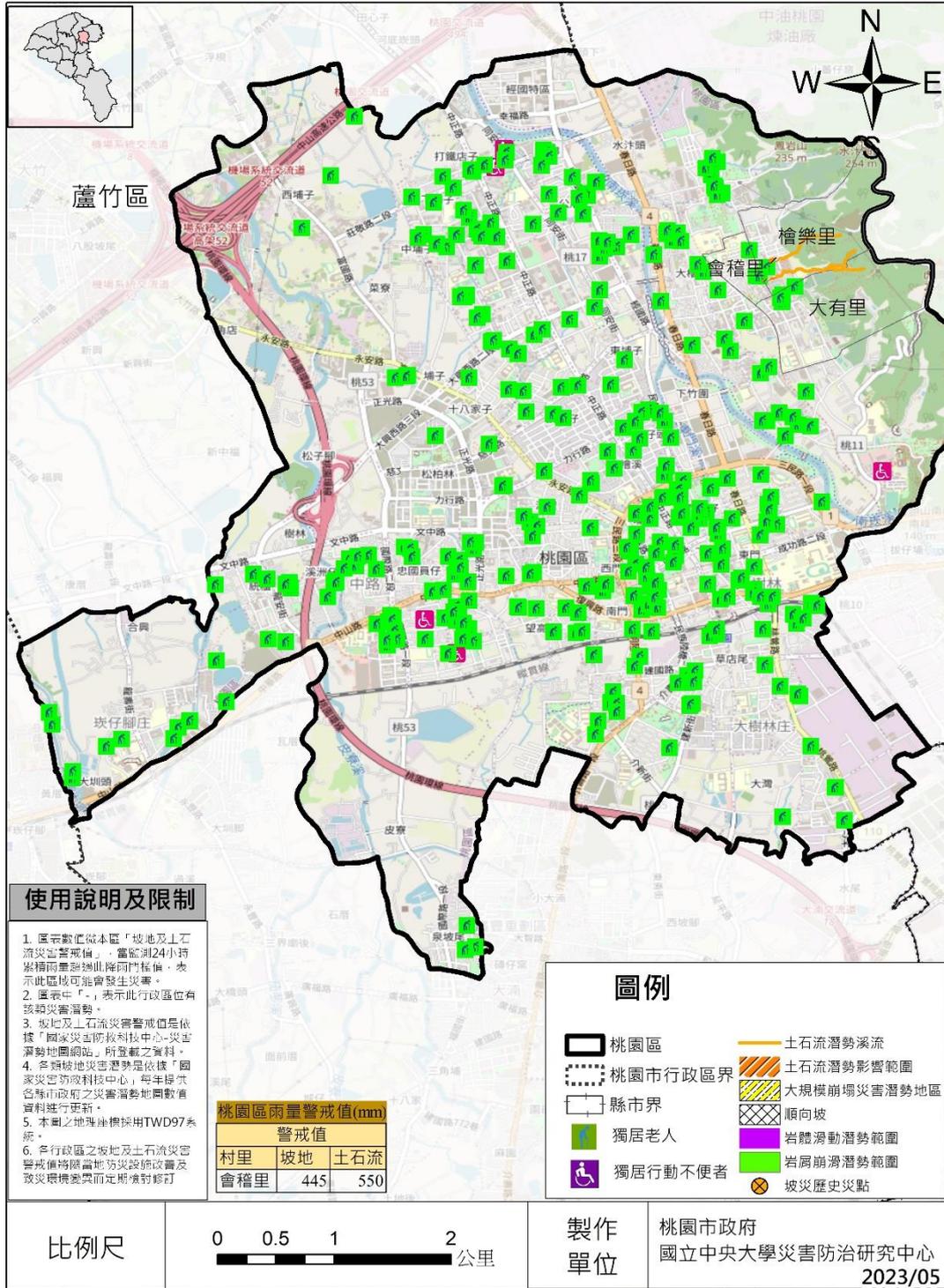


圖 31 桃園區絕對避難弱勢之坡地災害潛勢圖<sup>63</sup>

<sup>63</sup> 資料來源: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資料日期：2023.05  
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繪製，資料日期：2022.06

#### 四、其它災害

依據「災害防救法」訂定之各災害類別，本所僅能針對颱風災害、坡地災害得自行辦理應變作業，其他重大災害類別均配合市府辦理相關災害應變作為。表 31 為本市近年各項重大災害簡表。

表 31 桃園市近年各類重大災害

災害類別	本市近年歷史災害		
	事件	年份	災區/災情
火災	旭富製藥工廠大火	109 年	蘆竹區。 2 名員工送醫，延燒鄰近 5 間公司。
	敬鵬三廠大火	107 年	平鎮區。 6 名消防人員及 2 名移工罹難。
	泰豐輪胎火災	106 年	中壢區。 大量輪胎燃燒造成當地空氣品質嚴重惡化。
	保齡球館大火	104 年	新屋區。 6 名消防人員罹難。
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災害	一陽科技公司火警	104 年	楊梅區。 <b>儲存化學品：</b> 二氯甲烷(casno：75-09-2) 氨水(casno：1336-21-6) 過氧化氫(casno：7722-84-1) 硫酸(casno：7664-93-9) 硝酸(casno：7697-37-2) 氯化氫(casno：7647-01-0)
	富農化工廠火警	103 年	觀音區。 <b>儲存化學品：</b> 達馬松(casno：10265-92-6)
生物病原災害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109 年	本市 13 區均受到影響，且以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院內感染群聚事件對本市影響最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為強化感染管制作為，進而啟動部桃專案。
	登革熱	106 年	本市 12 區(復興區除外)。 病例 124 案。
動植物疫災	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	107 年	平鎮區。 動物：鵝。
	H5N2 亞型高病原性禽流感	105 年	楊梅區。 動物：鴨。
寒害	0209 寒害	106 年	桃園市。 本府社會局於桃園、中壢火車站及公園等遊民聚集地點，實施大規模夜訪，並配合本市「街角關懷專車」，提供熱水沐浴。
	降雪寒害	105 年	桃園市。 自來水管爆裂停水。 全市約 85.39 公頃農作受損。
旱災	旱災	106 年	桃園市。 第一階段限水。
	臺灣 68 年來最大旱災	104 年	桃園市。 第二階段限水。
重大交通事故	國道二號遊覽車火燒車	105 年	國道 2 號西向 3 公里處大園路段。 全車 26 人全數罹難。

## 第四節災害防救體系

以下就本公所之平時業務職掌與災害防救之運作機制說明如下。

### 一、 本公所行政組織架構

桃園市升格為直轄市之後，本公所設有區長 1 人，副區長 1 人，下設 10 個課、室分別掌理各有關業務及市府授權事項、市府所屬一級機關委託辦理事項及指派或交付任務，其負責之業務分別如下：

- (一) 民政課：自治行政、選舉、兵役行政、殯葬業務、民防、災害防救、環境衛生、國民體育、教育行政、調解業務、廣播系統維護、各區里小型建設、里佳節聯誼公益活動、配合道路命名及其他有關民政事項。\*市民活動中心依其業務屬性，由民政課、社會課管理。
- (二) 社會課：社會福利、社會救助、社區發展、全民健康保險、就業服務及其他有關社政事項。\*市民活動中心依其業務屬性，由民政課、社會課管理。
- (三) 農經課：工商管理、市場攤販商圈、公用事業、地政、農林漁牧及其他有關農經事項。
- (四) 工務課：道路及相關附屬設施養護、公有建築物之興建與修繕、建築管理、違章建築及廣告物、水利、都市計畫、道路交通事項管理、免費公車管理、停車場管理及其他有關基層建設事項。
- (五) 公園管理課：公園綠地維護管理、道路除草及行道樹修剪及其他有關事項。
- (六) 人文課：宗教禮俗、慶典活動、祭祀公業、文化、原住民行政、人口政策及新住民事務、客家事務、觀光及其他有關人文事項。
- (七) 秘書室：文書、出納、印信、檔案、庶務、工友管理、公關及新聞聯繫、區務會議、財產及物品管理、辦公廳舍維護管理、研考、資訊、志願服務、採購招標、法制及不屬於其他各課、室之事項。
- (八) 人事室：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 (九) 會計室：依法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 (十) 政風室：依法辦理政風事項。

依據「桃園市各區公所組織規程」第 3 條規定：「行政區內之警察、消防、戶政及衛生等機關、市立高級中學、國民中小學、區清潔隊，關於協助推行行政區內自治業務、為民服務工作及區公所執行上級交辦事項，應受區長之協調、指導；但執行區級防救時，應受區長之指揮、監督。惟於市級災害應變中心指揮官或其指派之現場指揮官抵達前進指揮所時，應適時移轉指揮權。」，明訂區長在執行區級災害防救時，對於行政區內之警察、消防、戶政及衛生等機關、市立高級中學、國民中小學、區清潔隊等有指揮、監督之權。

### 二、 災害防救會報

本公所依據災害防救法，設置有災害防救會報，會報召集人由區長擔任，副

召集人由副區長兼任，委員由公所內各課室長兼任，每年至少定期召開 1 次，負責核定地區災害防救計畫與轄內重要災害防救措施及對策。

- (一) 核定各本區地區災害防救計畫。
- (二) 核定重要災害防救措施及對策。
- (三) 推動疏散收容安置、災情通報、災後緊急搶通、環境清理等災害緊急應變及整備措施。
- (四) 推動社區災害防救事宜。
- (五) 其他依法令規定事項。

### 三、 災害防救辦公室

依據「災害防救法」第 11 條規定及「桃園市各區公所組織規程」第 9 條規定『區公所得依有關法令規定設各種委員會及災害防救辦公室，所需專任人員均列入區公所編制。』，本公所災害防救辦公室之任務如下：

- (一) 執行本區災害防救會報事務。
- (二) 本行政區地區災害防救計畫之研擬及修訂事項。
- (三) 重要災害防救措施及對策之規劃與推動。
- (四) 規劃、辦理本區災害防救相關事項。
- (五) 辦理市災害防救辦公室交辦、列管事項。
- (六) 災害防救法相關規定執行事項。

災害防救辦公室置主任 1 人，由副區長兼任，承區長之命綜理本辦公室事務，並指揮、監督所屬人員；置副主任(由主任秘書)兼任，民政課、社會課、工務課、農經課、公園管理課、人文課、秘書室、人事室、會計室及政風室等課室各派兼任承辦 1 人，同時置兼任正式人員 1 人以執行相關秘書事務。

### 四、 桃園區災害應變中心

本公所依「桃園市各級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設置桃園區災害應變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並受桃園市災害應變中心之指揮，執行轄區內各種災害防救應變措施，其任務如下：

- (一) 指揮、督導、協調及處理各項災害應變事宜。
- (二) 隨時掌握各種災害狀況，即時傳遞災情並通報相關單位應變處理。
- (三) 災情之蒐集、評估、彙整、管制、報告及定時發布訊息等事項。
- (四) 救災人力與物資之調度及加強防救災機關之縱向、橫向聯繫，並主動提供支援與協助。
- (五) 其他災害防救事宜。

本中心置指揮官 1 人，由區長兼任；副指揮官 1 至 2 人，由副區長、主任秘書或由指揮官指定代理人兼任，本應變中心為臨時任務編組，訂定應變中心作業相關規範，規定編組單位之任務，其任務分工如下：

表 32 桃園區災害應變中心任務編組

編組名稱	組長及主要聯繫窗口	各編組任務
指揮官	區長	綜理本區災害防救工作。
副指揮官	副區長	襄助指揮官處理本區災害防救工作。
執行長	主任秘書	執行災害現場應變各項事宜。
作業組	民政課課長(組長) 災防辦(組員) 民政課課員(組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本公所各類災害應變中心開設之設置、作業及災害防救整備、災情蒐集及通報等事宜。</li> <li>2.災害防救整備工作會議之召開及決議之執行事項,通報各有關單位成立處理重大災害緊急應變處理小組事項。</li> <li>3.公所內部課室與市應變中心等相關單位協調聯繫之事項,災情查(通)報作業並彙整警察、消防及民政等查(通)報資料、災情傳遞彙整、統計事項及災情指示等聯絡事項。</li> <li>4.必要時協調聯繫民間團體及其他單位,支援本公所救災事項。</li> <li>5.配合市應變中心劃定危險潛勢區域範圍,提供資料予相關分組執行疏散、撤離及收容等事宜之參考。</li> <li>6.應變中心成立與撤除等相關通報作業。</li> <li>7.軍方支援部隊及其他外駐單位人員之接待事項。</li> <li>8.掌握最新災情狀況,即時通報相關防救災單位支援處理。</li> <li>9.協助有關單位辦理罹難者處理有關事項。</li> <li>10.督導里長對於具有危險潛勢區域,執行勸導撤離;協同警、消、民政及軍方等單位執行疏散,限制或禁止人民進入或命其離去措施事宜;並協助執行災害警訊廣播作業事項。</li> <li>11.處理民眾通報電話,並適時反應報告民情。</li> <li>12.協助指揮官督導並管制各項災害應變處理事宜。</li> <li>13.召開救災檢討會議等相關事宜。</li> <li>14.其他協調聯繫事項。</li> <li>15.其他有關業務權責事項。</li> </ol> <p>◎負責課室:民政課(含災防辦)</p>
秘書組	秘書室主任(組長) 會計室主任(副組長) 人事室主任(副組長) 政風室主任(副組長) 秘書室課員(組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災害應變中心電力設施及照明設備之維護事項。</li> <li>2.災害應變中心工作人員飲食供給及寢具供應等庶務事項。</li> <li>3.防救災裝備器材儲備供應事項。</li> <li>4.相關災害預警、準備、應變、復原重建等新聞資訊發布事項。</li> <li>5.依據市應變中心通報,若災情達停止上班上課標準,建請指揮官發布訊息。</li> <li>6.督導各組進駐人員簽到及加班費核支事項。</li> <li>7.其他協調聯繫及政風、會計、人事業務權責事項。</li> <li>8.其他有關業務權責事項。</li> </ol> <p>◎負責課室:秘書室</p>
農經組	農經課課長(組長) 農經課課員(組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公、民營事業有關公用氣體與油料管線、輸電線路等災情查報傳遞、統計彙整、聯繫等事項。</li> <li>2.辦理農、漁、林、牧業災情查報與協助善後處理工作等事宜。</li> <li>3.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災害類別之災情掌握並即時通報災情查通報組,並配合民政、警消單位及里長進行居民疏散撤離。</li> <li>4.其他有關業務權責事項。</li> </ol>

編組名稱	組長及主要聯繫窗口	各編組任務
		◎負責課室：農經課
工務組	工務課課長(組長) 工務課技士(組員) 公園管理課課長(副組長) 公園管理課技士(組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水災災害類別之災情掌握並即時通報災情查通報組，並配合民政、警消單位及里長進行居民疏散撤離。</li> <li>2.自有抽水機運作與管理(里辦公處抽水機除外)。</li> <li>3.必要時聯繫工程開口合約廠商，進行搶救、搶修等事宜，協助進行搶救災。</li> <li>4.提供砂包。</li> <li>5.道路損毀之搶修、道路緊急搶通。</li> <li>6.營繕工程及相關工程災害查報、搶修等相關事宜。</li> <li>7.交通號誌毀損之查報與通報。</li> <li>8.工務災情彙整，工務局水務局災害速報表之查填並定時(或即時)通報災情查通報組。</li> <li>9.辦理道路、橋梁、堤防、河川等設施之維護與災情查報傳遞統計事宜。</li> <li>10.公園相關災情彙整及處理。</li> <li>11.路樹毀損之處理。</li> <li>12.其他有關業務權責事項。</li> </ol> ◎負責課室：工務課、公園管理課
社會組	社會課課長(組長) 人文課課長(副組長) 社會課課員(組員) 人文課課員(組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災民收容所開設與通報。</li> <li>2.執行災民收容、登記、編制、服務、慰問與遣散事宜。</li> <li>3.協助災民收容安置作業。</li> <li>4.必要時聯絡緊急物資開口合約廠商，對於損壞或逾期物資即辦理補充事宜。</li> <li>5.救災物資儲備、運用、供給及後勤事項。</li> <li>6.各界捐贈物資之收受、管理與發放等事項。</li> <li>7.協助安養、養護、長期照護等社服機構之災害處理及疏散避難事宜。</li> <li>8.臨時收容救濟站開設。</li> <li>9.社會局災害速報表之查填並定時(或即時)通報災情查通報組。</li> <li>10.其他有關業務權責事項。</li> <li>11.必要時調度車輛運送受災民眾及救災資源。</li> </ol> ◎負責課室：社會課、人文課
環保組	桃園市環境清潔稽查大隊桃園區中隊 中隊長(組長) 分隊長(組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災區環境清潔之整理事項。</li> <li>2.災區排水設施堵塞及道路廢棄物之清除事項。</li> <li>3.災區廢棄物之清除事項。</li> <li>4.其他有關業務權責事項。</li> </ol>

編組名稱	組長及主要聯繫窗口	各編組任務
衛生組	桃園區衛生所主任(組長) 桃園區衛生所護理師(組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災區救護站之規劃、設立、運作。</li> <li>2.協調衛生局對轄內醫療機構之指揮調配、提供災區緊急、醫療、後續醫療照顧與藥品衛材調度事項。</li> <li>3.執行傳達染病疫災劃定區域管制區。</li> <li>4.災區民眾心理創傷之預防與輔導相關事宜。</li> <li>5.災區防疫之監測、通報、調查及相關處理工作。</li> <li>6.災區食品衛生管理事項。</li> <li>7.災後家戶環境衛生處理改善之輔導及傳染病之預防事宜。</li> <li>8.辦理生物病原相關事宜。</li> <li>9.其他相關業務權責事項。</li> </ol>
消防組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桃園分隊分隊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執行傳達各災害預報(警報)消息、災情查(通)報作業。</li> <li>2.負責災害現場消防搶救、人命救助及到院前緊急救護相關事宜。</li> <li>3.辦理有關消防救災、救護、消防通訊等設施之應變事項。</li> <li>4.執行災害防救團體協助救災等相關事宜。</li> <li>5.其他應變處理及有關業務權責等事項。</li> </ol>
警政組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 桃園分局組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負責災區災情查(通)報作業、罹難者身分辨識及報請相驗、現場警戒、治安維護、交通管制、秩序維持等相關事項。</li> <li>2.對於具有危險潛勢區域，協助執行強制撤離；或依指揮官劃定區域範圍，執行限制或禁止人民進入或命其離去措施。</li> <li>3.協助轄內公告的警戒管制區及其周邊人車管制、強制疏散等相關事項。</li> <li>4.負責轄內危險區域封鎖、管制。</li> <li>5.協助召集民防人員支援救災工作。</li> <li>6.協助災區執行外來人士之協調及處理等事宜。</li> <li>7.其他有關業務權責事項。</li> </ol>
國軍組	桃園市後備指揮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必要時協調營區作為災民收容處所。</li> <li>2.協調國軍支援應變中心各項兵力、車輛、機具等相關需求事宜。</li> <li>3.協助災區兵力整備、救災、復原及災後消毒等事宜。</li> <li>4.其他應變處理及有關業務權責事項。</li> </ol>
公共事業組	自來水公司第二區管理處桃園服務所主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自來水輸配水管線緊急搶修與復原等事宜。</li> <li>2.緊急調配供水等相關事項。</li> <li>3.有關自來水搶修之動員調配聯繫事項。</li> <li>4.有關災區缺水之供應、自來水所受災害損失及善後處理事項。</li> <li>5.自來水處理及水質之抽驗事項。</li> <li>6.其他應變處理及有關業務權責事項。</li> </ol>

編組名稱	組長及主要聯繫窗口	各編組任務
	台灣電力公司市區巡修課課長	1.負責電力輸配、緊急搶修、截斷電源與災後迅速恢復供電等事宜。 2.負責有關電力災情蒐集通報工作。 3.災區架設緊急供電設施事宜。 4.其他應變處理及有關業務權責事項。
	中華電信桃園營運處管理師	1.負責災區電信（網路）緊急搶修與復原等事宜。 2.負責有關電信災情蒐集通報工作。 3.災區架設緊急通訊設施事宜。 4.其他應變處理及有關業務權責事項。
	欣桃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修護一組	1.辦理其管線養護及災害搶救、復原事項。 2.其他有關權責事項。

### 第五節 計畫之訂定實施程序

本計畫由災害防救業務權責及各公共事業機關（單位）研商後，並報本市災害防救會報備查。

### 第六節 計畫檢討之期程與時機

依據災害防救法施行細則第9條規定，每2年應依相關災害防救計畫與地區災害發生狀況及災害潛勢特性等進行勘查、評估，檢討地區災害防救計畫；必要時，得隨時辦理之。

## 第二章 減災計畫

為建構本區成為現代化之耐災都市，並提昇本區之災害回復力，應將國土保全減災措施納入平時之業務中，以工程和非工程手段並重方式，落實平時減災工作。

茲以下列各節說明桃園區未來之減災重點工作方向。

### 第一節 國土保全減災措施(M-1)

#### 一、土地利用管理(M-1-1)

(一) 配合市府及相關災害業務權責單位落實土地利用管制，巡察與監測山坡地、河川行水區及各類土地違法使用情形，主動呈報土地利用更迭或異常情形，並提供在地性之相關協助。

- 【計畫代碼】 M-1-1-1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工務課、農經課
- 【辦理期程】 持續辦理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全區巡查

#### 二、建築使用管理與都市更新(M-1-2)

(一) 配合市府及相關災害業務權責單位巡察與監測都市建築的非法使用，並提供在地性之相關協助。

- 【計畫代碼】 M-1-2-1
- 【優先等級】 低
- 【辦理單位】 工務課
- 【辦理期程】 持續辦理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全區巡查

(二) 配合市府推動老舊社區更新或補強，以強化建築物或公共設施的耐震性與防火性。

- 【計畫代碼】 M-1-2-2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工務課
- 【辦理期程】 持續辦理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公所管理公有建築現有耐震評估資料收集與統計

### 三、減災工程的推動(M-1-3)

(一) 配合中央與市府有計畫性地推動區內河川、堤防、水閘門、雨水下水道及抽排水設施等防減災設施之規劃與建置。

- 【計畫代碼】 M-1-3-1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市府(工務課協辦)
- 【辦理期程】 二年
- 【經費來源】 市府預算
- 【計畫內容】 桃園易淹水地區改善計畫

(二) 配合中央與市府有計畫性地推動區內治山、坡地及農田等防減災設施之規劃與建置。(農經課)

(三) 配合市府在水災、土石流、土地流失、坡地災害等危險地區，採取有效防治及預警措施。(工務課、農經課)

### 四、都市防災空間規劃與整備(M-1-4)

(一) 配合市府規劃與整備避難場所及防災據點緊急避難路線基礎設施。

- 【計畫代碼】 M-1-4-1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工務課
- 【辦理期程】 持續
- 【經費來源】 市府預算
- 【計畫內容】 緊急避難路線規劃與標線繪設

(二) 市政府新建公園設計應納入防災考量，既有公園應評估規劃與整備為不同用途之防災公園。

- 【計畫代碼】 M-1-4-2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公園管理課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適合設置防災公園之既有公園調查與評估

## 第二節 災害潛勢區域、保全對象調查與資料庫建立(M-2)

### 一、轄內各類型災害之易致災區資料調查與更新(M-2-1)

(一) 每年進行地區之災害潛勢特性分析與檢討(運用中央部會署或研究機構

公告之災害潛勢資料-地調所活動斷層、農委會水保局土石流危險溪流、地調所-地質敏感區、水利署-淹水潛勢)，了解地區災害狀況。

- 【計畫代碼】 M-2-1-1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災防辦及各相關業務單位
- 【辦理期程】 持續辦理
- 【經費來源】 深耕計畫預算
- 【計畫內容】 配合內政部深耕計畫執行潛勢分析

(二) 進行轄內各種易致災區域的資料收集與更新(如水災、土石流大規模崩塌)

- 【計畫代碼】 M-2-1-2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工務課、農經課
- 【辦理期程】 持續辦理
- 【經費來源】 深耕計畫預算
- 【計畫內容】 配合內政部深耕計畫執行潛勢分析

(三) 每年進行轄內爆裂物品存放資料的蒐集與更新。

- 【計畫代碼】 M-2-1-3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民政課、桃園區所轄消防分隊、環境清潔稽查大隊桃園區中隊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深耕計畫預算
- 【計畫內容】 配合內政部深耕計畫進行轄內易致災設施資料的調查與更新

(四) 每年進行轄內老舊社區資料的彙整

- 【計畫代碼】 M-2-1-4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民政課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轄內老舊社區資料的調查

(五) 每年進行易致災公共設施資料的更新，如老舊橋梁、易淹水車行地下道等。

- 【計畫代碼】 M-2-1-5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工務課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老舊橋梁、隧道、易淹水車行地下道的調查

(六) 每年進行轄內歷史災情資料之彙整列冊與統計

- 【計畫代碼】 M-2-1-6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各相關業務單位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轄內歷史災情資料之彙整

二、 轄內保全對象調查與更新(M-2-2)

(一) 每年進行轄內各災害潛勢區保全對象調查、更新並列冊。

- 【計畫代碼】 M-2-2-1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社會課、農經課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轄內各項保全對象調查、更新

(二) 每年進行轄內需優先援護對象(避災弱勢族群-獨居老人、身心障礙、重症)調查、更新並列冊，包含社福機構。

- 【計畫代碼】 M-2-2-2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社會課、衛生所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轄內需優先援護對象

第三節 災害防救資源調查與資料庫建立(M-3)

一、 重要災害防救設施、據點資料調查與更新(M-3-1)

(一) 每年進行轄內各類災害防救設施、據點(如學校、醫療院所、警察據點、消防據點、避難收容處所、物資儲存場所、公園、大型廣場等)資料的調查、更新並列冊。

- 【計畫代碼】 M-3-1-1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各相關業務單位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深耕預算
- 【計畫內容】 轄內各類災害防救設施、據點資料的調查、更新

(二) 每年進行轄內橋梁、隧道等關鍵基礎設施資料的調查、更新並列冊。

- 【計畫代碼】 M-3-1-2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工務課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深耕預算
- 【計畫內容】 轄內橋梁、隧道等關鍵基礎設施資料的調查、更新

## 二、各類災害防救人力資源的調查與更新(M-3-2)

(一) 配合市府每年進行轄內各種願意支援災害防救團體(如守望相助隊、民防團、義警、義消、慈善團體、專業團體資料更新。

- 【計畫代碼】 M-3-2-1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各相關業務單位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深耕預算
- 【計畫內容】 支援災害防救團體

## 三、各類災害防救機具、物資的調查與更新(M-3-3)

(一) 每年進行轄內各類災害防救機具、物資盤點、更新並列冊。包含市府、開口廠商與互相支援協定團體的資源。

- 【計畫代碼】 M-3-3-1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災防辦、各相關業務單位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深耕預算
- 【計畫內容】 轄內各類災害防救機具、物資盤點、更新

#### 四、災害防救資源資料庫之建立與更新(M-3-4)

(一) 各業務單位應每季檢視更新災害防救資源清冊，供推動災害防救業務參考使用；如有更新。亦可隨時送交災防辦更新。

- 【計畫代碼】 M-3-4-1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各相關業務單位、災防辦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深耕預算
- 【計畫內容】 災害防救資源資料庫之彙整建立

#### 第四節 善用各種觀測、監測與預警等災害防救科技(M-4)

##### 一、規劃設置各種災害觀測、監測與預警系統(M-4-1)

(一) 主動或配合市府於各易致災區或關鍵基礎設施規劃設置(如河川水位監測、地下道淹水預警、橋梁結構安全監測、CCTV等)，提高災害即時資訊掌握能力，增加災害防救效能。

- 【計畫代碼】 M-4-1-1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工務課
- 【辦理期程】 3年
- 【經費來源】 市府預算
- 【計畫內容】 提報轄內易致災區或關鍵基礎設施，需設置觀測、監測與預警系統建議

##### 二、掌握、熟悉與善用即有災害觀測、監測與預警系統(M-4-2)

(一) 各業務單位應掌握、熟悉與善用即有各中央與其它相關單位所開發之災害觀測、監測與預警系統(如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經濟部水利署、農委會水保局與科技部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等)，強化易致災區域監測與預警能力。

- 【計畫代碼】 M-4-2-1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災防辦、各相關業務單位
- 【辦理期程】 持續辦理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配合市府辦理相關單位災害觀測、監測與預警平台之教育訓練

(二) 利用即有災害觀測、監測與預警系統資訊，進行災害防救決策支援之機制，如疏散撤離時機決定、災害防救資源預佈等應用。

- 【計畫代碼】 M-4-2-2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災防辦、各相關業務單位
- 【辦理期程】 持續辦理
- 【經費來源】 深耕預算
- 【計畫內容】 整合觀測、監測與預警系統資訊

## 第五節 提升各類災害防救設施、設備及建築物之抗災能力(M-5)

### 一、定期檢查與提升災害防救設施之安全性(M-5-1)

(一) 定期檢查評估各重要防救災據點之抗災能力，如消防安檢、耐震能力、抗風能力、耐洪能力等，如抗災能力不足者，設施管理機關應研提補強計畫改善。

- 【計畫代碼】 M-5-1-1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工務課、民政課、社會課、消防分隊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轄管各重要防救災據點之抗災能力資料調查(詳資源清冊)

(二) 利用各種災害潛勢資料，檢查確認各重要防救災據點其是否在災害潛勢區內，並據以研擬減災措施。

- 【計畫代碼】 M-5-1-2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災防辦、各相關業務單位
- 【辦理期程】 持續辦理
- 【經費來源】 深耕預算
- 【計畫內容】 檢查確認各重要防救災據點其是否在災害潛勢區內，並據以研擬減災措施

## 第六節 辦理各項災害教育訓練與推動全民防災觀念(M-6)

### 一、全民防災災害防救意識提昇及知識推廣

(一) 為降低災時重大傷害及損失，應教導市民正確災害防救觀念，每年配

合「國家防災日」等重要活動辦理防災演練或宣導活動，提昇市民防災意識與知識。

- (二) 每年應配合里鄰活動，宣導防災觀念與知識並協助社區自主防災及減災之推動，提升民眾災害風險意識。
- (三) 平時應加強民眾防災觀念，如居住環境巡查、備災糧食與飲用水之儲備，並規劃避難收容處所之選定及安全性檢查、維修及管理維護工作，災時以自救人救之考量，積極實施防災意識提升、防災組織建立、防災訓練演練等，以建立社區災害防救機制。
- (四) 民眾防災觀念應建立女性在公共領域中的可見性及主體性，促進女性參與防救災相關決策發揮影響力。
- (五) 參與市府文化局辦理古蹟、歷史建築所有人等文化資產保存與防災觀念，加強維護管理機制。

- 【計畫代碼】 M-6-1-1~M-6-1-5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災防辦、各相關業務單位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民眾防災宣導與宣導品製作

表 33 桃園區直轄市定古蹟及歷史建築名冊

等級	名稱	種類	公告日期 (公告文號)	地址或位置	定著土地之範圍
市定古蹟	桃園景福宮	寺廟	74.8.19 104.1.13 變更/修正 (臺內民字第 0740335694號 府文資字第 1030323638號)	桃園市桃園區 中和里中正路 208 號	(1) 桃園市桃園區桃園段 中南小段 16-36、21-4、 21-5、21-6、21-7、21- 8、21-9、21-12、21-20、 21-21、25-1、25-3、26、 26-2、27-1、28-1、28-2 地號 (2) 桃園市桃園區桃 園段長美小段 144-1、 144-3 地號
市定古蹟	桃園忠烈祠	祠堂	83.2.15 指定/登錄 100.5.13變更定 著土地範圍 104.1.13行政改 制 (台(83)內民字第	桃園市桃園區 成功路三段 200 號	桃園市桃園區三元段 32、 39、40、41、44、56、 57、58、59、66-1、68、 69、70、71、72、77-1、 79-1 地號

			8378520號 府文資字 1001060948號 府文資字第 1030323638號)		
市定 古蹟	桃園無線受 信所	產業 設施	109.4.29 (府文資字第 10900963061號)	桃園市桃園區 富國路42號	桃園市桃園區中埔段 1236-1(部分)地號

類別	名稱	種類	公告日期	地址或位置	定著土地之範圍
歷史 建築	桃園大樹林 橋	橋樑	96.4.24 (府文資字第 0961060607號)	桃園市桃園區 長安街30巷口	桃園市桃園區大樹林段 719之21號
歷史 建築	桃園警察局 日式宿舍群	宅第	101.8.27 104.4.10變更公 告 (府文資字第 1011061682號 府文資字第 1040080506號)	桃園市桃園區 中正路77巷 5、7、9、11、 12、14、20、 22號	桃園市桃園區桃園段武陵 小段117-2地號
歷史 建築	舊桃園縣警 察局桃園分 局	衙署	104.3.16 (府文資字第 1040046311號)	桃園市桃園區 復興路135號	桃園市桃園區武陵小段 92-2、92-8地號
歷史 建築	桃園車站舊 倉庫	產業 設施	105.6.29 (府文資字第 1050153627號)	桃園市桃園區 萬壽路3段 241、243、245 號	桃園市桃園區桃園段武陵 小段72(1)、72-3(1) 地號
歷史 建築	桃園大廟口 派出所	衙署	106.2.16 (府文資字第 10600204601號)	桃園區桃園段 中南小段21- 3、21-19、21- 28地號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198 號
歷史 建築	桃園農工宿 舍群	宅第	106.3.24 (府文資字第 1060057090號)	桃園市東門段 43、48地號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2段 136巷3弄4、6、10號； 136巷2弄2、4號；126 巷5弄11-14號；126巷2 弄7、9、11號

歷史 建築	桃園郡米穀 統制組合倉 庫	產業 設施	106.11.10 (府文資字第 1060279936號)	桃園市桃園區 新生路165號 旁之倉庫	桃園區中路段4、4-4地號 桃園區埔子段北門埔子小 段105-101、105-102、 105-58地號
歷史 建築	國際土地政 策研究訓練 中心	機關	107.2.27 (府文資字第 1070009223號)	桃園市桃園區 中山路574號	桃園市桃園區法政段 1103、1104、1105地號
歷史 建築	土地改革陳 列館	辦公 廳舍	107.6.12 (府文資字第 10701293461號)	桃園市桃園區 中山路572號	桃園市桃園區法政段920 地號
歷史 建築	東門國小日 式宿舍	宅第	110.12.09 (府文資字第 1100317466號)	桃園市桃園區 東國街12巷1 號	桃園市桃園區東國段383 地號(部分)

## 二、災害防救業務人員培訓(M-6-2)

- (一) 每年應針對公所與相關災害防救業務合作機關之人員辦理教育訓練。  
(二) 每年應針對里鄰長、里幹事、義消、義警等災害情查報人員辦理災情查報人員訓練。

【計畫代碼】 M-6-2-1、M-6-2-2

【優先等級】 中

【辦理單位】 災防辦、民政課、消防分隊、桃園分局

【辦理期程】 1年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公所與相關單災害防救業務人講習。

- (三) 每年應安排針對EMIC系統操作與應變中心資通訊系統使用辦理教育與訓練。

【計畫代碼】 M-6-2-3

【優先等級】 高

【辦理單位】 災防辦

【辦理期程】 1年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公所與相關單災害防救業務人講習。

- (四) 每年各任務編組於防汛期前自行安排課程，加強自身負責之災害防救業務與作業程序進行訓練。

【計畫代碼】 M-6-2-4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各相關業務單位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各課室任務編組業務人員講習。

### 三、民間企業、志工團體、NGO 機構防災訓練(M-6-3)

- (一) 建立企業分擔社會責任之觀念，積極實施企業防災訓練，並鼓勵非營利組織參與協助地區防災演練，以增進各民間企業與本區互動性，同時促進防災風險意識。

- 【計畫代碼】 M-6-3-1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各課室
- 【辦理期程】 3年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辦理區防災演練-納入民間企業與NGO

## 第七節 促進社區防災及災害防救志願組織合作(M-7)

### 一、整合社區志工團體資源(M-7-1)

- (一) 結合在地資源、志工及志願團體，建立聯繫管道與溝通機制，協助各項災防工作，以達自助、互助、公助之社區防災目標。
- (二) 獎勵及促進民間及災害防救志願組織參與災害防救工作，培育防災士，提升社區整體災害應變能量。
- (三) 培訓熟悉社區防災工作且具熱誠之民眾所需之防救災相關知識，強化其災害防救能力，使其於災時可協助社區進行自主防災，協助執行災情通報、疏散撤離與收容安置等工作。
- (四) 傾聽里長防救災需求，持續強化社區自主離災、收容與防災計畫，擴大推動自主防災社區，以提升民眾複合型災害之自助救人能力。
- (五) 善用里長熟悉社區中各家戶之優勢，落實訓練第一線里長及里幹事，協助市府執行疏散撤離及避難收容處所管理等工作。

- 【計畫代碼】 M-7-1-1~ M-7-1-5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災防辦、民政課、社會課
- 【辦理期程】 3年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組織建立桃園區災害防救志工清冊，並配合市府辦理教育訓練

## 二、建立民間企業、志願組織之災害防救能量整合機制(M-7-2)

- (一) 主動與企業、志願組織等單位先行溝通，並建立分擔社會責任之觀念，納入地區災害防救體系中，建立災害防救協調整合與分工機制，積極實施協同防災演練，並定期檢討修正協調整合機制。

【計畫代碼】 M-7-2-1

【優先等級】 中

【辦理單位】 災防辦、民政課、社會課

【辦理期程】 持續辦理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邀請並建立企業、志工組織參與本公所災害防救工作清單。優先規劃守望相助隊加入。

## 第八節 訂定災害防救相互支援協定(M-8)

### 一、與鄰近公所簽訂互相支援協定(M-8-1)

- (一) 與鄰近公所(包含鄰近縣市之鄉鎮市區公所)簽訂災害防救互相支援協定，協訂中明訂雙方支援之機制與支援的項目，災時發揮相互救助，區域聯防觀念。

【計畫代碼】 M-8-1-1

【優先等級】 高

【辦理單位】 災防辦

【辦理期程】 半年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與鄰近公所簽訂災害防救互相支援協定

### 二、與志工團體、民間企業、NGO 訂定相互支援協定(M-8-2)

- (一) 與志工團體、民間企業、NGO訂定相互支援協定簽訂，協訂中明訂雙方支援之機制與支援的項目。

【計畫代碼】 M-8-2-1

【優先等級】 高

【辦理單位】 災防辦、民政課、社會課

【辦理期程】 半年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目標至少與2個志工團體、民間企業、NGO簽訂災害防救互相支援協定

## 第九節 弱勢族群援助事項(M-9)

### 一、弱勢族群清冊更新與建立(M-9-1)

- (一) 蒐集絕對避難弱勢族群(獨居老人及獨居行動不便身障者)統計數據，並調查該族群災時特殊需求，定期更新絕對避難弱勢族群疏散撤離及收容等資訊清冊。
- (二) 規劃後送安置機構，透過市府協定或簽約，所提供緊急安置床位，以協助執行災時安置。
- (三) 建置絕對避難弱勢族群等後送撤離執行人員(里幹事或鄰里長等)配對名單(並明列第1順位及第2順位執行人員)聯絡電話、交通載具及輔具需求，以及後送指定收容處所(醫療機構或安養中心等)等清冊資料。

【計畫代碼】 M-9-1-1~ M-9-1-3

【優先等級】 高

【辦理單位】 社會課、民政課、衛生所

【辦理期程】 1年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更新轄內絕對避難弱勢族群清冊並盤點災時絕對弱勢族群安置處所

### 二、弱勢族群災害潛勢分析(M-9-2)

- (一) 盤點災時絕對弱勢族群安置處所(避難收容處所或安養機構等)，建立可供轉介收容、安養中心及旅宿業等聯絡清冊。

【計畫代碼】 M-9-2-1

【優先等級】 高

【辦理單位】 社會課

【辦理期程】 1年

【經費來源】 深耕計畫預算

【計畫內容】 更新災害潛勢區內弱勢族群清冊與分布圖

### 三、修訂弱勢族群災時緊急疏散與收容安置機制(M-9-3)

- (一) 修訂弱勢族群災時緊急疏散與收容安置計畫，以確保災時弱勢族群都能獲得適當的照護。

- 【計畫代碼】 M-9-3-1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災防辦、社會課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深耕計畫預算
- 【計畫內容】 修訂本區弱勢族群災時緊急疏散與收容安置

### 第三章整備計畫

#### 第一節 健全災害防救緊急應變組織體系(P-1)

##### 一、檢討修訂災害應變中心任務編組、分工與運作機制(P-1-1)

###### (一) 定期檢討修訂災害應變中心任務編組與分工。

- 【計畫代碼】 P-1-1-1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災防辦
- 【辦理期程】 持續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已訂定，持續檢討修正。

###### (二) 修訂桃園市桃園區災害標準作業程序。

- 【計畫代碼】 P-1-1-2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災防辦、各相關業務單位
- 【辦理期程】 持續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已訂定，持續檢討修正。

###### (三) 不定時更新災害應變中心任務編組聯絡人清冊。

- 【計畫代碼】 P-1-1-3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災防辦
-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人員異動立即更新。

###### (四) 因應災害特性的改變，檢討修訂災害應變中心成立時機。

- 【計畫代碼】 P-1-1-4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災防辦、各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或協調連繫單位
-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已訂定，持續配合市應變中心修訂。

## 二、災害應變中心及備援應變中心之軟硬設施整備(P-1-2)

- (一) 災害應變中心應設置於固定之運作場所，原則應設置於區公所內；備援應變中心設置於固定之運作場所，原則設置於市民活動中心。

- 【計畫代碼】 P-1-2-1
- 【優先等級】 低
- 【辦理單位】 災防辦
-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應變中心已設置於公所2樓；備援應變中心設置於寶興市民活動中心。

- (二) 災害應變中心應整備有緊急聯絡名冊、電腦資訊設備、通訊設備、視訊設備、會議設備、災情管制表、災害潛勢圖、行政區域圖、各種標準作業程序、手冊與表單，並應備有穩定的網際網路。

- 【計畫代碼】 P-1-2-2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災防辦、秘書室
-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配合深耕計畫持續維持完備性。

- (三) 應建立或備有災害應變中心軟硬設施之檢測機制，供平時與成立前查核測試相關軟硬體設備之堪用狀態，並應留存測試記錄。

- 【計畫代碼】 P-1-2-3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災防辦
-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已有應變中心設備檢核表，持續落實檢核機制與定期測試。

### 三、 災害應變中心運作之確保(P-1-3)

- (一) 強化應變中心之備援機制，已規劃應變中心異地備援中心，以因應應變中心受災無法運作時之備援中心，必要時可規劃第二備援中心，應評估備援中心所需強化之軟硬設施，並事先整備。

【計畫代碼】 P-1-3-1  
【優先等級】 高  
【辦理單位】 災防辦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已規劃寶興市民活動中心為備援中心，完成安全性評估，需規劃明確進駐運作機制，並充實必要設施。

- (二) 應建立應變中心之備用電力供應機制，以因應外電供應因受災中斷時之應變中心備援電力來源。

【計畫代碼】 P-1-3-2  
【優先等級】 高  
【辦理單位】 災防辦、秘書室  
【辦理期程】 1年  
【經費來源】 市府預算  
【計畫內容】 建置具ATS之緊急發電機

- (三) 應建立多元的通訊系統，如市話、無線電、衛星電話等，以降低通訊中斷無法與外界聯繫之風險。

【計畫代碼】 P-1-3-3  
【優先等級】 高  
【辦理單位】 災防辦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經費來源】 市府預算  
【計畫內容】 新型無線電通訊設備更新

## 第二節 辦理災害防救之演練、演習(P-2)

### 一、 災害防救實兵演練(P-2-1)

- (一) 配合市府及中央辦理複合型災害防救演習，參與市府文化局辦理針對不同災害緊急處理程序進行演練。

【計畫代碼】 P-2-1-1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災防辦、各相關業務單位
- 【辦理期程】 2年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後續配合市府整體規劃辦理。

## 二、災害防救兵棋推演(P-2-2)

- (一) 辦理全區各災害防救編組的聯合災害防救兵棋推演。

- 【計畫代碼】 P-2-2-1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災防辦、各相關業務單位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每年配合中央及市府辦理各項複合式災害兵棋推演。

## 三、多元推動防災宣導與教育訓練(P-2-3)

- (一) 配合推動災害防救教育，提升全民災害認知及技能，並鼓勵民眾自主進行減災與整備工作，以利災時能及時採取適當的應變措施。
- (二) 配合強化民眾災害防救與傳染病防治知識，透過各里或社區活動，將防災列入宣導項目進行團體衛教。
- (三) 配合鼓勵民眾積極參與教育訓練及防災講習，宣導各類災害相關資訊及傳染病防治衛生教育，以強化地區災害防救功能。
- (四) 配合協助社區災害防救組織針對地區災害特性，引導居民熟悉初期災害防止、人員救助及疏散避難等相關作為，並推動里鄰互助訓練，加強社區民眾之里鄰防災觀念，藉以鼓勵民眾積極參與社區災害防救組織或各類企業的相關防災訓練及演習。
- (五) 配合教導民眾加強居家環境之耐災性與安全性，如家具物品固定、加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山坡地住宅社區環境安全觀測及防災用品準備，並規劃避難路徑、避難收容處所及緊急聯絡方式等。

- 【計畫代碼】 P-2-3-1~ P-2-3-5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災防辦、民政課、社會課、農經課、衛生所、桃園分局、消防分隊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多元推動防災宣導與教育訓練，提升轄區內民眾災害防救能力並配合國家防災日辦理員工與民眾之避難演習。

### 第三節 強化災情蒐集、通報與應變之機制與需用設備(P-3)

#### 一、 建立多元化災情蒐集通報管道(P-3-1)

- (一) 建立多元化災情通報管道，建立各機關間災情蒐集及通報聯繫體制。
- (二) 建立災害現場蒐集、通報機制，視需要整備先進科技系統之運用。
- (三) 應視需要規劃衛星通訊、資訊網路、無線通訊等設施之運用，以蒐集來自民間企業、傳播媒體及民眾等多方面之災情。

【計畫代碼】 P-3-1-1、P-3-1-2、P-3-1-3

【優先等級】 中

【辦理單位】 災防辦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已建立電話、傳真、LINE、無線電等多災情通報管道，持續定期辦理各項測試。

#### 二、 建立透明化之災情資訊發布機制(P-3-2)

- (一) 配合市府整合各項災害資訊、影像及警戒發布訊息，對受災民眾傳達災害處理過程，並建置及強化資訊傳遞設施、即時發布標準作業流程，提供民眾完整之資訊。

【計畫代碼】 P-3-2-1

【優先等級】 高

【辦理單位】 秘書室、災防辦

【辦理期程】 1年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建立本公所災情發布標準作業程序

#### 三、 配合災害防範機制建立災情查通報與應變之機制(P-3-3)

- (一) 依據「內政部執行災情查報通報措施」落實民政、警政、消防之聯合災情查通報機制，每年定期辦理災情查報人員講習。
- (二) 配合市府檢討劃設複合型災害潛勢區域，設置緩衝區，並研究建立複合型災害防災預警指標或機制之可行性。
- (三) 配合市府及中央協力透過既有合作機制，進行重要人類傳染病監測，並強化預警監測機制。
- (四) 配合市府及中央共同建立傳遞災害預警資訊之機制，並建立多元化災情蒐集通報管道及標準化防災資訊平台。

(五) 配合市府及中央傳染病流行疫情監視及預警系統實施辦法，執行生物病原災害疫情監測、蒐集、通報及分析與應用。

(六) 配合市府及中央設置聯合調查防治及處理機制，以儘速評估及處理生物病原事件狀況。

【計畫代碼】 P-3-3-1~P-3-3-6

【優先等級】 中

【辦理單位】 災防辦、各相關業務單位

【辦理期程】 持續辦理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每年辦理災情查報人員與EMIC災情查通報機制講習

(七) 確保災害時通訊之暢通，應視需要規劃通訊系統停電、損壞替代方案，通訊線路數位化、多元化，CATV電纜地下化與有線、無線、衛星傳輸對策。

(八) 定期辦理通訊設施檢查、測試、操作訓練，並模擬斷訊或超量使用時之應變作為。

【計畫代碼】 P-3-3-7、P-3-3-8

【優先等級】 高

【辦理單位】 秘書室、災防辦

【辦理期程】 1年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定期測試並訂定本區災時通訊復原計畫

(九) 持續推動利用新科技與工具，提升災情查報效率，行動通訊設備與LINE通訊軟體的整合災情查報應用。

【計畫代碼】 P-3-3-9

【優先等級】 高

【辦理單位】 災防辦

【辦理期程】 1年(持續執行)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持續補助里長平板電腦與通訊費，維持本區LINE群組災情查通報之效能。

(十) 配合持續辦理內政部EMIC教育訓練與演練測試，使所有業務人員均能熟悉EMIC之操作。

【計畫代碼】 P-3-3-10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災防辦
- 【辦理期程】 1年(持續執行)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配合年度災情查通報教育訓練辦理EMIC訓練，並配合市府年度EMIC則試。

(十一)配合市府建立因應EMIC因故無法運作之備援機制。

- 【計畫代碼】 P-3-3-11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災防辦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市府預算
- 【計畫內容】 建立EMIC因故暫時無法運作之備援機制。

(十二)配合市府民眾行動電話、無線電系統，於災害發生時之運作模式。

- 【計畫代碼】 P-3-3-12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災防辦
-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 【經費來源】 市府預算
- 【計畫內容】 建立行動電話、無線電系統，於災害發生時之運作模式。

#### 第四節 強化儲備及檢查災害防救物資、需用器材及設施(P-4)

##### 一、 建立災害潛勢評估為基礎的物資儲備機制(P-4-1)

(一) 依據「桃園市因應天然災害緊急救濟物資儲存作業要點」與災害潛勢區之保全對象人數，應整備足量之災害防救物資，含儲備與開口合約廠商供應量；經費如有不足，應以逐年增購方式補足。

- 【計畫代碼】 P-4-1-1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社會課
- 【辦理期程】 2年
- 【經費來源】 市府預算
- 【計畫內容】 依據「桃園市因應天然災害緊急救濟物資儲存作業要點」辦理。

(二) 建立定期的災害防救物資盤點檢查機制，適時更新替換，以確保物資

之足量與堪用。

- 【計畫代碼】 P-4-1-2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社會課
-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每個月進行盤點檢查，並記錄。

(三) 簽訂具災害強健性之防救物資之開口契約或互相支援協定，以確保災時緊急應變之物資供應。

- 【計畫代碼】 P-4-1-3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社會課
-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開口契約廠商供應能量應能達到P-4-1-1所訂之標準。

(四) 訂定本區「災時民生物資收受、分配及發放標準作業程序」，以供災時接受民間物資捐贈與分配發放之依據。

- 【計畫代碼】 P-4-1-4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社會課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本區「災時民生物資收受、分配及發放標準作業程序」

## 二、災害搶救設備整備(P-4-2)

(一) 災害搶救災設備機具及器材的整備，結合本公所災害搶(修)救之工程維護廠商，訂定開口合約廠商(含工程、人力機具)相關契約之簽訂及運作方式，由工務課造冊確實管制執行。

(二) 災害搶修合約簽訂廠商，應避免與其它地區廠商重覆，以降低廠商能量不足無法供應所需災害搶救災設備機具及器材之風險。

- 【計畫代碼】 P-4-2-1、P-4-2-2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工務課
- 【辦理期程】 持續進行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檢討本公所災害搶（修）救之工程維護廠商能量

### 三、建立災害防救物資、需用器材及設施緊急運送計畫(P-4-3)

(一) 規劃建立災害防救物資、需用器材及設施緊急運送網路，如運送設施（道路、港灣、機場等）、運送據點（車站、市場等）、運送工具（火車、汽車、飛機及船舶等）並研定替代方案，並且應考量運送系統之安全性。

【計畫代碼】 P-4-3-1

【優先等級】 中

【辦理單位】 工務課

【辦理期程】 2年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訂定災害防救物資、需用器材及設施緊急運送計畫

## 第五節 避難收容處所的規劃與整備(P-5)

### 一、因應不同災害特性規劃安全、妥適之避難收容處所 (P-5-1)

(一) 考慮地區災害潛勢特性，積極規劃整備避難收容處所。其規劃原則如下：

- 1.安全原則：避難場所設備設之置地點應避開高災害潛勢區域，以地勢高不淹水、建築結構牢固、無坡地災害之地點設置較為適宜，以避免二次遷移或二次災害發生。
- 2.就近原則：避難場所的指定，以選擇距離災害發生地較近之學校、廟宇、市民活動中心等公共建物為主。
- 3.效益原則：避難場所需備有相當完善的避難設備、設施，足夠活動的空間，並位於水源易取得場所，以及備有充足的避難物資，滿足災民生活需求，提供良好的安置環境。
- 4.分類原則：避難場所的指定，應先勘查地形，調查環境，並依災害類型指定不同性質的避難場所，備妥必要的防救設備及設施。
- 5.整備原則：考量災害特性、人口分布、地形狀況，事先指定適當地點作為災民避難場所，宣導民眾週知，並定期動員居民演練，熟悉避難路徑，劃設為避難場所之建物應由專人負責平時之定期安全檢查及設施維護，並備妥相當數量的救濟物資，以確保災民生活安全及環境品質。

(二) 利用災害潛勢分析結果，評估可能之避難收容需求，整備充足之避難收容處所。

- 【計畫代碼】 P-5-1-1、P-5-1-2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社會課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目前規劃避難收容處所 72 處，可收容人數室內 7,356 人，室外 30,730 人。

(三) 每年定期調查、檢討與更新避難收容處所資料並列冊，包括聯絡人、適用災害別、收容空間、收容人數、所含設施、設備等。

- 【計畫代碼】 P-5-1-3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社會課
- 【辦理期程】 持續進行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持續執行。

## 二、 檢討修訂避難收容處所開設之標準作業程序(P-5-2)

(一) 適時辦理避難收容處所開設演練，並檢討修訂相關作業程序。考量避難收容處所開設之效益與效率，應劃分避難收容場處所之開設優先順序。

- 【計畫代碼】 P-5-2-1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社會課
- 【辦理期程】 持續進行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規劃優先開設場所，檢討訂定修訂避難收容處所開設之標準作業程序。

## 三、 建立多樣化彈性之避難收容機制(P-5-3)

(一) 規劃與旅宿業者簽訂開口合約或互相支援協定，以充實避難收容作業之彈性。例如：僅需收容少數人時，可利用旅宿業者協助收容，減少資源浪費。

- 【計畫代碼】 P-5-3-1
- 【優先等級】 低
- 【辦理單位】 社會課

- 【辦理期程】 持續進行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協調旅宿業者簽訂協助災時收容開口合約，強化收容能量。

#### 四、強化弱勢族群避難收容需求之整備(P-5-4)

(一) 以婦、老、幼與身心障礙者等弱勢團體觀點，檢討補強收容場所整備。

- 【計畫代碼】 P-5-4-1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社會課
- 【辦理期程】 2年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洽詢社福機構簽訂開口合約，協助收容婦、老、幼與身心障礙者等弱勢族群。  
評估現有避難收容處所因應收容不同弱勢族群之補強方案。

### 第六節 改善妨礙災害應變措施之設施、物件(P-6)

#### 一、改善妨礙災害應變措施能力之整備(P-6-1)

(一) 與營建維修業者訂定支援協定，提供災害發生後進行道路障礙物移除及緊急修復所需人員、器材及設備。

- 【計畫代碼】 P-6-1-1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工務課
-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工程開口合約)
- 【計畫內容】 持續簽訂工程搶修開口合約。

### 第七節 災害防救經費(P-7)

#### 一、健全災害防救計畫與預算制度(會計室)(P-7-1)

(一) 健全災害防救計畫與預算制度，為落實執行災害防救相關計畫，對應各項減災、整備、應變復原計畫規劃執行計畫項目，應增列預算編列。

- 【計畫代碼】 P-7-1-1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會計室
- 【辦理期程】 持續進行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編列應各項減災、整備、應變復原計畫之預算

(二) 災害防救所需經費之編列及執行依災害防救法（第四十三條至四十七條

規定）第四十三條實施本法災害防救之經費，由各級政府按本法所定應辦事項，依法編列預算。

- 【計畫代碼】 P-7-1-2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會計室
- 【辦理期程】 持續進行
- 【經費來源】 市府預算
- 【計畫內容】 編列災害防救之經費

(三) 防救天然災害之經費應優先就各單位原核定預算內核實支付，如原則預算不敷支應或無相關經費可勻支時，再行專案報府核撥。

- 【計畫代碼】 P-7-1-3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會計室
- 【辦理期程】 持續進行
- 【經費來源】 市府預算
- 【計畫內容】 規劃專案報府核撥流程因應防救天然災害之經費不敷支應

(四) 執行本項計畫有關經費由權責機關自行編列預算，但災害重大超出編列預算時，得報請本公所動支預備金或追加預算。

- 【計畫代碼】 P-7-1-4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會計室
- 【辦理期程】 持續進行
- 【經費來源】 市府預算
- 【計畫內容】 規劃因應災害重大動支預備金或追加預算之機制

## 第四章 應變計畫

### 第一節 災害應變機制啟動(E-1)

#### 一、災害應變中心之設立(E-1-1)

- (一) 在本區有災害發生或有災害發生之虞時，依據「桃園市桃園區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中各級災害應變中心成立時機規定，開設本區災害應變中心。
- (二) 本區災害應變中心共設有作業組、秘書組、農經組、工務組、社會組、環保組、衛生組、消防組、警政組、國軍組、公共事業組(自來水、電力、電信、天然氣)等編組。
- (三) 本區災害應變中心常設於本公所2樓會議室，另於「桃園市桃園區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中規劃應變中心受損不堪使用時之備援應變中心。
- (四) 本中心主要是因應已發生或可能發生之災害，採取預防災害或有效執行災害應變措施，以降低災害損失。

- 【計畫代碼】 E-1-1-1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各災害主管單位
-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配合災害應變中心要點修正，檢討修訂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

#### 二、緊急應變小組之設立(災害應變中心各任務編組)(E-1-2)

- (一) 本區災害應變中心成立後，各編組除公用事業組外，各編組依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規定派員進駐災害應變中心，各編組並成立緊急應變小組以即時對各項災情狀況進行處置。
- 【計畫代碼】 E-1-2-1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各災害主管單位
  -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辦理相關災害防救兵棋推演，以檢視緊急應變小組之作業

## 第二節 災害警報之發布、傳遞、應變戒備(E-2)

### 一、建立多元的災害情報資訊之發布、傳遞機制(E-2-1)

- (一) 建立運用廣播媒體與社群媒體溝通模式，進行災害警報發布、傳遞，以使民眾能提早採行適當的災害應變措施，降低可能的災害損失。
- (二) 災害警報訊息應即時傳送至里辦公處，藉由里鄰長體系轉知居民採取防災措施。

【計畫代碼】 E-2-1-1、E-2-1-2

【優先等級】 高

【辦理單位】 秘書組、作業組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擬訂災害情報資訊之發布、傳遞作業計畫與標準作業程序

## 第三節 建立高災害潛勢區的預防性疏散撤離機制(E-3)

### 一、掌握轄內高災害潛勢區、保全對象與對應之災害警戒值(E-3-1)

- (一) 依氣象預報、洪水預報及土石流災害警戒區等警訊，對可能產生強風、水患、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災害地區實施警戒措施。
- (二) 研判可能發生危害時，應對居民進行避難勸告或指示撤離，並視需要開設避難收容處所，並告知民眾。

### 二、建立轄內高災害潛勢區的預防性疏散撤離機制(E-3-2)

- (一) 高災害潛勢地區應執行預防性疏散避難，受災害威脅地區應依指示撤離，並提供避難場所、避難路線、危險處所、災害概況及其他有利避難之資訊。
- (二) 經評估地區災情及實際需求，認定有開設臨時收容所安置受災民眾之必要，應立即與相關機關協商後設置之，設置時應避免發生二次災害，並協助災民遷入。
- (三) 依災情資料、災民避難及收容情況研判，有必要辦理受災區外之跨區避難收容時，得請求市災害應變中心支援。

【計畫代碼】 E-3-1、E-3-2

【優先等級】 高

【辦理單位】 農經組、作業組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擬訂高災害潛勢區的預防性疏散撤離標準作業程序

#### 第四節 即時災情蒐集及災害損失查報(E-4)

一、詳實記錄災害緊急應變期間之處置措施，以利於災後檢討其妥適性及規劃未來應變策略

- (一) 於災害發生初期，應多方面蒐集災害現場狀況、維生管線受損情形、等相關資訊。
- (二) 災害初期立即啟動消防、警察、民政及其它災情查報系統，進行災情蒐集及損失查報工作，並依規定之通報流程、通報時機、災害通報表等，將緊急應變辦理情形與災害應變中心設置運作狀況，分別通報上級機關。
- (三) 就災害事故之規模及災害發生原因進行事故調查、統計分析及檢討，以作為未來防救災應變策略參考。
- (四) 公所及相關設施應詳實記錄災害緊急應變期間相關處置措施，並於災後檢討其妥適性及規劃未來應變策略。

【計畫代碼】 E-4-1

【優先等級】 中

【辦理單位】 作業組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定期進行災情蒐集及災害損失查報訓練與演練

二、災情之公布

- (一) 依據市府災害應變中心發布監測資訊，預測即將有颱風侵襲、豪雨或大雨發生、洪水土石流警戒時，運用資、通訊系統、大眾傳播媒體及網路社群，將相關資訊通報本區各里辦公處。
- (二) 運用災防告警系統，即時將各類災害及緊急事故之預警、災情及應變訊息傳送民眾知悉，以利民眾適時因應。

【計畫代碼】 E-4-2

【優先等級】 中

【辦理單位】 秘書組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配合市府訂定災情公布標準作業程序

## 第五節 災時緊急通訊之確保(E-5)

### 一、通訊設施之整備及充實(作業組)

- (一) 建立防洪、氣象、警察、消防、交通、醫療單位緊急聯絡電話名冊及建立災害事故緊急聯絡手冊。
- (二) 利用緊急醫療網建置緊急救護區之醫療單位與消防單位之無線電通訊網，以無線通訊為主，有線通訊為輔。
- (三) 確保災害時通訊資訊之安全暢通，規劃防範停電、分散通訊設施風險、通訊線路數位化、多元化及無線電支援等對策。
- (四) 定期實施通訊設施檢查、測試與斷訊時重要通訊傳遞作業，及辦理通訊設施操作、使用、保養訓練，以熟習緊急通訊的處理，並參與相關機關通訊演練。

## 第六節 劃設、管制災害警戒區域以避免危害(E-6)

### 一、災害警戒區域劃設

- (一) 蒐集來自災害現場之交通路況與有關災害資訊，由市級災害應變中心指揮官直接劃定一定管制範圍區域，或由區指揮官於管轄區域內提出管制範圍之建議。

### 二、災害警戒區域管制(警政組)

- (一) 災害警戒區域劃設在於災情的控制及避免二次災害的產生，為了確保災害現場的安全性及搶救工作的順利推行，應透過交通管制措施減少搶救人力以外之外力因素影響救災工作，並可限制或禁止一般民眾進入造成傷亡或損失。

【計畫代碼】 E-6-1、E-6-2

【優先等級】 中

【辦理單位】 警政組、作業組及工務組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配合市府訂定災害警戒區域劃設、管制作業程序

## 第七節 受災老弱等弱勢族群應優先照護(E-7)

### 一、災時強化特定族群照顧

- (一) 主動關心及協助避難場所與臨時收容所內之老人、新住民、外國人、嬰幼兒、孕婦、產婦及身心障礙者等弱勢族群之生活環境及健康照護。
- (二) 配合辦理臨時收容時，除優先遷入外，並應規劃符合弱勢族群特殊需求之環境，對無助老人或幼童應安置於安養或育幼等社會福利機關（構）。
- (三) 配合對無助老人應視其失能程度配合社會局安置於適當住宿型機構。
- (四) 配合規劃具性別意識之弱勢家庭支持性服務，以回應弱勢民眾照護需求。
- (五) 配合衛生局提供災區民眾巡迴訪談、諮詢並對收容場所之收容民眾精神異常之通報處置。
- (六) 配合結合本市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衛政、社政、勞政及民間團體服務平台，跨局處合作提供轉介個案免費心理諮商服務、安心減壓等專線服務。

【計畫代碼】 E-7-1

【優先等級】 中

【辦理單位】 社會組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配合市府訂定受災老弱等弱勢族群安置計畫

## 二、受災區學生之優先照護

- (一) 對受災區之學生應立即通報市府教育局安排至附近其他學校或設置臨時教室就學，或直接在家施教，並進行心理輔導以安撫學童心靈。

【計畫代碼】 E-7-2

【優先等級】 低

【辦理單位】 作業組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配合市府訂定受災區之學生通報作業程序

## 第八節 積極防止二次災害發生(E-8)

### 一、災害後疫災防止

- (一) 加強災區、收容安置所等室內外場所之環境衛生消毒與人員健康監測，必要時得請求桃園市衛生局或中央相關機關、協調其他縣市政府

或申請國軍協助支援。

(二) 通報市應變中心協助對動物屍體採取相關消毒防疫措施，以防止疫情發生。

- 【計畫代碼】 E-8-1
- 【優先等級】 低
- 【辦理單位】 衛生組、環保組
-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配合市府訂定災害後防疫處理標準作業程序

## 二、 災後廢棄物清理

(一) 優先清除受災地區廢棄物為主，其次以清運重要道路之污泥、垃圾，接續為之一般街道，小巷、弄，並以排除交通障礙為優先。

(二) 針對行道樹吹倒者先予移置路旁，使其不妨礙交通為主。

(三) 為提高災後廢棄物清理之速度，必要時得請求國軍支援。

- 【計畫代碼】 E-8-2
- 【優先等級】 低
- 【辦理單位】 環保組、國軍組
-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配合市府訂定災後廢棄物清理標準作業程序

## 三、 災害後危險物品設施災害防止

(一) 為防止危險物品、危害物質之爆炸、外洩等災害發生，應即時通報設施管理單位，進行設施緊急檢測、補強措施。

- 【計畫代碼】 E-8-3
- 【優先等級】 低
- 【辦理單位】 作業組
-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配合市府訂定災害後危險物品設施災害通報作業程序

## 第五章 復原計畫

### 第一節 災情勘查與緊急處理(R-1)

#### 一、災情勘查與彙整(R-1-1)

- (一) 災情勘查、統計作業機制-建立災後災情勘查、統計之作業規範與分工機制，以掌握災情區域範圍、受災戶數、人數及設施損壞情形等訊，彙整回報建檔作為後續辦理救助之依據。

- 【計畫代碼】 R-1-1-1  
【優先等級】 高  
【辦理單位】 民政課、工務課、農經課、社會課  
【辦理期程】 1年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配合市府災後災情勘查作業計畫，並辦理災情勘查教育訓練。

#### 二、災後緊急復原(R-1-2)

- (一) 災害之緊急復原：災害應變中心接獲災情通報後，指揮官下令進行相關搶修工作，依權責分工，區內十五米以下道路及輕微災情之搶修及復原工作，由本公所工務課負責通知開口合約廠商進行搶修，其它災情通報市應變中心處置，本公所如能量不足，則通報市應變中心支援。

- 【計畫代碼】 R-1-2-1  
【優先等級】 中  
【辦理單位】 工務課  
【辦理期程】 持續辦理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不足部分則以災害準備金支應)  
【計畫內容】 每年定期簽訂工程搶修開口合約。

- (二) 民生物資緊急分配-災後民生物資欠缺，應積極調度民生物資分配予災區受災民眾，除本公所民生物開口合約廠商外，亦報請市府社會局支援；視災情情況，協請民間慈善團體提供熱食及物資。

- 【計畫代碼】 R-1-2-2  
【優先等級】 高  
【辦理單位】 社會課  
【辦理期程】 1年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不足部分則以災害準備金支應)

【計畫內容】 除每年定期簽訂民生物資開口合約外，並訂定本公所民生物資緊急調度作業程序

(三) 電力、自來水、瓦斯、電信等維生管線災後復原-維生管線供應中斷，對民生活影響巨大，受損設施應儘速修復，減少民眾生活之不便。

【計畫代碼】 R-1-2-3

【優先等級】 中

【辦理單位】 農經課

【辦理期程】 1年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建立與公用事業單位之暢通聯絡方式與災後復原進度通報機制。

## 第二節 災民慰助及補助措施(R-2)

### 一、 災民慰助(R-2-1)

(一) 配合市府單一綜合諮詢窗口-於受災區域成立聯合服務中心，設立單一綜合諮詢窗口，便利受災民眾申請災害救助，並聽取需求、期望、改善建議資料，提交區、市級業務主管機關協助辦理。

【計畫代碼】 R-2-1-1

【優先等級】 中

【辦理單位】 民政課

【辦理期程】 1年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配合市府提供受災民眾便利的災害救助申請服務機制。

(二) 配合市府協助受災程度鑑定及證明之核發-針對災損程度不一的受災民眾，依據相關法定程序認定受災程度，依申請及相關災情勘查文件認定後發予受災證明書，並造冊列管，以便利災害救濟金核發工作進行。

【計畫代碼】 R-2-1-2

【優先等級】 中

【辦理單位】 社會課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計畫內容】 配合市府辦理便民且公平、迅速之受災證明之核發機制。

## 二、 災民救助(R-2-2)

(一) 善後救助金核發-依相關法令規定，配合市府建立以人道關懷及公平正義為原則的善後救助金機制。

- 【計畫代碼】 R-2-2-1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社會課
-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配合市府建立以人道關懷及公平正義為原則的善後救助金機制

(二) 捐贈物資之分配與管理-民間機構與熱心公益人士捐贈物資應由統一窗口造冊列管，並依災民實際需求，確實分配資源，並公開捐贈物資來源、數量及使用方式，以求達到公正、公開辦理原則。

- 【計畫代碼】 R-2-2-2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社會課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建立捐贈物資之分配與管理作業機制

(三) 協助受災民眾申請相關災害減免，減輕受災民眾之負擔：

健保費用：應視狀況，由本公所社會課向主管單位統一申請延期繳納、優惠或分期繳納。

稅捐減免：應備身分證、印章及災損照片等逕向稅捐單位辦理。

- 【計畫代碼】 R-2-2-3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社會課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建立協助受災民眾申請相關災害減免作業機制

## 第三節 災民生活安置(R-3)

### 一、 災害受損建築物調查及處理(R-3-1)

(一) 配合啟動受損建築物災後勘查作業-針對區域內建築物受損情形逐一調

查，並依不同受損程度之應對措施辦理。

- 【計畫代碼】 R-3-1-1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工務課
- 【辦理期程】 2年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配合市府辦理受損建築物災後勘查作業機制

(二) 受損建築物處置-若受災區域建築物因受損嚴重，而有立即危害之虞，災害應變中心應通知就近轄區警察分局劃定警戒範圍，避免造成二次意外發生，並協請市級相關單位協助。

- 【計畫代碼】 R-3-1-2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工務課
- 【辦理期程】 2年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配合市府受損建築物處置作業機制

## 二、受災民眾生活安置(R-3-2)

(一) 針對建築物受損嚴重不堪居住者，應列冊管理，並協請市級災害應變中心相關業務主管機關協助安置受災住戶。

- 【計畫代碼】 R-3-2-1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社會課
- 【辦理期程】 2年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配合市府因建物受損嚴重不堪居住民眾之短中長期安置計畫

## 第四節 災後環境復原(R-4)

### 一、災後環境清理(R-4-1)

(一) 依據桃園市政府環保局對災後廢棄物清運制定「桃園市災後廢棄物清運計畫」完成災區環境的清理，使民眾能恢復正常生活。

- 【計畫代碼】 R-4-1-1
- 【優先等級】 中
- 【辦理單位】 清潔大隊桃園區中隊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市府及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依據桃園市政府環保局「桃園市災後廢棄物清運計畫」

## 二、災後消毒防疫及監測(R-4-2)

- (一) 配合市府災後消毒防疫及監測作業計畫，建立公所、市府相關單位與社區之分工與實施方法，避免疫病之發生與蔓延，保障民眾之身體健康。

- 【計畫代碼】 R-4-2-1
- 【優先等級】 高
- 【辦理單位】 民政課、清潔大隊桃園區中隊、桃園區衛生所
- 【辦理期程】 1年
- 【經費來源】 公所預算
- 【計畫內容】 配合市府區災後消毒防疫及監測作業計畫

## 第五節 災後復原重建基本方向(R-5)

### 一、協助復原重建計畫之訂定(R-5-1)

- (一) 配合市府災後重建委員會的成立，考量地區特性、災區受損情形、有關公共設施所屬機關的權責與居民之願景等因素，以謀求防災城鄉建設之中長期計畫性重建為方向，配合市府復原重建計畫。

- 【計畫代碼】 R-5-1-1
- 【優先等級】 低
- 【辦理單位】 各相關業務單位
- 【辦理期程】 持續執行
- 【經費來源】 市府預算
- 【計畫內容】 配合市府復原重建計畫

## 第六章 計畫經費與執行評估

### 第一節 短中長期災害防救工作及經費規劃

每年應訂定或修訂短中期防救災重點工作事項表，推動各重點工作事項。

表 34 桃園區短中長期災害防救工作及經費規劃彙整表(單位：元)

課室	項次	項目名稱	目的	經費來源		執行時間		期程 (短中 長程)	備註
				預算	來源	起	迄		
民政課	1	災害防救專線 通訊費	災害防 救通訊 用	6,539	自 籌	1120101	1121231	短程	
民政課	2	災害防救教 育訓練	教育 訓練 講師 費	2 萬	自 籌	1120101	1121231	短程	
民政課	3	災害防救裝 備耗材	災害 防救 裝備 耗材	20 萬	自 籌	1120101	1121231	短程	
民政課	4	災害防救辦 公室運作暨 災害防救訓 練、演習、 宣導	運作 演習 宣導 費用	70 萬	自 籌	1120101	1121231	短程	
秘書室	5	用電設備委 託檢驗維護 服務	發電 機等 維護	7 萬	自 籌	1120101	1121231	短程	
公園課	6	桃園區行道 樹養護、緊急 災害處理暨 植栽綠美化 (開口契約)	行道 樹緊 急災 害處 理	1,800 萬	自 籌	1120101	1121231	短程	
工務課	7	112 年度防 汛搶險發包 工程(開口契 約)	搶災	410 萬	自 籌	1120101	1121231	短程	

課室	項次	項目名稱	目的	經費來源		執行時間		期程 (短中 長程)	備註
				預算	來源	起	迄		
工務課	8	112 年度市區道路預約養護工程(開口契約)	日常修復	2,068 萬	自籌	1120101	1121231	短程	
工務課	9	112 年度街路名牌及道路標誌等工程(開口契約)	日常修復	282 萬 5,678 元	自籌	1120101	1121231	短程	
工務課	10	112 年度人行道及橋樑等附屬設施修繕工程(開口契約)	日常修復	1,640 萬	自籌	1120101	1121231	短程	
工務課	11	112 年度桃園區區域排水、雨水下水道等排水設施調查、疏濬、改善工程(開口契約)	日常修復	460 萬	自籌	1120101	1121231	短程	
社會課	12	災民收容站救濟物資	救濟物資儲備	20 萬	自籌	1120101	1121231	短程	
社會課	13	救濟物資載運裝卸	載運救濟物資	5 萬	自籌	1120101	1121231	短程	
社會課	14	因應天然災害緊急救濟物資搬運開口契約	災害緊急救濟物資搬運	6 萬 8,000	自籌	1120101	1121231	短程	來福搬家公司
社會課	15	因應天然災害交通運輸工具開口契約	災害交通運輸	4,500	自籌	1120101	1121231	短程	桃園汽車客運股份

課室	項次	項目名稱	目的	經費來源		執行時間		期程 (短中 長程)	備註
				預算	來源	起	迄		
									有限公司
社會課	16	因應天然災害緊急救濟物資(食品雜糧類)採購開口契約	災害緊急救濟物資	9萬 7,150	自籌	1120101	1121231	短程	遠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分公司
社會課	17	因應天然災害臨時住宿開口契約	災害臨時住宿	2萬 3,100	自籌	1120101	1121231	短程	智選假日飯店
社會課	18	因應天然災害臨時住宿開口契約	災害臨時住宿	3萬 7,500	自籌	1120101	1121231	短程	住都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社會課	19	因應天然災害緊急救濟物資(熟食糕餅類)採購開口契約	災害緊急救濟物資	9萬 9,200	自籌	1120101	1121231	短程	美淇兒西點麵包坊
社會課	20	因應天然災害緊急救濟物資(民生醫療用品類)採購開口契約	災害緊急救濟物資	5萬 4,920	自籌	1120101	1121231	短程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社會課	21	因應天然災害緊急救濟物資(生活用品類)採購開口契約	災害緊急救濟物資	8萬 2,000	自籌	1120101	1121231	短程	悅揚綜合企業有限公司

課室	項次	項目名稱	目的	經費來源		執行時間		期程 (短中 長程)	備註
				預算	來源	起	迄		
社會課	22	因應天然災害流動浴廁租賃開口契約	災害流動浴廁	7萬 3,500	自籌	1120101	1121231	短程	晨瑋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農經課	23	辦理山坡地及水土保持業務相關經費	山坡地及水土保持業務	2萬	自籌	1120101	1121231	短程	

課室	項次	項目名稱	目的	經費來源		執行時間		期程 (短中 長程)	備註
				預算	來源	起	迄		
民政課	1	災害防救專線通訊費	災害防救通訊用	6,539	自籌	1130101	1131231	短程	
民政課	2	災害防救教育訓練	教育訓練講師費	2萬	自籌	1130101	1131231	短程	
民政課	3	災害防救裝備耗材	災害防救裝備耗材	20萬	自籌	1130101	1131231	短程	
民政課	4	災害防救辦公室運作暨災害防救訓練、演習、宣導	運作演習宣導費用	70萬	自籌	1130101	1131231	短程	
秘書室	5	用電設備委託檢驗維護服務	發電機等維護	7萬	自籌	1130101	1131231	短程	

課室	項次	項目名稱	目的	經費來源		執行時間		期程 (短中 長程)	備註
				預算	來源	起	迄		
公園課	6	桃園區行道樹養護、緊急災害處理暨植栽綠美化(開口契約)	行道樹緊急災害處理	1,800 萬	自籌	1130101	1131231	短程	
工務課	7	111 年度防汛搶險發包工程(開口契約)	搶災	410 萬	自籌	1130101	1131231	短程	
工務課	8	111 年度市區道路預約養護工程(開口契約)	日常修復	2,000 萬	自籌	1130101	1131231	短程	
工務課	9	111 年度街路名牌及道路標誌等工程(開口契約)	日常修復	300 萬	自籌	1130101	1131231	短程	
工務課	10	111 年度人行道及橋樑等附屬設施修繕工程(開口契約)	日常修復	1,000 萬	自籌	1130101	1131231	短程	
工務課	11	111 年度桃園區區域排水、雨水下水道等排水設施調查、疏濬、改善工程(開口契約)	日常修復	460 萬	自籌	1130101	1131231	短程	
社會課	12	災民收容站救濟物資	救濟物資儲備	20 萬	自籌	1130101	1131231	短程	

課室	項次	項目名稱	目的	經費來源		執行時間		期程 (短中 長程)	備註
				預算	來源	起	迄		
社會課	13	救濟物資載 運裝卸	載運 救濟 物資	5 萬	自 籌	1130101	1131231	短程	
社會課	14	因應天然災 害緊急救濟 物資搬運開 口契約	災害 緊急 救濟 物資 搬運	6 萬 8,000	自 籌	1130101	1131231	短程	來福 搬家公司
社會課	15	因應天然災 害交通運輸 工具開口契 約	災害 交通 運輸	4,500	自 籌	1130101	1131231	短程	桃園 汽車 客運 股份 有限 公司
社會課	16	因應天然災 害緊急救濟 物資(食品雜 糧類)採購開 口契約	災害 緊急 救濟 物資	9 萬 6,500	自 籌	1130101	1131231	短程	遠百 企業 股份 有限 公司 桃園 分公 司
社會課	17	因應天然災 害臨時住宿 開口契約(會 稽區)	災害 臨時 住宿	2 萬 3,100	自 籌	1130101	1131231	短程	智選 假日 飯店
社會課	18	因應天然災 害臨時住宿 開口契約(大 樹林區)	災害 臨時 住宿	3 萬 7,500	自 籌	1130101	1131231	短程	住都 飯店 股份 有限 公司
社會課	19	因應天然災 害緊急救濟 物資(熟食糕 餅類)採購開 口契約	災害 緊急 救濟 物資	9 萬 7,500	自 籌	1130101	1131231	短程	美淇 兒西 點麵 包坊

課室	項次	項目名稱	目的	經費來源		執行時間		期程 (短中 長程)	備註
				預算	來源	起	迄		
社會課	20	因應天然災害緊急救濟物資(民生醫療用品類)採購開口契約	災害緊急救濟物資	5 萬 2,900	自籌	1130101	1131231	短程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社會課	21	因應天然災害緊急救濟物資(生活用品類)採購開口契約	災害緊急救濟物資	7 萬 4,800	自籌	1130101	1131231	短程	悅揚綜合企業有限公司
社會課	22	因應天然災害流動浴廁租賃開口契約	災害流動浴廁	9 萬 9,500	自籌	1130101	1131231	短程	晨瑋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農經課	23	辦理山坡地及水土保持業務相關經費	山坡地及水土保持業務	2 萬	自籌	1130101	1131231	短程	

表 35 桃園市桃園區避難收容處所清冊

第 1 類避難收容處所			
行政區	名稱	地址	備註 (收容人數)
桃園 (民)	永康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中正五街 315 號	第一指定開設處所 (146 人)
桃園 (社)	汴洲老人活動中心	桃園區莊敬路 1 段 71 號	備援處所(35 人)
第 2 類避難收容處所			
行政區	名稱	地址	備註 (收容人數)
桃園 (秘)	桃園區公所禮堂	桃園區縣府路 7 號	149
桃園 (民)	三元忠義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三元街 289 號 2 樓	183
桃園(民 社)	三民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中山東路 128 號	5
桃園 (民)	大林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大原路 31 號	130
桃園 (社)	中山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國際路一段 575 號	39
桃園 (民)	中德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國際路一段 687 巷 61 號	36
桃園 (民)	五中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中平路 118 號	306
桃園 (民)	文昌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民族路 110 號 (3、4 樓)	107
桃園 (民)	同安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新埔六街 140 號 2 樓	96
桃園 (社)	瑞慶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永安北路 500 號	150
桃園 (民)	西埔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富國路 681 巷 22 號	52

桃園 (民)	汴洲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峨嵋二街 26 號	93
桃園 (民)	東埔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信光路 55 號	84
桃園 (文)	長青學苑	桃園區民權路 32 號 7 樓	358
桃園 (民)	青溪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鎮撫街 41 號	24
桃園 (民)	南門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三民路三段 268 號	90
桃園 (民)	建國雲林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建成街 88 號 (一、二樓)	199
桃園 (民)	春日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至善街 133 號	93
桃園 (社)	莊敬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新埔七街 169 巷 13 號	59
桃園 (民)	朝陽北門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朝陽街 63 號	153
桃園 (民)	陽明公園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介壽路 199 號	224
桃園 (社)	陽明綜合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陽明三街 33 號	116
桃園 (民)	新埔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南通路 65 號	71
桃園(民 社)	會稽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興一街 65 巷 50 號 1 樓	65
		桃園區興一街 65 巷 50 號 2 樓	
桃園 (民)	福林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東勇北路 20 號	36
桃園 (社)	龍岡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國豐二街 6 號	96
桃園 (民)	寶興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民有三街 501 號	64

第 3 類避難收容處所				
行政區	名稱	地址	室外避難人數	室內收容人數
桃園	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學	桃園區成功路二段 144 號	1531	329
桃園	武陵高中	桃園區中山路 889 號	1352	487
桃園	桃園高中	桃園區成功路三段 38 號	754	117
桃園	陽明高中	桃園區德壽街 8 號	1102	202
桃園	桃園國中	桃園區莒光街 2 號	693	0
桃園	中興國中	桃園區文中路 122 號	1092	129
桃園	建國國中	桃園區介新街 20 號	802	316
桃園	慈文國中	桃園區中正路 835 號	364	121
桃園	福豐國中	桃園區延平路 326 號	1014	245
桃園	青溪國中	桃園區中山東路 124 號	539	164
桃園	文昌國中	桃園區民生路 729 號	302	105
桃園	同德國中	桃園區南平路 487 號	410	150
桃園	大有國中	桃園區大有路 215 號	588	160
桃園	會稽國中	桃園區大興路 222 號	617	96
桃園	經國國中	桃園區經國路 276 號	467	114
桃園	建德國小	桃園區延平路 265 號	496	0
桃園	建國國小	桃園區昆明路 95 號	800	108
桃園	南門國小	桃園區復興路 303 號	436	34
桃園	西門國小	桃園區莒光街 15 號	686	168
桃園	桃園國小	桃園區民權路 67 號	238	55
桃園	東門國小	桃園區東國街 14 號	497	84
桃園	青溪國小	桃園區自強路 80 號	388	159
桃園	成功國小	桃園區三民路三段 22 號	675	118
桃園	北門國小	桃園區正康三街 139 號	309	110
桃園	大有國小	桃園區大有路 220 號	399	110
桃園	大業國小	桃園區大業路一段 135 號	362	87
桃園	會稽國小	桃園區春日路 1080 號	275	100
桃園	文山國小	桃園區文中路 120 號	687	83
桃園	中山國小	桃園區國際路一段 1070 號	661	100
桃園	龍山國小	桃園區龍泉二街 36 號	687	22
桃園	慈文國小	桃園區新埔六街 2 號	305	100

桃園	同安國小	桃園區同德十一街 48 號	581	122
桃園	同德國小	桃園區同德六街 175 號	395	121
桃園	中埔國小	桃園區永安路 1054 號	273	128
桃園	莊敬國小	桃園區莊一街 107 號	262	0
桃園	快樂國小	桃園區大有路 789 號	278	145
桃園	永順國小	桃園區永順街 100 號	316	82
桃園	新埔國小	桃園區經國路 208 巷 36 號	546	277

第 4 類避難收容處所			
行政區	名稱	地址	室外避難人數
桃園	水秀公園	力行路、文中二路交叉口	390
桃園	向陽公園	力行路、正光路交叉口	1,080
桃園	建國公園	桃鶯路、大林路口(桃鶯路 89 號)	481
桃園	風禾公園	慈文路、文中二路交叉口	2,300
桃園	陽明公園	長沙街十一號	4,300

表 36 桃園市桃園區各里疏散撤離集結點一覽表

編號	里別	集結點 1	集結點 2
1	大有里	大有國中	大有國小
2	民生里	東溪綠園	
3	永安里	永康公園	永康市民活動中心
4	東埔里	東埔公園 (正康二街與信光路交叉口)	
5	會稽里	會稽國中(大興路 222 號)	快樂國小(大有路 789 號)
6	南埔里	永順國小(永順街 100 號)	溫州公園(溫州街 61 號前)
7	莊敬里	中正公園(同安街 601 號)	同安國小(同德十一街 48 號)
8	永興里	成功國小(三民路三段 22 號)	
9	中埔里	中埔國小(永安路 1054 號)	天德祠 (天台街 1 巷 7 號後面)
10	信光里	北門國小(正康街 139 號)	文昌國中(民生路 729 號)
11	三民里	三民市民活動中心 (中山東路 128 號)	國家美術館 (成功路二段 199 號)
12	西湖里	富國天下 (三民路三段 188 號)	西門綠園(育樂街 42 號旁)
13	同安里	同安親子公園 (新埔六街 140 號)	慈文國小(新埔六街 2 號)
14	北埔里	大阪圖社區 (敬三街 190 巷 1 號)	中正綠園邸社區 (中正路 137 號)
15	中和里	景福宮(中正路 208 號)	
16	春日里	會稽國小(春日路 1080 號)	春日里活動中心 (至善街 133 號)
17	雲林里	建國國小(昆明路 95 號)	延平公園 (延平路與金門二街口)

編號	里別	集結點 1	集結點 2
18	大豐里	建國國小(昆明路 95 號)	延平公園 (延平路與金門二街口)
19	南門里	南門國小	南門市民活動中心
20	中平里	五中市民活動中心	
21	玉山里	玉山公園	南門國小
22	中泰里	霖園兒童公園	愛買(中山路 939 號)
23	中德里	中德市民活動中心	中德休閒廣場
24	龍山里	龍山國小(龍泉二街 36 號)	鴻撫宮
25	福元里	大業國小	福元宮
26	明德里	莊敬國小	中正大地社區
27	福安里	地鐵名店社區地下室 (昆明路 262 號)	福豐公園 (昆明路與建國路口)
28	中山里	中山國小 (國際路一段 1070 號)	仁愛公園 (泰昌十一街與宏昌八街口)
29	朝陽里	北門朝陽市民活動中心 (朝陽街 63 號)	朝陽森林公園 (三民路與朝陽街口)
30	文中里	中興國中	文山國小
31	光興里	西門國小	西門綠園(育樂街 42 號旁)
32	龍安里	龍安國小	龍興公園
33	豐林里	陽明公園市民活動中心 (介壽路 199 號)	桃園市後備指揮部 (介壽路 322 號)
34	東門里	東門國小(東國街 14 號)	
35	成功里	青溪市民活動中心 (鎮撫街 41 號)	

編號	里別	集結點 1	集結點 2
36	中正里	桃園農田水利會 (守法路 62 號)	向陽公園
37	北門里	大墓公(民光路與民生路口)	北門里簡易公園 (光華街 18 巷底)
38	泰山里	中山福德宮 (壽昌街與宏昌六街口)	振聲中學
39	長德里	永康公園	紫京城社區(中正五街)
40	大興里	會稽國中(大興路 222 號)	文昌國中(民生路 729 號)
41	武陵里	桃園國小	文昌公園
42	中寧里	慈文國中	同德國小
43	中聖里	武陵高中	
44	寶安里	寶慶公園(永安北路 401 號)	同德國中(南平路 487 號)
45	文昌里	文昌公園	
46	文化里	桃園國小	文昌公園
47	中信里	武陵高中	
48	瑞慶里	莊敬國小	
49	中興里	桃園區公所	
50	龍岡里	龍岡市民活動中心	武陵高中
51	文明里	桃園國小	
52	西門里	桃園國中	
53	福林里	陽明公園市民活動中心 (介壽路 199 號)	陽明綜合市民活動中心 (陽明三街 33 號)
54	同德里	同德國小(同德六街 175 號)	

編號	里別	集結點 1	集結點 2
55	長美里	文昌市民活動中心 (民族路 110 號三、四樓)	
56	東山里	東門國小	
57	萬壽里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 農工高級中等學校	
58	龍鳳里	龍岡市民活動中心	武陵高中
59	龍祥里	龍山國小(龍泉二街 36 號)	
60	新埔里	新埔市民活動中心 (南通路 65 號)	新埔國小 (經國路 208 巷 36 號)
61	三元里	三元忠義市民活動中心 (三元街 289 號)	桃園高中(成功路三段 38 號)
62	中路里	中路集會所(中山路 710 號)	國強公園
63	寶慶里	同德國中	
64	大樹里	建德國小	福豐國中
65	忠義里	三民公園	
66	慈文里	溫州公園(桃園區溫州街)	慈文國中(中正路 835 號)
67	南華里	桃園國小(民權路 67 號)	南門公園 (三民路三段 260 號)
68	青溪里	青溪公園(自強路 217 號)	青溪國小(自強路 80 號)
69	長安里	永康公園(永康街 77 號)	紫金園社區活動中心 (愛三街 6 號)
70	大林里	大林市民活動中心 (大原路 31 號)	
71	西埔里	西埔市民活動中心 (富國路 681 巷 22 號)	
72	建國里	建國雲林市民活動中心 (建成街 88 號)	

編號	里別	集結點 1	集結點 2
73	大業里	慈濟桃園靜思堂 (大業路一段 307 號)	
74	自強里	經國國中(經國路 267 號)	
75	龍壽里	龍山國小(龍泉二街 36 號)	龍祥公園
76	中原里	五中市民活動中心 (中平路 118 號)	忠孝公園
77	中成里	風禾公園	明聖道院(永佳街 126 號)
78	汴洲里	會稽國小(春日路 1080 號)	明德土地公廟 (水汴一路 111 號)
79	寶山里	寶興市民活動中心	福元公園
80	經國里	新埔公園(同安街 208 號)	
81	檜樂里	全球鳳凰城社區廣場 (大有路 660 號)	快樂國小
82	寶民里	大有國中側門(民光東路)	

## 第二節執行成效評估機制

應定期召開災害防救辦公室會議進行評估成效，得邀集上級政府災害權責機關或專家學者共同組成評鑑團隊，依工作執行成效評估表進行成效評估。

桃園市 112 年區公所災害防救業務考核項目及評分表  
-災害防救辦公室暨消防局

考核項目	考核重點及評分基準
一、災害防救辦公室與災害防救會報運作情形	1. 災害防救會報及災防體系運作情形。(10%) 2. 落實執行市級災害防救辦公室交辦業務與列管事項執行。(5%)
二、EMIC 救災資源資料庫	1. 定期更新 EMIC 救災資源資料庫。(5%)

(11%)	2. EMIC 救災資源資料庫抽查回報情形。(6%)
三、 災害防救資 (通)訊及 電力設備整 備(10%)	1. 防救災資通訊系統每月自主檢查測試紀錄。(5%)
	2. 運用多元方式發布警戒與緊急公共訊息，通知民眾可能發生的災害威脅(2%)
	3. 每年定期辦理備援電力等復原或切換測試，備援電力估算可持續時間(如發電機油料等)。(3%)
四、 應變中心整 備及應變 (9%)	1. 更新緊急應變聯絡清冊(含手機及市話)。(6%)
	2. 製作應變中心開設總結報告(格式如附件 6-1)。(3%)
五、 宣導(10%)	1. 辦理防災宣導。(7%)
	2. 針對轄區內的災害弱勢進行防災宣導。(3%)
六、 公所網站防 災資訊建置 情形(10%)	1. 依本府律定之架構呈現並建置資訊(含緊急通報聯繫窗口、災害潛勢及防災地圖、避難收容處所資訊、收容物資整備資訊、防災宣導、演習訓練及應變成果、災防相關網站連結與文件下載專區等 8 大項)。(6%)
	2. 發布日期更新至當年度(112 年)(含緊急通報聯繫窗口、災害潛勢及防災地圖、避難收容處所資訊、收容物資整備資訊與災防相關網站連結等應檢視更新專區)。(4%)
七、 教育訓練辦 理情形 (25%)	1. 參加應變管理資訊雲端 (EMIC) 教育訓練。(8%)
	3. 依規定配合參加 EMIC 演練。(8%)
	4. 辦理災情查報人員訓練。(2%)
	5. 區長班教育訓練。(3%)
	6. 參加業務人員教育訓練。(2%)
八、 具體創新作 為(3%)	辦理災害防救相關工作，有具體作為及創新措施，足資示範者。(3%)
九、 現場抽測	1. EMIC 操作，現場抽測 2 人(非災防辦承辦人)。(5%)

(7%)	2. EMIC 防救災資源庫操作，現場抽測 2 人(非災防辦承辦人)。(2%)
------	---

桃園市 112 年區公所災害防救業務考核項目及評分表-工務局

考核項目	考核重點及評分基準
一、相關防救災應變作業程序(15%)	訂定各項設施(橋梁、地下道、上下邊坡落石坍方及道路掏空下陷)應變作業程序。(15%)
二、基本資料建置(15%)	建置與轄內主要交通道路之管理單位 24 小時緊急連絡名冊，並每半年更新。(15%)
三、巡查機制(35%)	1. 建置各項設施(橋梁、地下道、上下邊坡落石坍方及道路掏空下陷)清冊及巡查紀錄。(25%)
	2. 完成 111 年度道路設施巡查契約簽訂。(10%)
四、搶通搶修機制(35%)	1. 完成 111 年度災害搶修契約簽訂。(10%)
	2. 建置與廠商間 24 小時緊急連絡名冊，現場抽測 2 筆。(10%)
	3. 建立搶通搶修訊息通報機制，並依規定通報。(15%)

桃園市 112 年區公所災害防救業務考核項目及評分表-水務局  
(淹水防治→工務課)

訪評項目	考核重點及評分基準
淹水防治整備 (一)平時整備及宣導(52%)	1. 更新桃園市下水道地理資訊管理系統中雨水下水道相關資訊(6%)。
	2. 定期抽查雨水下水道淤積、相關設施及纜線附掛情形，並辦理缺失改善(4%)。
	3. 易淹水改善檢討會議中列管案件改善情況(6%)。
	4. 提報本(112)年度清淤計畫並編列預算辦理清淤，包含雨水下水道(8%)。
	5. 汛期前發包開口合約，並備妥沙包及抽水機(8%)。

	6. 依規範製作防汛砂包(8%)。
	7. 防汛砂包回收狀況(10%)。
	8. 參與本府水務局災害防救演習之推動(2%)。
(二)修訂相關計畫及作業程序(12%)	1. 汛期前提送水災保全計畫，內容確實更新(4%)。
	2. 於保全計畫中提報「近三年易淹水災點清單」與「弱勢者(優先撤離名單)」(6%)。
	3. 是否針對身心障礙者、獨居長者製作「易讀易懂版-防災資訊手冊」和防災宣導，讓其取得最新災害動態及災情資訊，以保護自身安全(2%)。
(三)移動式抽水機維護管理及調度機制(26%)	1. 律定移動式抽水機預佈計畫及第一時間內整備出動之機制(9%)。
	2. 依「經濟部水利署移動式抽水機運用及維護管理作業要點」進行維護管理及調度作業(3%)。
	3. 移動式抽水機平日有專人負責維護管理並有保養檢修紀錄可稽(6%)。
	4. 移動式抽水機搶災(險)佈設項目於汛期前完成採購驗收或納入開口契約項目，並於汛期前完成操作人員教育訓練(8%)。
(四)初期處置情形(8%)	1. 災時訂有主動派員巡視轄區並查報(淹水)災情機制及相關作業規定、表單(4%)。
	2. 對於轄區內各項搶險器材整備情況建立資料庫，並妥善規劃配置初期處置情形(4%)。
(五)淹水災情處置(2%)	1. 辦理 EMIC2.0(積淹水查通報)教育訓練。(2%)
	2. 是否配合開設水災三級(含)以上應變中心。(加分題)
	3. 開設應變中心後是否於一定時間內回覆災情。(加分題)

桃園市 112 年區公所災害防救業務考核項目及評分表-民政局

考核項目	考核重點及評分基準
<p><b>疏散撤離</b></p> <p>一、災情查報整備(15%)</p>	<p>定期更新所屬民政災情查報人員聯絡名冊(現場抽測、書面查核與定期簽核程序)。(5%)</p> <p>平時或災時配合民政防救災任務執行情形(如：建立全區LINE群組、填報公所災害防救應變聯絡人通訊錄等)。(10%)</p>
<p>二、疏散撤離通報作業整備(45%)</p>	<p>1. 建置多元化通知民眾疏散撤離方式(如：行動電話、一般市話、里鄰廣播系統、消防、警察、民政等廣播車、Line、智慧區里、看板、傳真、簡訊、網路、無線電等方式)。(10%)</p> <p>2. 第1項相關設備器材有無定期維護?(3%)</p> <p>3. 掌握高風險之弱勢族群居民資訊：                      (1)社福機構名冊                      (2)水災與土石流保全戶名冊(含住家電話、行動電話、保全對象、緊急連絡人通訊資料欄位完整性，並列為災時優先協助疏散撤離對象)                      (3)絕對避難弱勢疏散撤離清冊(應含撤離執行人員配對名單、連絡電話、交通載具、輔具需求與避難收容處所地點)(12%)</p> <p>4. 對疏散撤離訊息之傳達建立複式通報機制(通報人員共同納編警政、消防、民政及相關人員)。(10%)</p> <p>5. 向民眾教育宣導疏散撤離相關資訊(如：文宣或印刷品等、宣導品、LINE、FB、公所網站、電子看板、避難地圖、設置防災避難看板等方式)。(10%)</p>
<p>三、疏散撤離作業規定之掌握(25%)</p>	<p>依據市府所擬定之高風險易致災地區保全計畫或緊急疏散避難計畫擬定轄里易致災地區(土石流、淹水、易成孤島等)之保全計畫或緊急疏散避難計畫。(25%)</p>
<p>四、撤離人數統計通報系統之訓練及疏散撤離講習或演練(15%)</p>	<p>1. 針對公所輪值人員，辦理 EMIC 系統疏散撤離人數之統計通報機制年度講習或教育訓練。(5%)</p> <p>2. 辦理里鄰長疏散撤離之講習、教育訓練或演練。(5%)</p> <p>3. 結合志工、民間機構等外部單位協同社區民眾進行疏散撤離演練。(可結合社會局避難收容開設演練)(5%)</p>

桃園市 112 年區公所災害防救業務考核項目及評分表-社會局

考核項目	考核重點及評分基準
一、臨時收容所 整備(40%)	1. 避難收容處所區分四類：第一類為公所指定之常設避難收容處所，第二類為備援之處所(區公所管理之活動中心或場館為優先)，第三類為震災發生，所需徵調使用之學校，第四類為彈性運用之避難收容處所(含防災公園、簽訂開口契約之旅宿)。四類避難收容處所清冊、管理人員等緊急聯繫資訊。(4%)
	2. 建檔之收容所相關資料完整且正確登錄於衛生福利部「社政防救災整合平台」。(4%)
	3. 於公所網站防災專區公告收容場所名稱、聯絡方式、地址及無障礙措施。(6%)
	4. 配合國家防災日活動或行政院災害防救業務考核進行避難收容開設演練，及宣導收容場所位置。(4%)
	5. 檢視本市避難收容處所安全性包含消防與結構安全。水電堪用?)收容處所缺乏盥洗設備者，建立備援機制(流動浴廁及水電緊急供應廠商)，並定期查核及回報社會局。(9%)
	6. 為符人性化服務原則，依性別、家庭、老人及身心障礙者需求收容空間，另建立旅館安置備援機制。(9%)
	7. COVID-19)工作指引規劃避難收容處所空間、動線、儲備物資及相關是否依災民臨時收容安置業務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機制)?(4%)
二、民生救濟物資(35%)	1. 落實儲備物資採購預算編列與備災物資儲存，備災物資供應不足時，建立備援機制；建立民間團體緊急聯繫資訊，於緊急收容時協助民生物資供應。(10%)
	2. 儲備物資完整且正確登錄於衛生福利部「社政防救災整合平台」。(5%)
	3. 依轄內危險區域特性落實儲備安全存量及民生物品。考量性別及弱勢民眾需求儲備特殊民生物資。(5%)
	4. 建立物資查核之機制，並定期查核儲存物資。(5%)
	5. 完成開口契約簽訂。開口契約廠商包含熱食、民生物資(盥洗用品、寢具等)供應，契約影本並登錄於衛生福利部「社政防救災整合平台」，並建制轄內賣場清冊及緊急聯繫資訊。(10%)

三、民間團體及 志願服務 人力之運 用與結合 (25%)	1. 登錄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志工團體單一窗口基本資料並結合建置志願參與防救災之民間團體及志工基本資料(含團體名稱、負責人、聯絡人、地址、志工類別、志工姓名、聯絡方式、提供服務時間)。(8%)
	2. 依各民間團體(志工人力)意願或屬性妥適分工、編組、任務及服務時間。(7%)
	3.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防災宣導、演練及相關教育訓練。(5%)
	4. 本市各公所媒合志工團體認養第三類避難收容處所情形。(5%)

桃園市 112 年區公所災害防救業務考核項目及評分表-水務局  
(土石流→農經課)

考核項目	考核重點及評分基準
一、平時整備及宣 導(50%)	1. 更新地區災害防救計畫中土石流潛勢溪流相關資料、土石流警戒值及災害紀錄。(8%)
	2. 訂定受理土石流災情通報專責人員並建立相關人員聯絡清冊、建立災情蒐集與通報標準作業流程。(12%)
	3. 編列土石流相關經費支應或配合市府向農委會水土保持局申請補助計畫。(8%)
	4. 土石流防災自主檢查相關作業於期限內完成。(10%)
	5. 訂定易致災地點重機械待命開口契約(5%)。
	6. 參與水保局及本府水務局自主防災社區之推動(7%)。
二、土石流初期處置 情形(30%)	1. 建立土石流災害分析研判之作業流程(5%)。
	2. 瞭解轄區內土石流警戒基準值，現場抽測 2 人(5%)。
	3. 更新土石流潛勢溪流圖冊及相關資訊(10%)。
	4. 更新土石流防災疏散避難圖(10%)。
三、土石流災情處置 (20%)	1. 汛期前依照土石流潛勢地區更新確認下列資料
	2. 汛期前更新保全住戶清冊，現場抽測 2 筆(5%)。